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 美的思考

  
eBOOK  
网络资源 非精英

## 序

王朝闻

《语文课本上的美》出版之后，作者刘谦又完成了《美的思考》的书稿。这两本供中学生阅读的书籍，写得通俗易懂和有趣。第二本将和第一本那样，成为中学生愿读和有益的课外读物。

美和丑一样无所不在，无对不在。但人们往往只模糊地感觉到它的存在，未必就能辨别它那不同的性质。这一方面因为它们存在的形态很复杂，不易辨别，另一方面因为人们辨别美丑的能力有迟钝与敏锐的差别，认识有深刻与肤浅的差别，判断有正确与错误的差别。从这本书的目录和作为导言的《美的思考》看来，作者企图结合着精神生活的生动事例，诱导读者在改革的实践中不断发现美、追求美和创造美。这是企图给读者以启迪，让读者自觉地培养辨别美丑的能力，提高自己的审美趣味和发展高尚的情操，也就是一种对于能够欣赏美的主体的创造。

从我读到的部分章节看来，作者避免了生硬的说教的方式，没有简单地把自己所理解了以至自己也不理解的东西塞给读者，而是采取了与读者轻松地交谈的方式，以商量的态度诱导读者思考一些有关美的问题。这种既尊重读者也就是尊重作者自己的方法和态度，也许和作者多年从事过青少年的教育工作的经验有关。这种著作在审美教育中所能起到的积极作用，将会在读者的阅读活动中得到验证。

我家那位第三代人，一岁又两个月的小孙子，已经改正了他把“爷爷”叫成“娃娃”的错误。他不按年龄的大小来划“代沟”，对我的亲切态度使我感到欣慰。但我对他那改正了的错误并不生气，我只惋惜自己那一去不复返的年华。我不否认他发声方面的进步，但我觉得他那不准确的发声对我也能引起美感。谈到这一生活琐事不过为了说明，人们对美丑判断显然不能没有客观标准、感觉和思维的主体个性的差异。这就是说，包括实施审美教育的良好读物，它对个性不同的读者所引起的效应也有差别。基于这样的理解，我以为这本新的读物对于读者的积极作用，有待于读者结合自己的生活实践与作者相合作，从而不断掌握正确和有益的审美知识，它不能代替读者自己的思考。

附带指出：中学生接受美育的教材是多方面的。生活中的丑与美互相对立着和互相斗争着，所以揭示丑的漫画以至某些笑话，包括理解俗语中的“吊死鬼搽粉”，在审美教育中也可能产生积极作用。作家刘谦的第三本书可能会扩大他的研究对象，但我相信乐于思考的青少年，在接受他即将出版的这本用美的形态谈美并可以当作谐语来阅读的书籍的启迪时，能够自己逐渐掌握与发展正确和有效的审美知识，进行审美主体的自我创造。

## 美的思考

## 美的思考

美，这是一个多么令人神往的字眼啊！

在生活里，凡属美好的事物，无不冠上一个美字。比方说，美满、美观、美谈、美意、美德、美事、美差、美味……还有成人之美、价廉物美、尽善尽美、十全十美以及我们常说的心灵美、语言美、行为美、环境美……

那么，究竟什么是美呢？

有的同学也许会到字典里去找答案：美，就是好和善，如美德；美又有得意、高兴的意思；还有赞美、称赞、以为好的含义。

有的同学还不满足，会去翻《辞海》，那上面解释说，美是指味、色、声的好，如美好、美观；指才德或品质的好，如美德、价廉物美；指善事、好事，如“君子成人之美，不成人之恶”；还指赞美、称美……

还有的同学也许会找一些关于美的格言、警句来回答。例如车尔尼雪夫斯基说的“美就是生活”；达·芬奇说的“美是自然的一种作品”；苏霍姆林斯基说的“美——是道德纯洁、精神丰富和体魄健全的强大源泉”；还有高尔基说的“我所理解的‘美’，是各种材料——也就是声调、色彩和语言的一种结合体……”

究竟什么是美的问题，是不是彻底解决了呢？

托尔斯泰说：“‘美’这个词儿的意义想来当然已经是大家知道和了解的。但事实上这个问题不但没有明白，而且，虽然 150 年来——自从 1750 年鲍姆嘉敦为美学奠定基础以来——多少博学的思想家写了堆积如山的讨论美学的书，‘美是什么’这一问题却至今还没有解决……‘美’这个词儿的意义在 150 年间经过成千学者的讨论，意仍然是一个谜。”

美，真是“一个谜”吗？

对这个问题，有个叫卫泽的中学生曾对它进行过一番思考。

他常常伫立在他家的阳台上，久久地观赏着一株美丽的玫瑰花。当红日喷薄欲出，玫瑰沐浴在灿烂的阳光里，含着露，发着光，带着笑——他当时想到的只有这样四个字：“玫瑰真美！”

于是，他认为“美”就是美，简直不须用其它词汇来定义。比方说，松柏挺立，我们看到了壮丽；修竹婆娑，我们看到了秀美；“池塘生春草”，我们看到了清新之美；“猛虎啸深谷”，我们看到了粗犷之美……

然而，新的问题又产生了。

他奶奶有一双小脚。有一次，他奶奶洗脚的时候，他好奇地跑过去看。呀，真可怕，简直是畸形的畸形！他心疼地问：“奶奶，您为什么跟自己过不去？弄双小脚，难看不说，路都走不稳，何苦呢？”奶奶却笑着说：“难看？在我年轻的时候，没有它，那才叫难看呢！那时候管这小脚叫‘三寸金莲’，是女人的‘俏根’。你爷爷就因为喜欢这双脚，才娶了我。”

奶奶说的自然是真事。可是，那时候的人怎么会以小脚为美呢？分明是“丑”嘛，还取了个美的名字：“三寸金莲”。

经过瞑思苦索，他才找到问题的答案：这是因为时代不同、社会不同，所以人们的审美观也不相同。只有在旧时代、旧社会，才会有“三寸金莲”那种饱含着血和泪、苦和涩的“美”。

于是，他对美的思考进入了一个更高的层次。

一天，他打开电视收看《新闻联播》的时候，随着威武雄壮的国歌演奏

声，他被屏幕上的画面惊服了：国徽，高高悬挂的国徽：国旗，冉冉升起的国旗；红日，光芒万丈的红日……陡然间，一股激情油然而生，一种新的美的光华在他心中涅槃。……同样是红日的照耀，此时此刻，他却感到红旗比玫瑰美丽得多！

对于什么是美的问题，他又有了新的发现：惟有同时代的脉搏一起跳动，才产生真正的美，完全的美。英雄模范人物的报告，中国足球冲出亚洲，走向世界，“长征号”火箭腾空而起……这，就是我们这个时代所特有的美！

他在《对美的思考》一文里，充满激情地写道：“如果说当年陶渊明不为五斗米折腰、辞官归隐后、寄情山水，追求的是一种恬静的美，那么，我们今天再关起门来，面壁谈‘美’。这本身就是对‘美神’的嘲弄！我们当投身于社会改革的洪流，创造新世界的美。”

从阳台上的玫瑰花，到奶奶的“三寸金莲”，再到收看电视《新闻联播》，引起了卫泽同学对美的思考，而且终于有了自己的发现。

原来，美并不神秘。美无时不在，无处不在，虽然我们很难给它下定义。让我们也象卫泽同学一样，对美进行一番独立思考，并投身改革的洪流，去不断地追求美、发现美、创造美！

### 美之根是对祖国的爱

天安门前，晨光熹微。武警战士簇拥着一面五星红旗走出天安门城楼的洞门。当他们昂首阔步，走向旗杆的时候，整个天安门广场气氛庄严肃穆，行人止步，东西来往车辆自动停驶。

升旗手来到旗杆下，按动电钮，护旗手分立两厢，面对天安门举手行礼，人们目送鲜艳的国旗冉冉升起。两分钟以后，五星红旗便威严地飘扬在旗杆的顶端……

这，便是首都天安门前的升旗仪式。

每当这时候，天安门广场的金水桥上，旗杆之下，都站满了北京人和来自祖国各地的旅游者。

这的确是激动人心的时刻，这的确是蔚为壮观的场景！

如果你也置身在这人群之中，目送着五星红旗冉冉升起的时候，你也会热血沸腾，浮想联翩，一股爱国主义的激情油然而生。

是呀，谁不热爱自己的祖国呢？正如别林斯基所说：“一般就在部分之中；谁不属于自己的祖国，那么他也就不属于人类。”

古今中外的爱国者，历来被世人传诵。

大音乐家肖邦在 20 岁出国的时候，带走的是朋友送给他的一个银瓶，瓶里装满了祖国波兰的泥土。他出国以后，曾先后到过法国、德国、英国，颠沛流离了十九年，这瓶祖国的泥土一直伴随着他。也就是说，他一刻也没有忘记自己的祖国。即使在生命垂危即将离开人世的时候，心里眷恋的仍然是自己的祖国。他给亲人留下的遗言是：“我在人世不会太久了，在我去世以后，波兰反动政府是不会允许把我的遗体运回华沙的。但我希望至少能把我的心脏带回祖国去……”

肖邦与世长辞了。遵照他的遗愿，朋友们在安葬他的时候，在墓穴里首先撒下伴随他多少年的银瓶中的祖国泥土，并把他的心脏带回波兰。

像这样临死还深深眷恋着祖国的爱国者，在我国历史上不胜枚举。

大家熟悉的文天祥，在即将离开人世的时候，心里想的仍然是自己的祖

国。他说：“惟有以死报国，我一无所求。”在刽子手即将挥起屠刀的时候，他望着灰蒙蒙的天空，问：“哪边是南方？”问清以后，跪了下去，拜了几拜，然后站起来，对刽子手喝道：“快动手吧！”

在我们当代青年当中，更是人人都有一颗滚烫的中国心，人人都在追求一种崇高的美，那就是爱国。

在不少人“向钱看”的时候，苏州印花厂青年女工杜芸芸，毅然将十万元遗产献给国家。

在部队，有个叫郑英的班长，本有个令有些人眼红的家庭，姑母在巴黎，外婆在香港。参军后，姑母来到军营。她把继承产业的希望寄托在这位侄子身上，忙着给他办理出国手续。她对郑英说：“只要你一句话，别墅、卧车，财产都有了，跟我走吧。”人生的一个十字路口摆在郑英面前。他眼前浮现出艾菲尔铁塔的旋转餐厅，塞纳河畔迷人的夜晚，但是他战胜了花都的诱惑，选择了留在部队保卫祖国的道路。他的满腔爱国热情，把姑母感动了，她留给郑英一个笔记本，自豪地对他说：“记下你奋斗的足迹吧！”

要知道海外赤子也是炎黄子孙。爱国者即使是生活在异国他乡，依然热爱自己的祖国。

在美国花花世界旧金山，居然有个非同一般的“新华书店”。这个书店在那经售《求是》杂志、《中国建设》、《人民日报》和《邓小平文选》……书店的老板是一位80高龄的老华侨。早先，在中美关系还不正常的时候，他因为从香港转去一大批大陆书刊在旧金山出售而被反动分子视为眼中钉、肉中刺，书店被砸了七八次，连夫人也被反动分子用汽车撞死，自己也经常遭到暗算，可是，这家书店却一直没有关门！

华侨的后一代，也都为自己是龙的传人而感到自豪。

有个从菲律宾归来的华侨少年陈炜柏，就曾经是北师大附中的学生。当时，同学们问他：“干嘛从菲律宾回来？”他开门见山地回答：“我是因为爱国才回来的。”他还介绍说：“不久以前，我妈妈回国的时候，画了不少画儿带回去贴在家里。当时，爸爸就对我说，‘我们迟早要回到祖国去’……”

爱国主义就是对于祖国的忠诚和热爱。它是人们长期形成的对自己祖国的一种深厚的感情。爱国主义是中华民族的优良传统，也是我们当代中学生的美德。

中华民族的爱国热情，不仅表现在对祖国山河、民族、文化、历史的热爱，而且表现为崇高的民族自尊心、自信心和为祖国独立富强的强烈责任感和英勇献身的精神。

祖国，这个崇高而神圣的字眼，古往今来，不知有多少人为之讴歌、为之献身。在上下五千年的漫长岁月中，在纵横一万里的辽阔的土地上，涌现了多少英雄豪杰、爱国志士和革命先烈！他们的业绩可歌可泣，他们的英名永垂青史，他们的精神光照千秋！

朋友们，让我们站在这片抚育过世代炎黄子孙的热土上，站在生我养我的热土上，用行动来证明我们对祖国母亲的爱吧！

美之源是劳动，美之花是贡献，美之根是对祖国的爱！

美与勇敢者同在

相传在 1500 年前的中越闽中地方有一座庸岭，高几十里。岭北的山洼里，有一条蛇，七八丈长，60 几围粗，时常吃人害畜，人们信以为“神”，用整牛整羊去供奉他，但也无济于事。后来，每到八月初一就将一个十二三岁的女孩送到大蛇洞口，表示祭祀，已经连续九年了。

这一年又要招募小女孩祭祀的时候，有个叫李诞的人，有六个女儿，小女儿叫李寄，要应招去，父母当然舍不得，但她却偷偷地去了。她去的时候，带了一把利剑和几石糯米，还领着一条狗。她用食物把巨蛇引出来，先放狗去咬，把蛇的注意力引到狗的一方，然后挥起利剑猛砍，终于把巨蛇杀死，为民除了害。

这是晋代干宝《搜神记》里记载的李寄斩蛇的故事。到了 500 年后的唐代，《童区寄传》里又记载着一个勇敢的男孩的故事。说的是两个贼把区寄的两手反绑在一起，两个贼兴奋地喝起酒来。喝醉以后，一个贼到集市上去了，另一个便躺下睡觉。区寄发现身旁有一把刀子，便将绳子在刀刃上擦断，然后用刀将这个贼杀死。正要逃跑的时候，另一个贼回来了。当这个贼要杀他的时候，他急中生智，说：“我杀死他是因为我不愿意把自身给两个人，只愿给你一人。”这个贼觉得有道理，心想，杀死区寄反倒一无所获，便把他重又捆绑起来，带到家里准备明天早晨上市去卖。这个贼又睡下了。区寄又趁机在炉火上把绳子烧断，顾不得手已烧坏，又把这个贼杀死了。

李寄斩蛇和区寄除贼，都表现了大智大勇的精神，至今被人传诵。

勇敢，是一种可贵的品质；勇敢，是一种精神美。

要想披荆斩棘干出一番大事业来，就得有天不怕、地不怕的勇敢精神。

伽利略说：“追求科学需要特殊的勇敢！”美国的富兰克林就是个勇敢的科学家。谁都知道雷电能打死人，可是，这位科学家不但不怕被雷电打死，而且要把雷电抓住。

1752 年 7 月的一天，在美国波士顿，阴霾密布，眼看就要下雨。就在这时候，富兰克林在野外“放风筝”。他的风筝很特别：用杉树枝做骨架，用薄丝手帕当纸，扎成菱形的样子。风筝的顶端安了一根尖尖的铁针。放风筝的麻绳的末端拴着一把铁钥匙。风筝飞上高空不久，下起雨来了，随着大雨、电闪雷鸣，大自然发怒了。富兰克林无所畏惧，只是全神贯注于他的手。当头顶上闪电的时候，他感到自己的手麻酥酥的，意识到这是天空的电流通过湿麻绳和铁钥匙传到了他的手上，因此他兴高采烈地说：“电，捕捉到了！”他马上把铁钥匙和莱顿瓶连起来，结果莱顿瓶蓄了大量的电，这种电同样可以点燃酒精，可以做“摩擦起电”的电所做的一切实验。

富兰克林用勇敢的行为，缜密的方法，揭穿了有关雷电的古老神话，为电学的发展贡献了力量，使唯物史观在电学领域获得了重大的胜利。

鲁迅先生说过：“伟大的心胸应该表现出这样的气概——用笑脸来迎接悲惨的厄运，用百倍的勇气来应付一切的不幸。”

无数革命者都有这样的“心胸”，这样的“气概”。例如，1916 年 3 月 20 日，刘伯承在丰都城外阻击北洋军。激战之中，他右眼和颅顶受了重伤，多亏有人将他背出城外，在一户人家里隐藏起来。因为没有医药，他就用烟丝堵住伤口，结果右眼发炎。后来，他被偷偷送到重庆就医。一位德国籍医生检查之后告诉他，右眼保不住了，必须立即挖去，装上假眼球。但手术没有麻药。刘伯承却坦然自若，请医生只管动手。在做手术的时候，刘伯承头

上豆大的汗珠直往下滚，却愣是一声不吭。手术完毕，医生一边擦着汗，一边翘着大拇指说：“真不愧为英雄！”

德国诗人歌德曾说过这样的话：

你若失去了财产——你只失去了一点儿，

你若失去了荣誉——你就失掉了许多，

你若失去了勇敢——你就把一切都失掉了。

我们是跨世纪的一代新人，岂能失去勇敢？在当代英雄的行列里，就有我们中学生：有的敢于在千钧一发的生死关头舍身救人；有的敢于赤手空拳面对手持凶器的歹徒；有的敢于和不治之症——癌作顽强的斗争；有的敢于无情地解剖自己的灵魂……

中国的保尔式的英雄吴运铎同志说过：“勇敢精神不是天生的。革命者的勇敢精神，只能产生于对人类最壮丽的事业——共产主义的坚定不移的信念，是在为实现这一伟大目标的艰苦实践中磨炼而成的。”

为了实现我们崇高的奋斗目标，愿美与勇敢者同在！

### 心灵美的一颗明珠

爱集体是心灵美的一颗明珠。

一个心灵美的人，一个有共产主义道德修养的人，总是时时刻刻关心集体、热爱集体、维护集体利益的。他要走的必然是集体主义的光明大道——堂堂正正，坦坦荡荡，对集体有利，对社会有益。他的座右铭必然是“不以物喜，不以己悲”，“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

人，总是生活在集体之中。人的社会活动，总是在集体的“海洋”中遨游。

人类文明史，实质上是人类集体的奋斗史。人类所以能够生存、能够发展；能够改造自然、美化自然；能够改造社会、美化社会，只有依靠集体的力量，集体的智慧，才能得以实现。

我们的祖国是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我们在各条战线上从事不同的劳动，在为国家为集体创美、立美、谋幸福的同时，也是在为个人创美、立美、谋幸福。这种国家利益、集体利益和个人利益的一致性，正是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表现。

蜚声中外的中国体育健儿，昂首冲出亚洲，走向世界，力挫群友，为国扬威，实质上是中华民族新的集体主义的凯歌。

这样的集体，是智和力结合的集体，是意志和技巧结合的集体，是长期苦练和一时冲刺结合的集体。一句话，是个性和共性融为一体的集体。在这样的集体里，集体利益高于一切，集体荣誉高于一切，集体目标高于一切，而个人的才智和作用，都被这巨大的“磁力”所吸引，产生出一种强大的“合力”。这种强大的“合力”，简直所向无敌。

中学生朋友，你所在的集体有没有吸引集体成员的“磁力”呢？有没有产生一种强大的“合力”呢？我想回答一定是肯定的。

如果说一个班集体的力量，在上文化课的时候，还不容易看出来的话，那么，在运动会上，就“昭然若揭”了。

有个班级在一次田径运动会上，出师不利，上午成绩不佳，几个主力队



员都发挥得不理想，整个班级的团体总分最低。

但是，这个集体是坚强有力的。中午，教室里虽然没有往日的欢声笑语，但是谁也没有垂头丧气。黑板上不知道什么时候出现一行大字：“为了班级荣誉，人人奋勇拼搏。”几个队员摩拳擦掌，高喊：“拼了！”下午没有比赛项目的同学，全都向班主席要任务，争着当服务员。全班同学拧成一股绳，下午要决一死战。

虽然下午天公不作美，下起毛毛雨来，可是，这个班的运动员斗志倍增。有的上午比赛没有获得好成绩，下午夺得了第一名；有的虽然很疲劳，却荣登冠军宝座。一些平日大大咧咧，好象不太关心集体的同学，在这关键时刻，一想到集体的荣誉，照样毫不吝啬的贡献出自己的力量……

结果整个班级转败为胜，在这次比赛中取得了好成绩。

在我们平凡的生活中，同样闪烁着集体主义精神的光芒。

有一个女中学生宿舍，是一排低矮破旧的茅屋，房檐伸手可及，且大有“为秋风所破”之状。雨水冲刷的脊沟，斑驳的墙壁，漏水的窟窿，无一不显出年久失修的痕迹。每间小旁充其量不过 16 平方米，但是却住着十名女中学生。

按说条件够苦的了，可是，这个宿舍的十名女同学，却把这宿舍当成是她们的第二个“家”。

她们都知道，宿舍条件差，是因为学校经费困难。价值 100 多万元的四层教学楼刚刚竣工，要马上盖学生宿舍怎么可能呢？但是，她们坚信，今天我们住陋室，明天的新生就可以搬进新宿舍。艰苦不过是暂时的，“面包有了，牛奶也会有的，一切都会好起来”。

她们在这里生活得多么美好啊！

她们的环境是美的：方方正正的被垛，干干净净的床铺，床下的脸盆别出心裁的对口扣放。书籍摞起来，既是写字桌，又是梳妆台，有条不紊地摆放着梳妆用具及餐具。窗户不大，但很明净，窗台上有各种花木。春天，折几支绿柳或采一把映山红；夏天，从田野带回一束百合花或野玫瑰；秋天，摆上几只饱满的谷穗或几棒闪光的玉米；冬天则折一支傲霜斗雪的青松。

她们的心灵更是美的：她们在这里开始了人生课题的讨论：在这里播下了理想的种子；在这里迈出了走向成熟的坚定的一步；在这里靠着集体的智慧攻克了学习上的一道道难关……

她们难免发生这样或那样的矛盾，但是，却能互相摩擦着携手前进，她们吃住在一起，共同学习，一道进步，彼此不分你我，团结得象一个人一样。

她们虽然毕业就要离开这个宿舍，但是她们今后无论走到哪里，也不会忘记这个小集体。

集体主义的美德已经注入她们的生活，集体主义的美德也必将伴随着她们的事迹和青春。

让我们人人都爱我们的集体，都把自己放进集体的大海，去为集体、也为自己创造无穷无尽的美。

## 话说情趣

情趣，就是指一个人的性情和志趣。

一个人的生活是应该充满情趣的。正如英国教育家斯宾塞说的那样：“没

有油画、雕塑、音乐、诗歌以及各种自然美所引起的情感，人生的乐趣会失掉一半。”

情趣，并不都是美的。只有那些高尚、健康的情趣才有美可言。

一次，马克思和大女儿燕妮做“填自白书”的游戏。燕妮在小册子上抄好了一些选定的问题，由马克思填写。马克思是这样填写的：

您最珍贵的品德（对一般来说）：朴实。

您主要的特点：目标始终如一。

您对幸福的理解：斗争。

您对不幸的理解：屈服。

您最不能原谅的缺点：奴颜卑膝。

您最喜欢做的事：啃书本。

您最喜欢的颜色：红色。

我们从马克思的回答，可以看出他的情趣。这种情趣生动地反映了马克思高尚的道德情操、深厚的文化教养和科学的世界观。

一个人的情趣是有高下之分的。比方说，有的同学喜欢集邮、摄影、书法、美术，喜欢阅读古今中外优秀的文艺作品，喜欢听优美、健康的音乐。这种情趣是高尚的，丰富了他们的精神世界，使他们的生活变得朝气蓬勃。生活情趣对人的思想、道德、意志、情操和精神面貌具有养性怡情、潜移默化的巨大作用。有的同学的情趣则比较低下。他们对吃喝玩乐、抽烟赌博、看黄色书刊、听黄色音乐津津乐道，把这些作为人生一大乐趣。这种种低级趣味，使他们变得意志消沉，精神空虚。

让我们回到生活中来，看看活生生的事实吧！

有一个在学校曾经是品学兼优的中学生，由于情趣低下，终于堕落成罪人，请听他在狱中的自白：

“在上小学的时候，我是一个天真活泼的少先队员，每天想的、做的是好好学习，天天向上，长大以后，做一个有知识的对国家有贡献的人。

“进了中学以后，看了一些不健康的书籍以后，一些所谓的绿林好汉代替了我心目中的董存瑞、杨子荣，我觉得他们真棒，行侠仗义、为朋友两肋插刀，做人就要像他们那样，讲个义气。

“后来，分配到工厂当了工人。由于思想空虚，我也学着抽烟、喝酒来刺激自己了。又看了一些乌七八糟的小说，被里面的人物所吸引，开始迷恋起西方那种纸醉金迷的生活。

“于是我老想有一个能获得一笔外财的诀窍就好了。后来，我由于偷了别人一辆吉普车开着去兜风，被拘留了。”

一个情趣低下的人，只能一步步走向邪门歪道，甚至走上犯罪的道路；而一个情趣高尚的人，则可以进入一个理想的境界，使自己变得越来越完美。

在上海的一个弄堂里，住着两个小姑娘，一个叫郭小苓，另一个叫邬美坤。一次，俩人吃过糖果，顺手折叠着糖纸玩。后来玩腻了，用手一压，扁了。她们无意中发现这平面的造型居然比立体的还美。她们舍不得丢掉，把它往书本里一夹，便成了挺别致的书签。打这以后，她俩就有意地钻研起这种平面的糖纸折叠艺术来。她们本来就有着广泛的兴趣，不但喜欢唱歌、跳舞，还喜欢画画，她们借助美术的眼光，凭借随手可得的方寸糖纸，编结着最美的舞姿和人物的最佳形态；她们通过自己的巧手妙思，不用剪刀也极少用浆糊，撕扯折叠，有时中间打结，有时干脆不打结，扭来转去，不拘定法，

居然创造出众多美的精灵。

谁想得到呢？若干年以后，她俩都和“美”结了缘。邬美坤考上了浙江美术学院附中，毕业后分到了上海美术电影制片厂从事绘画工作。郭小苓考上了同济大学建筑系，毕业后成了上海民用建筑设计院的建筑师。有趣的是，她俩始终迷恋着糖纸折叠艺术，始终未能忘情于这些艺术的精灵。她们各自创作的作品，足以组建好几个“歌舞团”了。在这里唐俑的身影，现代的舞姿，京剧的身段，卓别林的造型……为人们展现了多姿多彩的艺术境界。

当年的两个折叠糖纸的小姑娘，居然成了两个艺术家，她们的艺术成果引起了社会广泛的兴趣。著名美学家王朝闻对她们的作品倍加赞赏，还撰文向中外读者热情推荐。一位医学院的学生，表示要把这一艺术成果介绍给慢性病患者，让他们在病中得到艺术享受；一位幼儿园的阿姨用她们的作品去启迪幼小的心灵，让他们从小就开始培养优美、高尚的情趣……

### 一日为师，终身不忘

一日为师，终身不忘。

尊师，是我们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是盛开在我们祖国大地上的一朵美丽的精神文明之花。

在我们民族的历史上，无论是身处野草茅屋，目不识丁的村夫村姑，还是身居廊庙高堂，识字解文的学士，都知道应该尊敬老师。尊师已经溶于我们民族的道德和文化之中，并形成了一种优良的传统。

人非生而知之，是学而知之。人的成长离不开老师。所以，古人把老师与父母并列，把尊敬老师与孝敬父母“等量齐观”。历史上流传下来许许多多尊师的佳话，“程门立雪”就是至为感人的一个。

这个成语说的是宋朝的杨时，40岁那年来到了洛阳。洛阳城里有位很有名的学问家叫程颐。杨时的学业也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仍然好学不倦，就同一个叫游酢的一同去拜程颐为师。有一天，他们在学习中碰到了难题。虽然风雪漫天，他们还是坚持去程颐家登门求教。当他们来到程颐的书房门前时，不巧遇上程颐正在午睡。为了不打扰老师，杨时和游酢便恭恭敬敬地站在门外等着。过了很久，程颐一觉醒来，见他们毕恭毕敬地站在门外侍立着。这时地上的雪已经积到一尺多深了，杨时和游酢全身披白。程颐为这两个学生谦恭知礼的行为所感动，急忙招呼他们走进书房，耐心细致地解答了他们提出的问题。从此，“程门立雪”这个故事，便被人们作为尊师的代名词流传下来。

在解放前，曾有这样一个真实的故事：有位老师穷得吃不上饭，他过去的学生知道了，就在报上登了一则启事，呼吁同学们凑钱，救济老师。这位老师十分感动。可是，他知道同学们也很困难，就把他们凑的钱如数退还，而一直珍藏着这张登有启事的报纸。

毛主席尊师的故事，几乎人所共知。徐特立曾在湖南第一师范从事教育工作，做过毛主席的老师。20年后，在延安，当徐老60岁生日时，毛主席特地写信向他表示祝贺说：“你是我20年前的先生，你现在仍然是我的先生，将来必定还是我的先生……”

著名数学家华罗庚在年过七旬时，还经常怀念中学时代教他数学的王维克老师。他说：“我所以能取得些成就，全靠我的老师栽培！”

1981年4月6日，陈景润回到了他的母校——厦门大学。参加建校60周年校庆活动。他和老师亲密无间，谈笑风生，说话没完没了，与平时的沉默寡言判若两人。陈景润对老师十分尊敬，从做学生至今，他在老师面前，凡老师的话没说完，他绝不插话。这次参加校庆，上主席台时，他坚持要等到比他年纪大的人全部上了主席台才肯上，拖、拉都没用。数学系开师生座谈会，他一定要等教过他的三位老师都发言了，才肯发言。他说：“尊敬老师，不是虚伪，是起码的礼貌。”

在当代中学生当中，更不乏尊师的动人事例，尊师已在我们时代蔚然成风，成为一种公认的美德。

在一个教师节的前夕，有个叫张坤敏的中学生，总觉得应该写篇文章歌颂自己的老师。他想：从小学到高中，我遇到了许许多多好老师。我成长的每一步，都倾注着老师们的心血。他暗暗下定决心，将来一定要给老师们立传。就在这时候，《中学生》杂志社举办《我的老师》征文。他一见刊物上登出的“征文启事”，高兴得跳起来。

可是，还没动笔就遇到难题。晚上，老师们的形象一个个闪现在他的脑海里，象过电影一样。先写哪一位老师呢？选哪些事最能表现老师的高尚品质呢？当然只能一个一个地写，当然只能选择那些典型的事例。于是，他动笔了。

为了把老师写好，他把课余时间全部用上去了，就是在放学的路上也不停地思考。

在他写的老师中，有的帮助她确立了自己的志愿；有的使一个后进班变成了先进班集体；有的放弃去重点中学的机会，安心在普通中学工作；有的爱生如父母……就这样，他一连写了七篇歌颂老师的文章，虽然她自觉文章都是平庸之作，但是，却感到十分欣慰，因为她毕竟用自己的笔给尊敬的老师们画了像。

从这个中学生给老师“画像”的过程中，我们看到了一颗多么美好的心！像张坤敏这样尊师的中学生，在我们的生活中实在是太多了！

有位姓丁的班主任老师，在一年春节前夕，不幸地失去了一个六岁的爱子。在春节这一天，丁老师看着人家亲人团聚，看着人家的孩子欢奔乱跳，感到有种利刃刺心般的痛苦！

就在这个时刻，班长领着班上的几十个同学呼啦啦一下拥进了她的家门，就像亲生儿女一样地扑到她的跟前。班长捧着一本相册，恭恭敬敬地对她说：“丁老师，请收下吧！这是全班同学的心！”顿时阵阵掌声使丁老师的房子里涨满了春潮；爱的暖流驱散了压在她心头的阴云。

同学们献给老师的不是一本普通的相册，而是一颗颗赤诚的心。

原来贴在这本相册上的每一张相片，都经过同学们的精心挑选，必须是估计老师看了会高兴的才行。为了表达对老师的深深敬意，每人都在相片的反面附上几句贴心的话儿。在相册的第一页，端端正正的写着四个大字：“献给妈妈”。

为了收集同学们的这些相片，班长忙了整整一个星期天，从早上六点钟出门，直到晚上十点才回家。冷了，把手伸到嘴边呵几口热气，就地踏几下脚；饿了，就在途中买几个烧饼充饥。就这样走东家，跑西家，带走了一张张相片。带走了每个同学对老师的一片深情！

从那以后，每当丁老师翻开这本相册，面对那一张张笑脸的时候，那一

桩桩往事，就象永不凋谢的花朵，在她记忆的花园里竞相开放……

在她为班里排练节目嗓子哑了的时候，是王晓迪悄悄地在她的办公桌上放下一包胖大海和一张字条：“老师，您辛苦了！您用它泡开水喝吧，润润喉咙。”落款是：“您的孩子”；

在一次暴雨即将来临的时候，是郑京红把雨伞硬塞在她的手里，而他自己却匆匆消失在茫茫的雨幕中；

在她由于失去儿子而痛苦的日子里，是张勇一头扑到她的怀里，一边用颤抖的双手递给她一封慰问信，一边痛哭失声地呼唤：“妈妈……”

一张相片，一颗赤诚的心，一朵尊师的花！

一张相片，一首赞美诗，一种品德之美……

### 美神常驻千万家

美在学校，美在社会，美也在我们的家里。

尊老爱幼，便是我们民族的一种传统的道德美，在千家万户都能找到它。

古人敬爱父母的事例，不绝于诗文。唐朝的孟郊，在溧阳做官时，时时怀念着老母。他把老母接到身边以后，写了一首《游子吟》诗，来歌颂母爱。诗云：“慈母手中线，游子身上衣。临行密密缝，意恐迟迟归！谁言寸草心，报得三春晖？”诗人把母亲对儿子的挚爱和儿子难报慈母深恩的歉疚之情，刻画得细致入微，让人感受到一种温馨的道德美。

古往今来，敬颂母爱的诗人浩如烟海。在我们中学生的作品中，也不乏动人的篇章。

有个叫张路刚的同学，在《我家门前有三棵树》一文中，讴歌的就是一位平凡而又伟大的母亲。她18岁来到这个家，风风雨雨过了15年以后，丈夫就撒下三个孩子离开了人间。

就是这个母亲，把三个孩子一个一个地拉扯大。她像所有的母亲一样，寄厚望于自己的孩子。生第一个孩子的时候，她栽下了一棵白杨树；生第二个孩子的时候，又栽下一棵松树；生第三个孩子的时候，再栽一棵柳树。十年树木，百年树人。她从小教育自己的孩子应该怎样做人，让他们像杨树、松树和柳树一样，一天天成长起来。

孩子一天天长大了，他们没有忘记母亲的养育之恩。年仅十岁的弟弟，一见娘劈柴伤了手指，流了血，便拿起斧头帮她劈柴。比弟弟还小的妹妹，也懂得要做乖孩子，让娘省心。作为老大的张路刚，每次从学校回家，见到正在操劳的娘时，总为自己不能为她分忧而感到深深的内疚。因此，他把自己对娘的爱化作了实际行动，努力学习，年年被评为三好学生。

这是一个极为普通的家庭，然而却又是一个充满了爱的幸福家庭。透过这个家庭，我们可以看到中华民族尊老爱幼的美德不但代代相传，而且正被新一代发扬光大。

在一个温暖的家庭里，父爱也是很动人的。

有个叫维阿妮的中学生，父亲分明得了不治之症——肝癌，却硬是不让自己的女儿知道。每当维阿妮看着他强忍着病痛折磨，问他的病情时，他总是强作笑容说：“没什么，是因为晚上没睡好。”知道自己活不长了，父亲比以前更疼爱自己的孩子。在星期天，他甚至陪着维阿妮打羽毛球。

每次做饭的时候，爸爸都把她叫到厨房去，耐心细致地教她怎样做饭炒

菜，还一再嘱咐她要小心开关煤气炉，免得发生事故。末了，还心事重重地对她说：“你十几岁了，以后总要离开爸爸的，要学会自己做些事……”

一天，维阿妮终于知道爸爸已经身患不治之症，想到以后自己孤零零地在这个世界上，爸爸孤零零地在另一个世界，她伤心地哭了。爸爸也很难过，当女儿偎依在他怀里时，他握着女儿的手，久久说不出一句话。

在维阿妮要去青年宫参加音乐会以前，爸爸特意领她去百货大楼挑选裙子，还给她讲起了服装美学，点点滴滴地对她进行美的熏陶。

音乐晚会开始了，维阿妮在台上充满激情地唱起了《酒干倘卖无》：

假如你不曾养育我，给我温暖的生活，

假如你不曾保护我，

我的命运将会是什么是你抚养我长大

是你对我说第一句话

是你给我一个家

让我与你共同拥有它

女儿声泪俱下，几乎不能再唱下去。观众在鼓掌，坐在台下的爸爸却没鼓掌，他好像要与台上的女儿作永久的诀别。在这里，我们难道没有感受到一种悲壮之美？

托尔斯泰说，幸福的家庭都相似，不幸的家庭各有各的不幸。

无论是幸福的家庭，还是不幸的家庭，都有它各自不同的美。美神是多情的，愿她常驻千万家。

## 爱情美学

古往今来，以爱情为题材的文艺作品比比皆是，不论是小说、诗歌、散文、戏剧，还是电影、电视、音乐、舞蹈；从中国古代《诗经》中的《关雎》到曹雪芹笔下的《红楼梦》，从古希腊到现代文明世界，有关爱情的故事浩如烟海……

中学生对爱情一点不陌生，有的甚至在早恋。

我谈爱情美学，是为中学生早恋推波助澜吗？不，我是反对中学生早恋的。在这里，我只想讲两个动人的爱情故事，为的是让中学生朋友真正懂得什么是美的爱情，什么是爱情的美。

我要讲的是马克思和燕妮、居里和居里夫人的爱情故事。

马克思和燕妮的爱情故事，美丽而又动人。

马克思和燕妮从小一块长大，青梅竹马，亲密无间。

燕妮爱慕马克思的才华，敬佩马克思的抱负。虽然她出身名门贵族，却不贪图物质上的荣华富贵，她把马克思看成是自己最理想的伴侣。当她的长兄顽固地反对这门亲事时，她能不顾家庭、亲友和社会舆论的反对，决心把她的爱情奉献给一无所有的穷大学生马克思。她等了马克思整整七年，同她的家庭进行了不懈的斗争。

马克思自然也爱慕燕妮，他是以富有诗意的方式向燕妮求爱的。

一天，马克思和燕妮又相约会面了。像往常一样，尽管他们都钟情于对方，但又都难于启齿。最后还是马克思鼓起勇气，对燕妮说：“我交了一个朋友，准备结婚，不知道她同意不同意。”燕妮听了大吃一惊：“你有女朋友了！”“是的，认识已经很久了。我这里有她的一张照片，你想看看吗？”

燕妮痛苦不安地点了点头。于是马克思拿出一只精致的小木匣递给燕妮。燕妮接过来，双手颤抖着打开以后，一下子呆住了——匣子里放着的正是燕妮的照片。

共同的思想感情和共同的理想、抱负，把他们紧紧地联系在一起。燕妮和马克思结婚以后，不仅要承担起家庭生活的重担，还要替丈夫抄写几乎所有潦草不清的手稿，以使马克思能集中精力领导国际无产阶级革命运动和进行艰苦伟大的理论著作。他们在漫长的共同生活中，在忧患、困苦、挫折的考验中，始终是相敬如宾的夫妻，患难与共的战友，并肩战斗的同志。

马克思在抄给燕妮的一首民歌中说：“我们的爱情结合得十分密切，它坚实得赛过任何钢铁。”燕妮晚年患了不治之症——肝癌。1881年12月2日，她带着慈祥的微笑，同她终生相爱的丈夫永别了。在她逝世后的一年多一点，马克思就长眠在安乐椅上。

他们一块安葬在英国伦敦的海洛特坟场。

居里和居里夫人的爱情故事，也是一首忠贞爱情的颂歌。

居里夫人是波兰人，名叫玛丽·斯可多夫斯卡。她出身于一个有着良好教育但是贫寒的家庭。她从小就有远大抱负，17岁开始当家庭教师，省吃俭用，好不容易积攒了一笔钱，到法国巴黎大学攻读物理学。

当她和彼埃尔·居里认识的时候，彼埃尔从事科学研究工作已经有了15年的历史了，而且是一位有了几项物理发明的学者。这两位不同国度、不同年龄、不同地位的人，经过多次的接触、交谈、竟互相引吸住了。共同的美好理想，共同的为科学献身的精神，奠定了他们真挚的爱情基础。1895年，他们在巴黎结婚。

他们的婚礼突破了当时的世俗，没有摆喜筵，没有宗教仪式，没有戴金戒指，没有华丽的礼服。新房的陈设也十分简朴。居里的父母要赠他们家具，他们不要。因为有了家具，就要花时间搞卫生。为了节省时间，在简陋的工作室里他们只摆着一张白木桌，桌上放着一盏煤油灯，一堆书，一把花。桌子两旁各放着一把椅子。晚上，他们习惯地各坐一端，静静地写作、阅读、往往工作到深夜。有时，他们彼此用温柔的眼光，相对微笑，有时轻轻地交谈几句。这间宁静的小屋子里，充满了温馨和幸福。

就这样，他们紧张地战斗了四年，提炼了几十吨沥青铀矿的残渣，终于得到了一种新的元素——镭。这胜利的果实来之不易啊，它凝聚着他们劳动与爱情的结晶，眼里饱含着激动的泪花。

居里夫妇在科学上有了成就，巴黎大学聘请彼埃尔担任物理讲座的教授，给了他两间大厅作为实验室，并聘请玛丽为实验室的主任，还指派了三名助手。他们得到了多年来所渴望的做科学实验的条件，感到十分兴奋。就在他们正要在更广阔的领域比翼飞翔的时候，1906年4月19日彼埃尔被一辆货车碾死了。居里夫人的悲痛自不待言。

但是，科学的伟大力量，终于帮助她从悲痛中自拔出来。

1906年，巴黎大学任命她代替居里在物理学院讲课。在上第一堂课的时候，她讲的第一句话是：“默察近十年来物理学的发展，电和物质概念发生的变化，使我们感到惊异……”这句话正是居里最后讲的那一句话，她的课就从这里讲起。

居里夫人以惊人的毅力不断地向科学高峰攀登。1911年，她又获得了诺贝尔奖金。她对居里的爱情一如既往。虽然居里已经离去，但她总没有把自

己和他分开。当她在斯德哥尔摩科学大厅发表演讲时，她激动地说：“授于我这一崇高荣誉是对我俩共同的赏识，同时，也是对彼埃尔·居里表示敬意。”她在发表著作的扉页上，刊登的不是自己的照片，而是彼埃尔的照片。

1934年，这位伟大的女科学家与世长辞了。遵照她生前的意愿，她的棺木和彼埃尔的棺木放在一起，他们永远不分离。

这两位杰出的科学家，给科学的宝库里留下了极为宝贵的财富；他们对爱情和事业的高尚情操给人们留下了深刻的教益。

无论是马克思和燕妮，还是居里和居里夫人的爱情故事，都在回答我们开始提出的问题：什么是美的爱情，什么是爱情的美。

我希望中学生朋友在欣赏以爱情为题材的文艺作品的时候，要善于发现其中的美，比方说道德之美、情操之美、理想之美……

我希望早恋的朋友，不要把正常的友谊当成爱情，更不要过早地采摘爱情之花。

理智是幸福的保障，轻率是痛苦的开端。可千万不要荒废了学业和似锦的年华！

### 让友谊之花常开不败

什么是真正的友谊呢？

我先给大家讲个哥儿们的故事。

张斌、邹军贤和曾国梁是好哥儿们，好到了形影不离的程度。比方说，上学放学一块走，连上厕所也一块去；谁要有好吃的东西，都得一分为三；若是其中一个跟别人发生纠纷，其他两个都得采取行动，“一致对外”；该谁做值日了，其他两个也得“舍命陪君子”。

一天中午放学回家的时候，这几个好哥儿们发现百货商场门口里三层外三层围着好些人，便挤过去瞧热闹。只见一个中年人正举着一本油印小册子，大声吆喝：“快来买，快来买！此书是生活的顾问，介绍科学知识，处世哲学……数量不多，要买快掏钱！”他们三个一听这本书好得不得了，就凑钱买了一本。

他们在路上边走边看，这才发现书上讲的都是飞檐走壁的所谓传奇故事。

故事里的英雄好汉都讲义气，“有福同享，有难同当”，还好打抱不平。他们一看就上瘾了。这个说：“我们要有‘功夫’就好了，谁也别想欺负我们哥儿们！”那个说：“没有‘功夫’也不要紧，只要结拜成兄弟就成。谁有好事，就‘有福同享’，谁个受欺负，就‘有难同当’！”

打那以后，这几个哥儿们就真的这么干了。一次，轮到邹军贤和曾国梁做值日，张斌自然奉陪，还按照书上介绍的练功法，用手指头勾起一把椅子来，尽管憋足了劲，小脸也涨得通红，结果由于手指头吃不住劲，只听“砰”地一声，椅子砸在课桌上，弄断了一条腿。另外两个哥儿们不但不批评他，反而帮他想法子，用绳子把断腿绑好。第二天，被班长发现以后，问谁谁也不说实话，个个守口如瓶。他们认为这样做才够哥儿们。

我再讲个姐儿们的故事。

那是一年的中秋节。放学的时候，同学们三五成群，有说有笑地走出了校门，急着回去和家人团聚。校园里渐渐静了下来。



三好学生牛红却还在校园里踱来踱去。她是第一次住校，早就想家了。尤其是今天，谁不想回家赏月？可是，她却愣是留了下来。原因是她想到了同宿舍的王迎涛，她家离学校很远，一个月只能回去一次。她怎么也不忍心让她一个人留下来，冷冷清清孤孤单单过这个团圆节。于是，她终于回到了宿舍，去陪王迎涛。

晚上，因为是阴天，在深邃的夜空，人人翘首盼望的月亮始终没有露脸。这两个姐妹却依然兴致勃勃。他们把寝室收拾得整整齐齐，又在桌上摆出学校发的月饼和自己买的一些糖果。牛红还弄来一些花瓣撒在桌上。因为无月可赏，她们便一边吃着东西，一边海阔天空地畅谈起来。牛红今晚兴致很高，一会儿唱歌，一会儿讲笑话，还吟起“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的名句。因为受到这种欢快气氛的感染，王迎涛一点也不感到孤独和寂寞。当她问牛红怎么不回家的时候，牛红却说：“咱俩一起过中秋，不是别有一番风味吗？”

这两个小故事，正好从正反两个方面回答了开头的问题：究竟什么是真正的友谊。

友谊，是世间最美好的东西，是人们共同的理想培育出来的艳丽花朵，是同志、朋友之间的一种亲密的情谊，是人类优美的感情之一。俄罗斯大诗人普希金说得好：“不论是多情的诗句，漂亮的文章，还是闲暇的欢乐，什么都不能代替亲密的友情。”高尔基也说：“真实的十分理智的友谊是人生最美好的无价之宝。”

怎样才能使友谊之花常开不败呢？马克思这样告诫我们：“友谊需要忠诚去播种，热情去浇灌，原则去培养，谅解去护理。”

友谊是严冬里的炭火，友谊是酷暑里的浓荫，友谊是湍流中的踏脚石，友谊是雾海中的航标灯……在马克思和恩格斯的通信集里；在杜甫《梦李白》的诗里；在鲁迅赠瞿秋白的“人生得一知己足矣”的条幅里；在白求恩输给八路军的血液里……我们能找到真正的友谊，我们能真正领略到这种友谊之美。

## 祝你生日快乐

现在的中学生，口袋里都有几个钱了。尤其是那些家里比较富裕，而父母又舍得给孩子钱的中学生口袋里的钱就更多了。

于是，有人过生日的时候，大家都纷纷送礼，像什么精致的工艺品啦，遥控汽车啦，还有高级巧克力什么的。有的甚至在家里或在饭店大摆生日宴席！好像只有这样，才像过生日的样子，才有“派”！

其实满不是这么回事儿！听人说，热爱生命的人，才纪念生日；过生日应该成为更好地生活的起点。光吃吃喝喝，是“热爱生命”的表现吗？杯盘狼藉的酒席，能“成为更好地生活的起点”吗？

生日自然是要过的。生日的美酒也不是不能喝，但必须是为了明天，为了“更好地生活”。

让我们来讲几个生日的故事。

大科学家爱因斯坦的生日是三月14日。有一年，他的朋友得知他早就想尝一尝美味的俄国鱼子酱，就决定在他生日那天请他吃一次。那天，爱因斯坦和几个朋友一边就餐，一边滔滔不绝地探讨起相对论来。正当讨论得最热烈的时候，那盘早已预订好的美味佳肴端上来了。这时候，爱因斯坦正在讲

惯性。他顺便把鱼子酱送到嘴里，继续评论着。鱼子酱吃完了，演讲的爱因斯坦停下来，他用手在桌子上画了一个大问号。

这时朋友问他：“你知道刚才吃的是什么东西吗？”

“不知道，是什么东西？”

“是鱼子酱呀！”

“怎么？哎呀，是鱼子酱呀！”这位心不在焉的爱因斯坦惋惜地叫了起来。

大凡有理想、有抱负的人，无论在什么时候，他都忘不了自己的事业，忘不了自己的奋斗目标，忘不了自己的祖国，即使在过生日的时候，也概不例外。

有位和祖国同龄的地质队员，餐风露宿，辛勤工作在荒山野岭，为祖国寻找地下矿藏，哪还记得自己的生日呢？可是，他万万没有想到，在他们当中，也有心细得赛过大姑娘的，愣是记住了他的生日。那一天吃晚饭的时候，他们以大蒸饼当生日蛋糕，一层面一层野蜂蜜，自然别有风味。饼上按着大红枣，权当红蜡烛。用茶缸子和罐头瓶子当酒杯……气氛热烈而又隆重。

他在谈到这次过生日的一封信里写道：“别人说我们搞地质的成年跟地壳拚，心都硬了。我这个一米八一、160多斤的男子汉，在生日这天好掉了一阵眼泪！谁说我们心都硬了呢？我掉眼泪是因为我忽地一下想到建国50年大庆，我50岁的时候，正好是20世纪末一年。那时候，我这个共和国的同龄人该对祖国说些什么呢？”

这位地质队员的生日过得多么有意义啊！那别开生面的生日野餐和他当时的心境，都富有一种人情之美、理想之美。

有位叫马方华的青年，他的生日也非同凡响。他在自己20岁生日这一天，上了前线。他在生日这天想的是什么，自然是不言而喻的。

这一天，他的父亲给他写了这样一封信——

方华儿：

……5月17日是你20岁生日。就在这一天你上了前沿阵地。在那里，没有生日蛋糕，没有动听的乐曲，没有丰盛的酒宴，没有华丽的住室。但你应该感到，这是你的骄傲和幸福。方华，5月17日这天，全国不知道有多少人在过生日，如果没有你们这些勇于牺牲个人幸福、甚至生命的军人为他们浴血奋战，哪有他们的甜……今天，全家人既是为你庆贺生日，同时也祝贺你在战场上多杀敌、立大功……等你戴着立功勋章凯旋归来时，我们再摆上丰盛的酒宴，为你祝贺。

世上有形形色色的生日，可是有哪一个生日能比前线的战士的生日更使人感动？有个叫孙玉奎的排长，就在生日这一天为国捐躯了！出征前，他在大家为他祝贺的时刻，给大家唱了一支《战士骑马保边疆》。他扯着粗嗓子大声唱着，虽然听不出旋律，却是一首真正的英雄交响乐。

唱完歌，他就投入了凌晨开始的战斗，带领战士们向顽敌扑去……不幸的是，他在这次攻击途中中弹牺牲。在即将离开人世的时候，他还吃力地抬起手来指了指右胸的衣袋。战友们在他的右胸的口袋里，发现了他交的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党费。

一年365天，每天都有人过生日。

我们中学生应该怎样过生日呢？自然少不了生日蛋糕，红蜡烛，也少不了生日礼物，还有一支动听的歌：《祝你生日快乐》。但是，有了这些就够

了么？

要使自己的生日过得更美一些，有没有蛋糕和烛光，并不是最重要的。那最不能忽略的，倒是能不能在自己心里一直点燃理想的烛光，不，是理想的火炬！

有这火炬照亮自己的生日，那才是最美的，也是最快乐的。

## 你的名字美吗？

人一出生就和美结缘。头一件美事就是取名字。

任何一个人的名字，都不是随便取的。虽说只有一两个字，父母或亲朋都得煞费苦心，反复斟酌，以求尽善尽美。因为这个名字寄托着他们的希望，饱含着他们的深情。

有的名字是后来取的，而且是自己取的，例如许多作家的笔名。不少笔名都蕴含着一种美。

鲁迅这两个字，就很有美感。鲁，愚笨的意思。这固然是鲁迅母亲的姓，但也是自谦，一种美德：迅，快的意思，这是一种追求，如疾风、闪电、迅雷……鲁迅的一生，正是如此。

又如高尔基这个名字，也是作家的笔名。高尔基原名叫阿列克塞·玛克西姆维奇·彼什柯夫。当高尔基结束了在南俄的长期漫游，来到第比利斯的时候，写出了他的处女作《马卡尔·丘德拉》，高尔基把这篇小说投给《高加索报》，得到了这家报纸编辑的称赞，但是原稿上没有署名。一向过着流浪生活，饱尝人间辛苦的高尔基，坐在编辑部的椅子上当场取了一个笔名：“马克西姆·高尔基”。在俄文里，“高尔基”是“苦的”意思，这个笔名就是“痛苦的马克西姆”。仔细品味这个名字，不是有一种悲怆之美么？

在我国古代，一个人除了“名”以外，还有“字”和“号”。这些“字”和“号”都颇有美感。如白居易字乐天。“乐天”是“居易”的条件，只有“乐天”才能“居易”，带有理性的美。晋代文学家陶渊明自称“五柳”，是因为“宅边有五柳树，因以为号焉”。宋代女词人李清照，号“易安居士”，表示自己在战乱频繁的混乱时期欲求一种安定生活的心情。陆游曾被人视为不守礼法的人，他索性取号“放翁”，以表示自己倔强的性格。这正如敌人诬蔑鲁迅是“堕落文人”，鲁迅索性以“隋洛文”为笔名一样，大有一种你奈我何的气概！这些“字”也好，“号”也好，笔名也好，都带有一种气质和人格的美。

毛主席小时候读了一本《世界英雄豪杰传》，对华盛顿、林肯、拿破仑、彼得大帝等英雄豪杰十分钦佩，就给自己起了“子任”的笔名，意思是决心以救国救民为自己的崇高责任。

民主战士李公朴的名字，也是自己改的。他本来叫李永祥，号晋祥。他觉得这个名字有些封建色彩，和自己要做一个人民群众的仆人的志向格格不入，就把自己的名字改为“公朴”。朴者仆也，意即公仆。五四运动爆发的时候，他在镇江合兴盛五洋商店做学徒，亲眼看到奸商与官府勾结，倒卖日货，十分气愤，即以“长啸”为笔名，在报上发表文章，予以抨击。他的行为触犯了合兴盛老板的利益，老板把他的铺盖卷丢出房门，气急败坏地说：“你去长笑吧，我要叫你长哭！”李公朴卷起铺盖，说：“长哭的不是我，而是你们。我一定要长笑，就是为摧毁旧世界而长笑。”说着放声大笑而去……

革命老人徐特立，原名懋（mào）恂。16岁的时候，他曾搭乘由十余名同乡合租的小船溯湘江而上，到南岳衡山去。一路上，那十余人对船工态度蛮横，无端苛责。他对此极端不平，非常同情贫穷的船工。他告诫自己：我若日后能科举及第，就只任教员，决不当欺压百姓的官员。从此，他改名“特立”，取“特立独行，高洁自守，不随流俗，不入污泥”之意。表现了徐老青年时期就志向不凡，有一颗为民谋福的赤子之心。

在我国历史上，这种关于名字的美的佳话，真是不胜枚举。陈毅的名字也是自己改的，他说：“我改名‘毅’是因为生活的经历使我觉得毅力太重要了。”

谁不希望自己的名字雅一点、美一点、响亮一点呢？但是，徒有其名也不行。正如有的商品一样，名字美得象朵花，叫起来响当当，质量却象豆腐渣。这叫有其名，无其实，反倒不美了。对一个人来说，更是如此。

有个叫积林的中学生，嫌自己的名字不好。积林，虽有积少成多、积木成林的意思，但是，积积积，慢吞吞的，象乌龟一样！他想，我恨不能马上成为数学家，摘下哥德巴赫猜想的最后一颗明珠，建树茂盛的事业之林，所以，他改名“伟林”。

谁知道这个“伟林”一上数学课就闹笑话。一次，正当他鄙视老师讲的三角函数太肤浅，不屑一听的时候，老师叫他上黑板写一个公式，结果却写错了，引得大家哄堂大笑。

老师只好说：“下去吧，伟林同志！”

课后，老师语重心长地对他说：“你有理想，有追求这是好的，但追求要脚踏实地。这就象一片林子，不能突然长成，积木成林啊。你应该扎扎实实打基础，为事业之林栽下一株株小苗……”经老师一点拨，他才知道：原来他的名字很美。朋友，你的名字美吗？

## 比一比谁更美

有个班上的姑娘们都爱美。

她们穿的是新潮服装，自然是流行色。

她们的话题，总是与“美”有关。谈得最多的是服装美、发型美、仪表美。比方说，她们常常凑到一起咬耳朵，嘀嘀咕咕，议论班上的女生谁长得最美。

谁最美呢？不好说。各有各的看法，各有各的标准。后来，有一部电视连续剧风靡一时。这个班的女同学不但都爱看，而且每看完一集以后，第二天都要凑到一起议论一番。是探讨电视剧的主题、人物、题材和艺术特色吗？才不是呢！

她们的话题总是围绕一个中心，就是剧中的女主角如何如何美。也不知道谁起的头，就是把剧中的女主角和班上的女同学联系起来，看谁最象剧中人，就认为谁最美。谁听到以后，则飘飘然，欣欣然，美极了！仿佛她一下成了班上的头号美人儿。从此，大家也不再叫她的名字，而是以女主角的名字来称呼她。

等到一部电视连续剧全部播完，又一部新的电视连续剧开始的时候，只看看完第一集，第二天，她们准又会凑到一起，议论班上哪一个女生的外貌、身材最象或者最接近剧中的女主角或女配角。一旦“评选”出来了，那么，

前一个美人儿只好让位，被又一个美人儿取而代之。自然，在一段有限的时间内，她也有个雅号，就是剧中人或演员的芳名。

女同学的这种“选美”活动，当然不是公开的，而是在“地下”进行。可是，这种“地下活动”，又怎么瞒得过耳聪目明的班主任呢？

对女同学选出的几届“美人儿”，班主任了如指掌。谁知道她是从哪条信息渠道知道的呢？不过，她并没有发怒，只是在一个适当的时机，在班上公开了这个秘密。

怎么办呢？是正颜厉色的批评一顿，还是板起面孔讲一番大道理？

她没有这样做。在谈到这件事的时候，脸上仍然带着往日那种亲切的微笑。她沉思了一会儿，给大家讲了两个大家并不陌生的姑娘，这就是小说《赤橙黄绿青蓝紫》中的两个人物：一个是汽车女司机叶芳，一个是汽车队副队长解净。这是两个年龄相仿，生长在同一时代的姑娘。

论外貌、打扮，叶芳是全厂公认的美人儿。作家在描绘她的时候，用了大量美丽的词藻：“非常俏丽”、“别出心裁的发髻”、“合体的西服”、“优美的曲线”、“落拓不羁的神采”、“飘逸的奇香”……就连解净本人也曾为她的“明媚照人”、“挺拔俊美”、“仪态万方”所动，觉得相比之下，自己是那样的土气和难堪。

然而，叶芳却是个浅薄的姑娘。虽说她心眼并不坏，却是个缺少思想的人。待人处事，只凭个人的喜恶，不会动脑筋去思索，因而也说不出个所以然来，好象满脑子都是糊涂浆子。尤其是她的人生观更成问题。她把“草活一秋，人活一世，凡是人应该享受的都要尝一尝”作为人生的信条，除了工作就是“吃、抽、玩、闹、在衣着上下功夫，被人称作“时装模特”。以致连她的朋友刘思佳，也认为她只是“一杯白开水，毫无味道，象一株塑料花，没有魅力”。

相反，解净却是个深沉的姑娘，有一种内在的、精神的美。她肯于用脑子去思索所遇到的复杂的社会现象，敢于去开创生活道路，正视人生，并且坚定地朝着自己所认定的目标前进。她能分清什么是美的，什么是丑的，她能不断克服自身的弱点，成长为汽车队名副其实的带头人，并赢得了全队人员的尊敬和信赖，也影响了叶芳和其他青年的思想，促使他们有了进步。特别是她在紧要关头奋不顾身救火的情景，更加深了人们对她的好感，觉得她是那样的可爱，那样的美！

班主任介绍了这两个姑娘以后，在黑板上写了奥斯特洛夫斯基的一段名言：“人的美并不在于外貌，衣服和发式，而在于他本身，在于他的心，要是人没有内心的美，我们常常会厌恶他的外表。”

听了班主任这一番话以后，班上的女同学什么话也没有说，行动却发生了变化。

从此，“选美”活动停止了，但追求美却没有停止，而是进入了一个更高的层次。

## 臭美不是美

有句歇后语，叫“屎克郎戴花——臭美”。

在日常生活里，人们是厌恶臭美的。因为臭美并不是美，而是丑。

有一首歌谣这样嘲讽一种臭美的现象：“头上梳得光，脸上搽得香，只

因不劳动，人人说她脏！”

看来，人的美常常是和劳动联系在一起的。谁要是不劳动，好吃懒做，而一味地追求所谓外表的美，那就是臭美了。

拿我们学生来说，主要的任务是学习，如果谁不把主要精力放在学习上，而把过多的精力转移到衣着打扮上，那也是臭美。比方说，有的同学上课不好好听讲，却偷偷地从书包里掏出化妆盒，对着镜子化妆，那熟练的动作，不亚于演算一道二元一次方程。这不是臭美是什么呢？

听说有个女同学偷偷扎耳朵眼，因方法不当，出了血，发了炎，也在所不惜。这不是臭美是什么呢？

有的同学因为好臭美，是吃了苦头的。

一位女生，有个癖好，就是爱收集古代的美女画。她一见到那些画刊上、挂历上的美人头就用剪刀剪下来，有的贴在床头，有的装订成册。她十分羡慕那些美人的穿戴，也模仿她们描眉毛、涂口红、染指甲。甚至走起路来也模仿她心中的美人，自以为腰肢婀娜，步履轻盈，实际上是矫揉造作，扭捏作态，难看死了。

有一次，她跟爸爸回老家的时候，穿着一件粉红色的T恤衫，一条洁白的锥子裤，自然还化了妆，打扮得倒是挺美的。可是她的老家在农村，路远不说，还要爬山，她走到半路上就累得浑身是汗，气喘吁吁，再也吃不消了。爸爸见她这狼狈样儿，只好让她向后转，回城去。

在回家的路上，她想抄近路走，好早一点到家。那仅有一只脚宽的田间小路，滑溜溜地好像涂了油。没走多远，她就滑倒在稻田里，嘴啃污泥，浑身湿透。她挣扎几下，喝了几口污水泥浆，怎么也爬不起来。右手手指疼痛难忍。幸好一位老伯伯跑来，才把她从稻田拉了上来。突然，老伯伯一声惊叫：“啊，你的手指流血了！”她低头看了看自己的右手，这才发现五个长长的指甲全断了，指头上直冒鲜血！俗话说：“十指连心”。这时候，她痛得直咬牙。望着血淋淋的右手，她呜呜地哭了。老伯伯见她哭了，便安慰她说：“别怕，我给你止血。”说罢，将她拉到一边，拔了一把草药给她敷上。

就在这时候，她清清楚楚地看见老伯伯那双大手，掌心布满厚茧，层层叠叠的活像一把铁钳。

老伯伯给她包扎好以后，望着她的左手，又关心地说：“你回去赶快剪去这些长指甲吧！像我这双手，就是插进泥里也不会流血！”

她惊讶地说：“是吗？”

“是呀！”老伯伯笑笑说，“我这双手生来就当工具用：翻土揉泥，除草捉虫……全靠它啊！像你这样，留长指甲，能劳动吗？再说，一个学生，打扮成这样子，也并不美啊！”

老伯伯的一席话，像一柄十磅的重锤砸在她的心上，顿时，使她脸上感到火辣辣的。她不禁暗暗责备自己：是啊，我为什么要留长指甲呢？我的爸爸妈妈也是劳动人民，父辈的优良传统，难道到了我们这一代，就忘得干干净净了吗？这一天，她回到家里，立刻找来一把剪刀，请妈妈替她把全部指甲剪得短短的。她决心学那位老伯伯的样子，在劳动中磨一层厚茧，做德智体等全面发展的新人。

请以朴素为美

托尔斯泰说：“朴素是美的必要条件。”

周总理也曾说过：“劳动可贵，朴素最美。”

朴素美，就是本色美，是指一种质朴无华、淡雅大方的美。它首先包含人的仪表的自然美：眉清目秀，五官端正；红润的脸色，乌亮的头发，看上去给人以健康的、充满活力的美感。其次，朴素美指的是人的衣着穿戴：一个人如果衣着干干净净，整整齐齐，合身得体，十分匀称，虽然不刻意雕琢，也能给人一种美的感受。

不少有名的科学家，都给人朴素的美感。

爱因斯坦在瑞士中学上学时，有一天，他应邀参加一个同学的生日庆祝会。有个同学把他上下打量一番，然后问道：“你父亲的生意一定不顺利吧？”

“难怪他的穿着还是老一套。”有人插话。

爱因斯坦领会了他们的意思，说，“生意是不够顺利，不过不至于买不起一件新外套。”

“那你为什么不买一件呢？”

“我是这样想的，”爱因斯坦说，“在你向社会索取之前，还是先多想想你为社会提供多少。”

由于爱因斯坦成绩优异，中学毕业不经考试直接升入瑞士联邦工艺学院。然而，同学们向他祝贺时，发觉他穿着依旧，还是那么朴素。

绢花虽维妙维肖，花枝招展，却吸引不了蜜蜂。因为，它只窃取了花名，却没有花粉。

有真才实学的人，都不在生活和衣着方面下功夫。

我国数学家陈景润在国内生活朴素不说，在应邀前往美国普林斯顿高级研究所从事短期研究工作和讲学活动期间，共有一万美元的收入。在离开普林斯顿高级研究所的前夕，他节省了7500美元。没有别的原因，他心里想的只有事业，只有祖国。

身在资本主义世界，却依然艰苦奋斗的陈景润，难道不美吗？

无数事实证明，真正的美总是和朴素联在一起。

北京有个叫谢东的中学生，开始并不理解朴素是一种美。开学那天，班上来了个乡下学生，穿着灰色的布上衣和一双松紧口的布鞋。谢东一眼就看出他是乡下人，并嫌他土气。

他叫陆明，虽然一开始就感觉到谢东嫌他土气，却并不在意，还主动替谢东搬行李。

谢东和陆明住在一个宿舍，很快就发现陆明衣着朴素，并不是家里经济有困难，而是他把家里给的钱都买书了。

陆明是一个很用功的学生。每当星期六的下午，谢东回家的时候，常常发现陆明还在宿舍学习。谢东知道：他是嫌回家路远，来来去去耽误时间。

一次，谢东走出校门，才想起一星期积攒下来的那堆打算带回家去让妈妈洗的脏衣服，忘在宿舍了，可他懒得返回去取。

星期一早晨，他推开宿舍门，发现放在床上的那堆脏衣服变成了一摞叠得整整齐齐的干净衣服。他一看就明白了，准是陆明帮他洗的，他一口气跑到教室，看见陆明正在座位上读英语。

谢东走过去，不好意思地问：“那衣服是你洗的吧？”陆明笑着回答：“是我洗的。甭看你是城里人，可生活能力还不如俺呢！穿了那么长时间的衣服，自个儿也不知道洗一洗。俺要是不管，就该馊烂了。”

多么朴素的语言，和他那朴素的外表，朴素的衣着是如此的和谐。

从此以后，谢东对陆明的看法来了个 180 度的大拐弯，他终于发现陆明身上那种“土气”原来是一种美，一种朴素美，而他自己缺少的正是这种美。

是不是说追求朴素美，就得象陆明那样穿布衣布鞋呢？当然不是。新颖、艳丽、时髦的服装同样可以穿，同样是一种美。只是别忘了，质朴、淡雅的装束也是一种美。我们不能因为牡丹华贵，就贬低了水仙的淡雅。

清水出芙蓉，天然去雕饰。朴素美是美的百花园中令人喜爱的花朵，理当把它种到自己的生活土壤中去，使它吐放清香。

## 丑小鸭可以变成白天鹅

在我们的生活里，常有这种奇怪的现象：有些“美人”并不美，而有些容貌丑的人，反倒很美。

比方说，墙上的大挂历，年年都有“美人”的；书摊上的杂志，大都以“美人”当封面；照相馆的橱窗里，陈列着大幅“美人”照；电视里的商品广告，不厌其烦地把“美人”请出来，至于美容化妆品的商标，更是“美人”的一统天下……令人遗憾的是，这些到处可见的“美人”，并不见得都很美，有的甚至丑得很。

不少画出来的或者照出来的“美人”，在穿着上都是服装奇异、珠光宝气，浓妆艳抹。总之，都是在打扮上争奇斗妍。在举止上，有的斜躺在草地上，精神萎靡，慵懒；有的用手叉腰，高昂着头，摆出一种高傲的贵妇人的架式；有的叼着烟卷，显出玩世不恭的样子；有的搔首弄姿，装成娇滴滴的女郎；有的露出轻佻的笑意；有的卖弄风情；有的暗送秋波，不一而足。

尽管这些“美人”如此地炫耀她们的“美”，却很难给人以真正的美感。

记得有一位学者说过：“人的肉体和外貌的美只有被他（她）的内在精神所照明的時候，才是真正的美。否则，他的美就具有虚伪不实的性质。”

那些故作姿态的美人之所以不美，就因为她们的外貌“具有虚伪不实的性质”。所以，这些“美人”并不受欢迎。某些拙劣的“美人”挂历不畅销就是明证。有的家庭因为买不到内容高雅的挂历，宁可不挂，也决不买“美人”的。

有个团支部举办一次评选“最佳照片”的活动，收到的人像照片有数十张之多，其中有不少时髦“美人”照，可没有一张被评上；而被评为“最佳”的却是一位女团员的普通风景照。照片上，她身着连衣裙，手拿画报，两眼闪光，微笑着站在桥头。

大家一致认为这张照片中的人物衣着整齐大方，神态真切自然，体现了当代青年的风貌。她外貌一般，并非美人，却又比“美人”还美。

这是为什么呢？印度诗人泰戈尔说：“你可以从外表的美来评论一朵花或一只蝴蝶，但你不能这样来评论一个人。”

我国有许多优秀的女演员，她们的容貌也称不上“绝代佳人”，然而却深受人们喜爱。她们塑造的形象光彩照人。有的特写镜头虽然只有几秒钟，演员的仪表却能给人以美的享受，因而让人久久不忘。她们创造的艺术形象那样丰满，决不仅是她们的容貌、身材在起作用，主要是由于她们有良好的思想修养和高度的文化艺术造诣。仪表的完美多出于心灵的自然流露，装是装不像的。



我们女同学,正处于黄金般的少女时代,谁不希望自己的容貌如花似玉?因此,不少女同学经常照镜子,久久地端详自己的芳颜。

姑娘们的心情是可以理解的。谁都希望自己既有美丽的外表,又有美丽的心灵。但是,老天常常不作美,许多人一生下来就不美,甚至很丑,怎么办呢?

有个姑娘心地很善良,可惜长得不美:身材又矮又小,脸蛋又扁又平,偏偏还有两只小得可怜的眼睛。这长相成了她的精神负担。她常常照镜子,可每照一次,心头就增添一分烦恼。她似乎觉得周围的人都在瞧着她,都在嘲笑她。一来二去,她怕见人,甚至陷入深深的痛苦之中而不能自拔。结果在年轻的时候就喝“滴滴畏”结束了自己的生命。这真是悲剧!

其实,一个人大可不必为自己的容貌发愁。因为人的美,主要不在容貌。正如一句谚语所说的:“鸟美在羽毛,人美在心灵。”容貌的美和心灵的美相比,有它明显的局限性。比方说,一个人的容貌美,毕竟是外在的美,外在美给人留下的印象是肤浅的,很容易被人遗忘。而心灵美却是内在的美,内在美给人留下的印象往往是深刻的,难忘的:又比如,一个人的容貌在一生是短暂的,谁都要变成老头、老太太。而一个人的心灵美则不受时间限制,有的可以流芳百世。如果不懂得这个道理,就会闹笑话。《太平御览》中就有这样一个故事:平原陶丘氏,娶了一个长得十分漂亮的妻子,生了个十分可爱的男孩。不久,此人到老丈人家里去,见到丈母娘以后,竟莫名其妙地要抛弃自己的妻子。原因是她担心这位漂亮的妻子老了以后,也会象丈母娘那样丑。这说明这位书呆子连起码的自然法则都不懂。

在我们女同学当中,如果还有人在照镜子的时候为自己的容貌发愁,应该赶快从镜子里面走出来,去寻求真正的美,就像下面这两个女生这样。

一个叫杨亚楠,因为长得丑,从小就有个不雅的绰号:“丑丫头”。进中学以后,她的丑在光彩照人的少女群里更显眼了,但是,她的心灵却是很美的。一次,她骑车上学,半路上发现有个老奶奶“咕咚”一下倒下了,嘴里直往外冒白沫,浑身还不住地打哆嗦。她二话没说,就把老奶奶扶上车,推她去医院。

一路上,她对老奶奶关心备至,路人都以为这是她亲奶奶。到了医院,医生也以为她是老奶奶的亲孙女。她的心里感到十分充实!回到学校后,她虽然对谁也没有说,但她自己却感到心情舒畅,胸怀宽广。后来,老奶奶给学校送来了感谢信,杨亚楠受到了学校的表扬。平常,她总是积极参加集体活动,和同学们打成一片,从来也不为自己的容貌发愁。

还有个叫谭小丽,因为个子矮,脸蛋黑,头发黄,被人称为“丑小鸭”。可是,她也从不为自己的容貌发愁,心只想着要做一个心灵美的人。她几乎每天都在班上做好事。比方说,上课了,值日生没有擦黑板,受到老师批评的时候,她主动上去把黑板擦干净。老师误以为她是值日生,批评了她,她也不为自己辩解;上自习课的时候,有个同学呕吐,弄脏了同桌的衣服。她连忙用自己的手帕替人家擦干净,还搀扶那位同学去卫生室看病……

我们可以断言:只要这两位同学能够持之以恒,不断追求心灵美,她们肯定能成为品德高尚的人,她们的青春照样能够放出夺目的光彩。青春的标志不在鲜艳的衣衫,红润的脸颊,青春的价值在于为事业、为理想而奋斗!

在美丽的童话里,“丑小鸭”可以变成白天鹅。在我们现实生活里,容貌丑的人,照样可以变成完美的人!

俗话说：“外美易逝，内美常在。”古往今来，杰出的人物多如繁星。人们永远怀念他们、纪念他们。可是，又有谁去考察他们容貌的美丑呢？他们虽然离开了人世，但是，他们的美好心灵却跨越了历史的长河，跨越了时间的界线为人民所公认；他们心灵美的力量是容貌美所无法比拟的。

## 矮个子的美学

有人认为矮个子没风度，有人认为个子矮是“残废”。这使矮个子感到很苦恼。

其实，矮个子不必苦恼。尤其是我们少男少女，正在长个儿的时候，发什么愁？

有个作家在上初中一年级的時候，个子也不高。一次，同桌说他长得像拿破仑，他开始感到美滋滋的，因为他知道拿破仑是欧洲的一代英雄。后来，当他听说拿破仑身高只有一米六四的时候，他不乐意了。他愿意长得像打败拿破仑的俄国将领库图佐夫！遗憾的是，他没想到这位将军也是个小矮子，身高也是一米六四。他当时真替他们感到惋惜，也真闹不明白，这些驰骋疆场，指挥千军万马去厮杀的将军，为什么偏偏净是些矮个子呢？

初中毕业那年，也许是脑下垂体的内分泌作用跟他开了个玩笑，一个夏天过去以后，他突然蹿得老高老高。这个原来坐在头一排的“小不点儿”，到了新的学校竟成了坐在最后一排的“傻大个儿”。肩膀宽宽的，个子高高的，可精神啦！

当然，并不是每个人都能像这位作家这样，一定能长得很高。如果长不高怎么办呢？就像我们常常见到的那些矮个子那样，难道就真没风度啦？难道就真成“残废”啦？

谁要这样想，那就大错而特错了。因为矮个子照样能有风度，照样能干出一番轰轰烈烈的大事业！

想当年，三国时的曹操也是矮个子，而且其貌不扬。一次，他要接见匈奴来的一个使者，但觉得自己身材不高大，不足以扬威远国。因此，他请身材高大、仪表堂堂的崔季珪代替他接见来使，自己则装扮成一个军营中的小卒，提刀站在旁边。接见以后，曹操派人去打听那位使者对“曹操”的印象如何。那位使者回答说：“我看‘曹操’虽说长得高大、漂亮，但不像传说的那么具有大将风度。我看那个站在一旁的持刀者，倒是一位英雄！”

使者为什么看出持刀者是英雄呢？因为曹操虽然个子矮，但是有英雄气概。而身材高大的崔季珪却恰恰缺少曹操的那种气质和风度。

谁能说器宇轩昂的曹操不美呢？谁能说这样的矮个子不美呢？

历史上有多少才华横溢的风流人物，如发明大王爱迪生、音乐大圣贝多芬、名画家毕加索、电影艺术大师卓别林……原来也都是矮个子！大科学家牛顿和爱因斯坦体格也不魁梧，只能算中等身材。在矮个子的行列里，还有出类拔萃的哲学、科学和文学、艺术方面的许多巨匠。例如，德国古典哲学大师康德身高只有一米五几。这在今天的时髦女郎眼中，恐怕要算“特等残废”了。然而谁能想到在18世纪末至19世纪初，这位矮个子哲学大师的著作给予当时的德国以何等巨大的影响，以至于那些根本不知康德哲学为何物的德国上流社会的妇女，都喜欢在自己的梳妆台上放一本康德的著作，以作为时髦的装饰。

由此看来，矮个子的男同学大可不必发愁，女同学个子矮也无须忧虑。

有位叫许俐丽的女老师，上中学的时候，身高才一米四七，穿上高跟鞋也不过一米五几，矮得够可怜的。她也为此苦恼过，也曾穿过三寸鞋跟的高跟鞋，穿过拖地的长统裤，还梳过高山流水式的长发型。但是，她总觉得用这些法子把身材加高实在不舒服，精神上感到很压抑。于是，她后来就不再花这份心思，而把心思用在学习上。结果，高考时成绩在班上名列前茅，四年大学生活也过得很充实，还有两篇学术论文被刊登在高校刊物上。毕业后还找到了理想的伴侣，生活得美极了！

现在，许老师是一个学校的教学骨干，成天无忧无虑地和学生们生活在一起，自称是快乐的“小不点儿”。

这样的矮个子老师美不美？照样美！

矮个子除了身材以外，在其他任何方面都可以不比别人“矮”。矮个子照样有矮个子的美，只要他有美的追求，只要他有美的心灵和美的创造！

请记住列夫·托尔斯泰的一句名言：“人不是美丽才可爱，而是可爱才美丽。”

## 美好的风度从何来

几个姑娘围在一起，叽叽喳喳，争论什么是风度？

一个姑娘说：风度就是魅力。它像磁石一样，人家看了你一眼，视线再也挪不开，甚至还要回过头来多看你一眼。越有魅力，就越有这种“回头率”。

另一个姑娘说：魅力又是什么？说得太玄了。依我看，风度就是漂亮，就是女性的美。

第三个反驳说：不对。有风度的人不一定是漂亮的。我见过一个老太太，七八十岁了，是个作家。我看她并不漂亮，矮矮胖胖，说不上什么女性美。可是她的风度好极了。总是给人一种大度、聪慧和慈祥的美感。这是不是风度呢？我也说不清楚。

也许正是因为还有不少同学不知道什么是风度，什么是美好的风度以及美好的风度从何来，所以，才出现了以下这种可笑的现象。

比方说，有的女生羡慕在日本电视连续剧《血疑》里扮演幸子的影星山口百惠，就一味模仿幸子的打扮，身穿幸子衫，头戴幸子帽，还挎着个所谓的幸子包。甚至一举一动，也有意模仿山口百惠。在她们眼里，山口百惠的风度就是美。少女嘛，就该有幸子的那种风度。

又比方说男同学，也都希望自己有美好的风度，要不然，怎么像个男子汉呢？因此，他们十分崇拜电影演员高仓健，还有阿兰·德龙。有的常常暗暗地模仿“杜丘”和“佐罗”。

遗憾的是，美好的风度不是可以模仿来的。

成语《邯郸学步》的故事，就说明了这样一个道理。相传古时候，在赵国邯郸这个地方，无论男女老少，走起路来都特别带劲。一举手，一投足，都显得优美、轻盈、别致，都带有赵国首都邯郸居民所特有的风度。当时燕国寿陵有个少年，听说邯郸这个地方的人很会走路，心里十分羡慕。于是，他经过一番准备以后，居然不顾路途遥远，背井离乡，到邯郸去学走路。他整天在街道旁呆呆地看邯郸人走路，捉摸着人家走路的特点。几天以后，他也开始一步一步模仿着试走，可是，这样亦步亦趋，总觉得很别扭。他以为

是自己走路的旧习惯太深了，就下决心甩掉原有的步伐。这样一来，每走一步都很费力，到头来还是不像。结果，他不但没有学会邯郸人走路的样子，而且把自己早先走路的步法也忘了，等到要回老家寿陵的时候，他因为不会走路了，只好狼狈地爬回去。

成语《东施效颦》里的东施，也闹过这种笑话。明明长得丑，却偏要模仿美人西施，一出门就用双手捂着胸口，把眉头皱得紧紧的，走一步扭三扭，装出一幅弱不禁风的病态。她这样无病呻吟，矫揉造作，自以为很美，就像病西施那样。其实呢，谁见了都觉得恶心。东施不知道，西施之所以美，不单纯是指她的外貌，还包括她的风度，而一个人的风度是不能生硬模仿的。

回到前边的话题上，高仓健刚毅而不失柔情，稳健而不失呆板，深沉而不失冷峻的美好风度，是靠模仿就有的吗？同样，阿兰·德龙英俊的侠士风度，也不是一学就像的。还有山口百惠的纯情，也不是靠打扮就能得来的。

那么，一个人的美好风度，是怎样培养出来的呢？

所谓风度，就是一个人的言谈、举止、作风、衣着等方面的综合表现。要想具有美好的风度，就必须在这几个方面都加强修养。

在言谈上，不但要善于谈吐，而且要讲究语言艺术：

在举止上，一举手，一投足，乃至走路的步态，待人接物的仪表，都要得体而富于美感；

在衣着上，要懂点服装美学，善于选择合适的款式、协调的色彩；

在作风上，要严谨、正派……

另外，一个人的气质，对作风也有一定的影响。气质是人的比较稳定的个性特征。对于气质和风度的关系，有人认为：气质聪慧的人，性格开朗、风度潇洒大方；气质高洁的人，性格沉稳，风度温文尔雅；气质粗犷的人，性格直爽，风度豪放雄健；气质恬静的人，性格温柔、风度秀丽端庄……

一个人的气质是以道德情操、文化素养为基础的，也是自我修养的结果。修养到家了，一个人的言谈、举止、衣着和作风就自然会随着发生变化：或变得潇洒大方、豪放雄健；或变得温文尔雅、秀丽端庄……

## 你想变得健美吗？

世界上没有任何一件衣衫

能比健康的皮肤和

发达的肌肉

更美丽。

这是苏联著名诗人马雅可夫斯基写过的几句赞美健美的诗。

健康的肌体真是这样美吗？

请看古希腊文化的不朽之作——美少年大卫和美神维纳斯的精美雕像。

大卫那雄伟健美的体魄，勇敢坚毅的神态，不仅表达了敢于战胜敌人的英雄气概，也体现出内外统一理想化的“男性美”。

美神维纳斯的面部表情的端庄流露出纯洁典雅的情感，体态的婀娜优美体现出青春的健美和旺盛的生命力。稍稍前起的修长的下身和微微侧倾的上身表明了内心的沉静、平和、温柔。这尊雕像给人一种端庄典雅的感受和青春活力的熏陶。

大卫和维纳斯那健美的身姿，就是这样令人心驰神往，赏心悦目。

在我国宋朝，有位叫洪觉范的诗人，也写过一首赞美健美的诗，题为《秋千》：“画架双裁翠络偏，佳人春戏小楼前。飘扬血色裙拖地，断送玉容人上天。花板润沾红杏雨，丝绳斜挂绿杨烟。下来闲处从容立，疑是蟾宫谪降仙。”

你看，一位少女，在秋千架上飞舞翩跹，红裙飘扬，挽索升空，如上青天，而绿杨如烟，缭绕于丝绳之间；过了一会儿，少女从秋千上下来，从容仁立在幽间，亭亭玉立，简直是一尊健美的雕像！

古今中外的诗人，无不讴歌人体的健与美。这是因为人是美中之美，人是万物之尤，人的美，是宇宙的杰作，是历史的花朵。在提倡美、追求美、创造美的时代，谁不渴望自己有一个标准而又健康的体格；谁不希求自己有一个身材柔美、体态轻盈的体姿！

对健与美，当代的中学生，更是心向往之。

男生盼着自己快快长高。他们凑到一起的时候，常常把后脚跟儿对在一起，伸着脖子比个头，或者面对面地站着，挽起袖子比肱二头肌有没有“小耗子”，要不就站在镜子前面端详自己，好象在等待父母的遗传基因将显示出什么奇迹。

正象男生追求男性美一样，女生谁不追求女性美？男生盼着自己有挺拔的身材，匀称的体格，宽厚的胸膛和结实的肌肉；女生也巴不得自己有健康的躯体、光泽的皮肤、鲜嫩的面孔和苗条的身材……遗憾的是，有的同学并不知道健与美从何而来。有个姑娘听人讲女性美要求什么“盘儿”呀，“条儿”呀，还有什么“直线”呀，“曲线”呀，她就连饭也不想吃，一心想减肥。一来二去，反倒把身体搞垮了。原来是胖胖的脸蛋儿，红红的脸庞儿，没过多久就变得面黄肌瘦了。开始人家还以为她生病了，一问才知道她是嫌自己长得胖，腰也粗，就学着外国影星束腰节食的办法，想减点肥。结果，体重虽然减轻了，可是胃口越来越坏，连饭都不想吃……

还有的姑娘为了皮肤白，就不敢见阳光，降低了皮肤的抵抗能力，患上了这样那样的疾病。还有的因睫毛美化手段不当损害了视力，为了牙齿好看一点而把真牙拔掉换上假牙……

追求仪表美和体型美本是无可厚非的。可惜以上这些做法很不科学。比方说，有的姑娘本来是肥胖型身体，却偏偏喜欢纤纤细腰，又偏偏不知道怎样才能使自己的身体变得苗条。俗话说，“胖人先胖肚”。人们的肥胖往往是从腰部开始的。腹部臃肿，体态不雅，自然谈不上美。可是，怎样才能减肥呢？当然不能盲目限制饮食而挨饿，更不能紧束衣带勒住腹腰，而应该加强体育锻炼。

人体美是健、力、美三者的结合。

身体的有力、健康，是构成体态优美的重要因素。生命的力，体现在美的人体之中。

健美对男子的要求是：比例适当，精力充沛，体质健壮，对女子的要求是：体型匀称，身材苗条，体质健康，姿态优美。

对身高猛蹿的男生来说，应该重点练“块”，使身躯饱满，粗壮结实，富有男性气概；对比较肥胖的女生来说，参加健美体育锻炼，适当增加运动量，消耗体内过剩的脂肪，是使腰腹富有美感的最有效的方法。

朋友，你想使自己变得健美吗？你想使自己的身体适应现代生活的节奏吗？

那就请你记住 2500 多年前刻在古希腊山岩上的几句格言：“如果你想强壮，跑步吧；如果你想健美，跑步吧！如果你想聪明，跑步吧！”

### 从“头”美起

头发，长在脑袋上面。这可是引人注目的地方，对一个人的仪表、容貌影响可大啦！

爱美的中学生，都是从“头”美起。

从“头”美起，就得懂点发型美。

发型是一门造型艺术。这门艺术，在我国源远流长。

我国自古就有“男子 20 而冠，女子 15 而笄(j)”之说。男子幼年长发披肩，成年束发为髻加冠，女子成年盘发为髻如簪。经过几千年的研究发展，在发式造型上创造了许多既富有民族风格而又绚丽多彩的优美发型。

在封建社会，发型不仅是年龄的象征，也是身份的标志。精美的发型，只有少数人能享受。

发型，也有鲜明的时代特征。比方说，清朝末年，由于帝国主义势力的人侵，受西方文化和生活方式的影响，少数人开始剪辫子而留长发。“五四”运动以后，女子普遍剪齐耳的短发。额前童花或刘海，成为当时新女性的形象，自然是最时髦不过的了。

到了 80 年代，我国发型更是有着强烈的时代感。其特点是适应时代潮流，讲究简洁自然，美观适用，要求配合服装、强调个性，有明显的季节变化，更加讲究造型之美。

发型的不断创新，标志着我国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的进步，也是人民美化生活的需要。因为优美多姿的发型，能使人们面貌整洁美观，容光焕发，增添生活的乐趣；大方得体的发型，使人们仪容端庄、奋发向上，显示出时代的风采！

发型美首先美在造型，因为只有线条流畅、波纹自然、结构完美、造型生动的发型，才能有艺术的感染力，给人以美的享受。除此以外，优美的发型还必须与人的脸型、头型、体态等个人特征相结合，融为一体，突出优点，掩饰缺点，达到美化面容的目的。

现代发型还要求与年龄、季节、职业、服装、个人爱好结合起来考虑，使外型美与内在美结合起来，形成自然协调的整体美。

其次，发型必须实用方便。也就是说，发型不仅要造型优美，还要式样持久，梳理方便。有的发型，线条复杂，人们自己不能梳理或需要花较多的时间去梳理，这是不可取的。对我们中学生更不相宜。最后一点也很重要，那就是优美的发型必须能陶冶情操，促进社会新风尚。

发型是人们健康和美的象征，也是性别的象征。男女发型有根本的区别。男子发型应有健美英俊的男子汉气概；女子发型则应体现女子秀丽柔美的形象。现在有少数人梳着男女不分的发型，男子发型女性化，女子发型男性化，都与我们提倡的发型美无缘。即使在西方国家，梳这种发型的人也是少数。大多数有文化教养的人，都讲究仪表整洁美观，发型大方。那些女性化的怪发型不仅不美，而且男女不分，蓬头散发，给人以不整洁不健康的不良印象。因此这种长发型不可能在我们国家流行，更不可能受到青年学生的喜爱。

那么，我们应该选择什么样的发型呢？

人的相貌是“百人百相”，而不是“千人一面”。从头部外轮廓上看，有长阔、扁、圆各异，每个人的耳、目、口、鼻也各不相同；从身材上看，有高、矮、胖、瘦之分；从脸型上分又有正方形脸、长方型脸、圆型脸、菱形脸、椭圆型脸（“鸭蛋”脸、“瓜子”脸）。

既然各有各的长相，各有各的特点，那么，关于发型的选择就不能千篇一律，而只能因人而异。

目前流行的发型一般具有线条简洁、波纹自然、造型优美、发式持久、梳理方便、富有时代气息等特点。就我们中学生来说，发型又有不同于成年的要求。一般说来，中学生的发型，还应该注意散发出青春气息和显示出蓬勃向上的精神风貌。

### 愿你的服装更美

千变万化的色彩、图案和造型，组成了绚丽多姿的服装款式，吸引着无数爱美的人们！

谁都想穿得漂亮一点，尤其是妙龄少女！合适的衣着，协调的色彩，能增添少女的美感和风度，这是大家公认的。但是，怎样才合适？怎样才协调？这里有门学问，叫“服装美学”。

我们先讲个故事吧，故事里就有美学。

在托尔斯泰的名著《安娜·卡列尼娜》里，有个18岁的公爵小姐叫吉提·薛杰巴兹卡雅。她第一次参加盛大舞会的时候，听说美貌出众的安娜也出席这次舞会。年轻好胜的吉提为了和人人称道的安娜比美，为了压倒她，便极力模仿贵妇人的打扮。从衣料的质地、色泽以及服装的款式到发髻，甚至对衣服的花边都作了精心的设计和安排。她估计安娜也会如此精心打扮的。可是，当安娜在舞会出现的时候，却未作任何修饰，一件平时喜欢穿的黑色天鹅绒的长袍，把安娜白嫩的皮肤衬托得格外洁白而优美，使人为之倾倒。

吉提呢，却显得很俗气，叫人看了不舒服。

原来服装美的标准，并不是高级的衣料，也不是时髦的款式，而是人的外在美与精神的内在美的协调统一。

达·芬奇说：“你难道看不见美人之所以吸引行人驻足，只在于容貌的美，不在于穿戴的华丽么？我这席话是向你们中喜欢用金银珠宝装饰画中人物的人说的，你们不见美貌的青年穿戴过分反而折损了他们的美么？你不见山村妇女，穿着质朴无华的衣服反比盛装的妇女美得多么？”

可惜，有些姑娘并不懂得这个道理。

有的姑娘以时髦为美。社会上流行什么式样，就穿什么样的服装；有的以刺激神经的色彩为美，追求强烈的对比色；也有的姑娘以洋为美，袒胸露臂，打扮得不中不西，令人作呕。

衣着打扮不是孤立的，要因人的身份而有所不同。过去有个叫盖叫天的名演员，演武松时总是穿一身旧行头（服装）。剧场老板见他的戏叫座，就提出给他做一套新行头。盖叫天却说：“武松要是穿上了新行头，哪就不是武松了。宁穿破，不穿错”。不适合自己的穿戴的确会使人感到滑稽可笑。试想想吧，一个当代女学生，打扮成象资本主义社会的夜总会女郎；一个天真烂漫的少女，学着海外贵妇人的穿着，不伦不类，哪还有什么美可言？

另外，衣着的选择是否适合自己的体型、肤色，能否表现出青春的美，这同一个人的审美能力有关。一个懂得美学的人，知道怎样选择和设计自己

的服装，以增加自己优美的风度。

有一家服装厂，曾经开过一个别开生面的服装评比展览会，请厂里的姑娘穿着自己认为最漂亮的服装参加评比。那一天，姑娘们大都打扮得花团锦簇，色彩缤纷。可是，在这次评比会上夺魁的，却是一个穿着只有黑白两种颜色相配的衣服的少女。她的服装是自己设计的，线条简洁明快，对比色和谐统一，显得素雅大方，更表现出姑娘青春的美丽，因而赢得了大家赞赏。

你想使自己的服装更美吗？那要懂点服装美学。

北京黄庄职业高中服装设计专业的薛莉，就下功夫钻研过服装美学并大胆进行实践，设计各种服装。例如，她设计的一件深蓝色、配白色大翻领，胸前点缀着红色领结的连衣裙，在一次以“绽蕾”命名的中学生服装设计大奖赛中荣获了一等奖，因为它充分体现了中国学生健康、活泼、向上的精神风貌。

少男少女们，你们正处在生命的春天，愿你的服装更美！

### 礼貌使你彬彬有礼

中国是世界闻名的“文明古国”、“礼仪之邦”，我国人民历来以重道德、讲礼貌而著称于世。早在封建社会前期，我国就产生了较为系统的文明礼貌的规范。《礼记·曲礼上》就有这样的记载：“礼尚往来。往而不来非礼也；来而不往亦非礼也。”那些不按礼节处事的人，要受到谴责。《论语·雍也》中也说：“质胜文则野，文胜质则史。文质彬彬，然后君子。”这是告诫人们，光注意礼节仪表，缺乏质朴的品质，就会显得虚浮。只有礼节仪表同质朴的品质并重，才是有教养的人。契诃夫曾经对人说起过这样一件事：“我请一个中国人到酒店里喝烧酒，他在未饮之前，举杯向我和酒店主人及伙计们说道：‘请’。这是中国的礼节，这是一个怪有礼的民族。”

请不要小看一个“请”字，它常常是人们之间感情的桥梁。求助时“请”字出口，众人伸来友谊的手；来客时“请”字出口，如春风掠过人们的心头。

“谢谢”也是常用的文明礼貌语言。一声“谢谢”就像一条纽带，把彼此之间的友谊连接；一声“谢谢”就像一盆火，使人感到温暖亲切。

还有“你好”、“再见”、“对不起”……这些美好的礼貌语言，也都有如春风温暖肺腑。

当然，礼貌不光是表现在口头上，它还包括十分丰富的内容。

就拿作客来说，如果能在待人接物上做到文明礼貌，就能给人留下十分美好的印象；如果在这方面缺乏美的修养，就可能成为不受欢迎的人。

那么，究竟要怎样作客才算有礼貌呢？让我们先从家庭的礼仪说起。

家庭礼仪是整个社会礼仪的细胞和基础。在家庭里提倡和讲究文明礼貌，对整个社会形成良好的风气有着决定性的作用。每一个家庭、每一个公民都讲究礼仪，整个社会的风气就会有根本的好转。要恢复和树立起一代文明礼貌的新风，需要我们每个人、每个家庭作出努力。

来而不往非礼也，中国自古以来就讲究礼尚往来。现实生活中，每个人都会访友作客，每个家庭也都有接待客人的机会。

访友作客首先要会掌握时间，一般可在假日的下午或平时晚饭以后，要避免在吃饭和休息的时间登门。不要做不速之客，尽可能事先约会，以免扑空或打乱对方的日常安排。如果约好又不能前去，一定要设法通知对方，失约或者早到、迟到，不遵守时间都是不礼貌的。



作客前，要使仪容整洁，以示对朋友的尊重。

到对方家时，要敲门或按门铃。“客至中门须止步，亲朋临此要扬声”，不在门外等接应，没有主人允许就进屋，是不文明礼貌的行为，很可能出现双方尴尬为难的局面。如果主人确实不便，应等主人说“请进”才能入室。

作客时，要彬彬有礼，举止稳重，不能随随便便但也不必过于拘谨。进屋后，对室内的人，无论认识与否，都要一一打招呼，决不可漏掉一个。主人端上茶来，要起身致谢。要保持主人屋内的清洁，不乱扔果皮，更不能随便翻动主人的抽屉和橱柜。

交谈时，要掌握时间，了解对方的心情，不要强人所难。谈话时不要取笑主人的摆设或家属，发现打扰对方，要掌握时机中止谈话。

离开时要主动告别，不辞而别是不礼貌的。道别时要向在座的其他人都致意。出门后，要道谢并请主人止步，不能头也不回地离去。作客时，若有新客到来，要俟新客坐稳，方能告辞。如果主人留下吃饭，不能吃完就走。实在有事，要说明原因并求原谅，再告别。

作客时，主人不在，应留下自己的姓名、地址、电话或双方联系办法。

一般讲，第一次作客不宜坐得太久。

如果懂得了在家庭作客的礼仪，那么，即使环境变了，比方说，在学校或者在社会，甚至到了异国他乡，虽然不同的地方有不同的礼仪，但同样能在待人接物上表现出我们是有礼貌的。是不是真正尊重别人，是不是真正尊重你自己，这是礼貌的实质。总之，礼貌可以使你彬彬有礼，礼貌可以使你青春焕发，礼貌可以使他人心情舒畅，礼貌可以使大家团结友爱！讲礼貌吧！把中华民族文明礼貌的传统发扬光大！

讲礼貌吧，让礼貌之美伴随我们美好的生活！

### 奥妙无穷的交际美

在北京，有个小有名气的中学生通讯社，简称“学通社”。

别看“学通社”的记者是我们的同龄人，也都是十几岁的中学生，可是，他们一个个都是小小的社会活动家，对社交这门现代艺术，还颇为精通呢！当他们背着照相机外出采访的时候，还真有大记者的派头。

他们不但能深入学校采访中学生和老师；还能出席各种隆重的大会，和日报的记者一起“抢”镜头；甚至也能打通各种渠道，去采访各界知名人士，或者是国际友人。近几年来，在北京和外地的许多报刊上，可以经常看到他们采写的通讯。

说实话，他们的写作水平并不比我们高多少，有的还不如我们当中的有些“小文豪”、“小诗人”呢！但是，他们在社会交际上，却大都比我们强。因为在我们当中，有的同学一遇生人就扭扭怩怩，连上课举手发言都不敢，更没有勇气上台发表演说了。

在现代社会，不会交际可不行。要知道，交际也是一种美，即交际美。交际美是人类进步和文明的体现；一个人的交际美，不仅是德行和涵养的体现，而且是完成大业的条件，通向成功的桥梁。

这话一点不夸张。人类的社会交往是连接人类社会的纽带。不论是工作、学习，还是交流思想、互通信息，都离不开交际，无论我们今天在校学习，还是以后走向社会，都得懂点交际美。

交际美包括道德美、语言美和技巧美。

交际美首先要讲究道德美。比方说，要忠诚待人，不能油头滑脑，像个狡猾的狐狸！要豁达大度，不要患得患失，小肚子鸡肠；要与人为善，不能心怀鬼胎，变着法儿算计人……

林肯说过，“真诚是我待人的美学原则”。一位外国的伦理学家说过，德行的第一美，就是这个人的诚实美。而另一位交际家曾经这样告诫过他的门徒：当你要去跟人结交时，首先你得抬起眼皮瞧一瞧：出现在你面前的这个人的言谈举止是否具有真诚美的品行。

其次，交际要讲究语言美。人类的一切交往是靠语言和文字作媒介的，而语言是最基本的工具。在交际中如何使用语言是十分重要的，而语言美则是交际成功的关键。这是因为，说话是一门学问、一种艺术。比方说，用词要得当妥帖，不能出言不逊，信口开河；语态要谦逊、热情，不能趾高气扬或冷若冰霜；表达要确切、通俗，不能词不达意，或酸门假醋。据说古代有个上街买柴的“酸秀才”，见到一个卖柴人使用文言文喊道：“荷柴者过来！”卖柴人只听明白“过来”两字，便走了过去。酸秀才问：“其价几何？”卖柴人听懂了一个“价”字，便说了价钱。这位酸秀才嫌柴质量差、价钱贵，便摇头晃脑地说：“外实而内虚，烟多而焰少，请损之。”卖柴人听了莫名其妙，只好担起柴就走。这就是使用语言不看对象而闹出的笑话。

交际还要讲究方法与技巧美。交际的方法与技巧美，不仅是人的智慧的体现，而且是交际成败的关键之一。比方说，要审时度势，不能随着自己的性子来，或者强人所难；要情理并用，不能像个机器人似的，只会编程序而不通情理。北京学通社记者刘菲就很懂得交际中的技巧美。一次，她获悉“中国首届国际残疾人康复学术报告会”在长城饭店召开，便立即赶到会场，利用各种机会，通过各种方法，巧妙地进行采访。残疾青年刘士杰听说有记者采访就想溜掉，刘菲在采访他时就灵机一动，摘掉了大会专用记者证，并且收起了照相机和录音机，和他随意交谈，直到采访完了，才说出自己的身份，结果彼此都很满意。又例如，她采访美国著名律师约翰·堪普的时候，他一见面就落落大方地用英语做自我介绍：“I, a reporter of middle school students newsagency Beijing, My name is LiuFei.”（我是北京中学生通讯社的记者，我叫刘菲。）对方一听很高兴，并热情地用不流利的中文和她交谈，气氛一开始就很融洽。当她发现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的理事长邓朴方时，很想采访他，可是他正在主席台上主持会议，怎么办呢？她想了想就把自己临时想好的两个问题写在一张纸条上，托翻译阿姨递给他。会后，邓朴方果然接待了她，并回答了她提出的问题。

茅盾说：“在生活中，每个人都应当是春晖，给别人以温暖。在今天，人与人的关系，更应该如此。朋友之间，待之以诚，肝胆相照，不就是相互照耀，相互温暖吗？”

尽管交际美奥妙无穷，但只要按照茅盾说的去做，谁都能在社交中获得成功。

你不妨一试。

### 试试你的口才

别看我们人人都有一张嘴，可是说起话来大不相同。有的能说会道，出口成章；有的笨嘴拙舌，有口难言……

这里有门学问，叫做“口才”。

虽说人人都有口，但并非人人有口才。比方说，我们身边有不少球迷。看球的时候，都免不了要说球。可是，同样是说球，谁又说得过宋世雄呢？人们都称他为“说球冠军”。同样是看一场球，要让他说起来，不光活龙活现，还头头是道。听起来带劲不说，一琢磨还真有道理。

这，就叫口才。

一次，世界女排明星联队对中国队比赛的门票十分紧张，然而有两个球迷得知宋世雄要转播这场比赛时，竟然把好不容易才弄到手的门票，心甘情愿地让给了别人，为的是在电视机前过一过听宋世雄解说的瘾。

口才，竟有如此的魅力！

然而，口才口才，并非全是“口”之“才”，不是伶牙俐齿、能说会道就行了，还必须有思想道德修养和文化知识修养才行。

单拿语言来说，不光要求要让人听得懂，还要追求语言美。比方说，在讲话时要做到和气、文雅、谦逊。和气，就是要心平气和地同别人说话，要以理服人，不要强词夺理，不恶语伤人；文雅，就是要文明有理，谈吐雅致，不说粗话，不说脏话；谦逊，就是要尊重对方，多用讨论、商量的口吻说话，不盛气凌人，不说大话。

这些要求，是从道德风尚和文明礼貌的角度提出来的。如果从美学的角度来谈语言美，至少还要追求两种美：一是规范美，就是语言要规范。用词造句，既符合语法，又合乎逻辑才有美可言；二是艺术美，这就是要讲究说话的艺术。说话要含蓄，因为含蓄也是一种美。有这么一个小故事：甲乙两人，同在一块儿晒太阳，甲在身上摸到一个虱子，用手一甩，说道：“我还以为是虱子呢！”乙拾起来一看，也用手一甩，说道：“我还以为不是虱子！”这里虽说只有只言片语，细琢磨却有“弦外之音，言外之意”，这就叫含蓄。有人引用这个小故事时，改成这样：甲乙两人同在一处晒太阳，甲捉到一个虱子说，“我还以为是一个虱子，原来不是的”，就把虱子丢在地下了。乙偏不留面子，拾起来仔细一看说，“我还以为真的不是虱子，原来是虱子”，也把它丢在地下了。这样把话说尽以后，反倒没什么意思了。说话除了要含蓄以外，还要形象。如果说起话来，满口都是抽象的名词，或者是科学术语，人家听了将不知所云，就更别提什么语言的艺术了。电视连续节目《话说长江》的结尾是这样的：“长江，伟大的长江，你给人民展示的是一幅永远也描绘不完的巨幅画卷。你的儿女，用自己勤劳的双手和非凡的聪明才智，在这画卷上勾勒出一幅又一幅动人的宏伟的蓝图……”

这样形象的语言，就有一种诗意的美。

你想试试自己的口才吗？那就先下一番苦功夫吧！

想当年，宋世雄为了练口齿，练技巧，曾经常背说“绕口令”。短的有“吃葡萄要吐葡萄皮，不吃葡萄不吐葡萄皮……”长的有“出东门，过大桥，大桥底下一树枣，拿着杆子去打枣，青的多，红的少，一个枣，两个枣，三个枣，四个枣，五个枣，六个枣，七个枣，八个枣，九个枣，十个枣，九个枣，八个枣，七个枣，六个枣，五个枣，四个枣，三个枣，两个枣，一个枣。”速度由慢到快，反复说，反复背。他还曾站在街头，绘声绘色地口述过往的车辆和行人的各种形状。

如果你的功夫练到家了，不妨大胆地走到大庭广众之中去，或与人交谈，或发表演讲。长此以往，勤学苦练，一方面加强自己的思想道德修养和文化知识修养，一方面不断提高自己的口头表达能力，又何愁没有口才？

## 请与美神同行

朋友，当你坐在火车上，从车窗瞭望祖国原野的时候，当你手扶轮船甲板上的扶栏，放眼江南水上风光的时候，当你骑着骆驼，风尘仆仆地在古丝绸之路上行进的时候，当你登上岱岳之巅，看日出东海的时候，当你漫步在西子湖边、苏州园林的时候……

你难道不感到美不胜收吗？

旅游——美的享受！

在旅途上，不分男女老幼，只要兴趣相投，就可以各抒己见地开怀畅谈。这样广泛交往，既能提高社交能力，又能沟通心灵，相互理解，还能集思广益，辨明真伪，这是多么难得的良机。

旅游还可以锻炼体魄，陶冶性情，加强美的修养，学到各种课堂上所学不到的知识……

古人说得好：“行千里路，破百卷书”。旅游和读书同样是求知的必要途径，就看你会不会旅游，懂不懂旅游的艺术了。

也许有的同学会说，旅游就旅游呗，有什么不会的？旅游不就是游山玩水吗，有什么艺术？

其实不然。有的人身在名山大川，却没有一双审美的眼睛，因此，身在画中游，却没有美的感受，也没有美的追求。比方说，游泰山不登十八盘，不看经石峪的石刻，而争先恐后地去坐缆车；游黄山，不去看黄山的云烟，而急于排队到温泉泡一下；游镇江，不去看镇江的泉石，而跑到金山寺去吃一顿素斋……可见，尽管人们都喜欢旅游，但并非都懂得旅游的艺术。因此，同是旅游，收获大不相同。有的能得到美的享受，还能开扩知识视野，有的则不能。

马克思说：“如果你想得到艺术享受，你就必须是一个有艺术修养的人。”

旅游跟一个人的文化素养和知识领域关系甚大。比方说，有位知识渊博的园林学家，在一次旅游途径江南某地时，正值梅雨时分，一路上细雨霏霏，白鹭翩跹，他一下进入了如诗如画的境界。于是，他情不自禁地吟出了“漠漠水田飞白鹭”的唐诗名句。显然，他入画了。可是，在他旁边的几个青年却对此毫无兴趣，而只顾聚神会神地打扑克。两相对照，泾渭分明。在自然美面前，有没有美的修养，大不相同。

刘勰说：一年四季有不同的景物，不同的景物具有不同的形貌，感情由于景物而改变，文辞由于感情而产生。

我们中学生外出旅游的机会不多，足迹遍天下的更少，但是，我们都熟悉和热爱自己的家乡，都曾经在家乡或家乡附近的名胜旅游过，有的还拿起笔来，记下家乡一年四季“不同的景物”“不同的形貌”。

一位家住蓬莱“仙境”的同学，这样描绘他见过的海市蜃楼：

“看海市喽！看海市喽！”一听到这喊声，大人小孩、过路的、在家的，都会跑到空旷的地方仰望着天空。这时候，只见在海天相接的地方，隐隐约约地显现出老大妈买菜、妇女们洗衣服、小孩子踢球、还有马车、田地、楼房、街道等等，景色一幕一幕地过去，瞬时即逝，就像放电影一样。

很显然，作者捕捉到了海市蜃楼所特有的空灵之美：是那样若明若暗，若隐若现，若即若离，若有若无……

有位同学这样细腻地描绘他家乡门前的一湾小溪：

瑰丽的早霞映红了半边天，也将绚烂的色彩柔和地晕染在溪水中——胭脂红，玫瑰红，金红，桔黄，金黄，柠檬黄，紫罗蓝，孔雀蓝，湖蓝，五光十色，美丽动人，像燃烧的熊熊火焰，像销熔的灿灿黄金，像浮动的道道彩绸。啊，真想不到，小溪竟是这样的美！

很显然，作者被这湾绚丽多彩的溪水陶醉了，被大自然瑰丽的色彩美陶醉了。

还有位中学生游龙门石窟时，记起了唐代伟大诗人白居易的话：“洛都四郊山水之胜，龙门首焉。”对这里的石刻艺术，他更是赞叹不已：“‘龙门石窟’表现了中华民族无穷的智慧和旺盛的创造力！”这都说明他在龙门石窟发现了美。

苏姆霍林斯基说：“对周围世界的美感，能陶冶学生的情操，使他们变得高尚文雅，富有同情心，憎恶丑行。”

旅游，竟有着如此的魅力，如此的美！

朋友，轻装出发吧，在伟大祖国这块神奇的土地上，留下我们青春的足迹。

朋友，请与美神同行，到祖国的山山水水去探胜寻幽……

## 人和环境都要美

我们每时每刻都生活在“环境”中。

在家，有个家庭环境；在社会，有个社会环境；在学校，有个学校环境。环境有好与不好之分，美与不美之分。

好的环境，美的环境，可以陶冶性情，爽人耳目，振奋精神，增进健康。

居住环境的美化，是人类文明程度的表现形式之一。早在远古时代，我们的祖先就已经开始建造房屋。他们最初用白膏泥涂沫四壁，说明美化居室的意念已经萌发。经过几千年的不断进化，人类依靠自己的聪明才智，创造出今天这样丰富多彩，千姿百态的现代住宅，并学会使用各种艺术手法来美化生活环境。从本世纪70年代开始，室内装饰已成为世界上一个独立的学科，从建筑业中分离出来，这说明：文明程度越高，人们对居住环境美的要求也越迫切。

学生的主要任务是学习，学生的主要生活场所是校园。

我们应该怎样美化我们的校园呢？

在教室周围，要造成一个安静、清洁、卫生、美丽的环境，最好与外界有一定的隔离，使学生能专心地学习，教师能舒适地工作。因此，在教室周围靠近水源的地方，应种植绿篱、开花灌木、开花小乔木及树冠较窄的常绿树。这些树木搭配得好，不仅能够起到装饰美化教室的作用，还可以使过往的师生不能接近窗口，保证室内的安静和防止对师生的干扰。在教室前后种植几株大乔木，可起到遮荫和防止东晒、西晒的作用。大乔木要距建筑物5米左右，如果距离太近，就会对教室的通风采光以及建筑本身产生不良影响。在建筑物西侧、东侧种树，应选择身形高大、枝叶茂盛的树种，距离要在3—4米之间。

如果教室是楼房，就要根据阳台、楼道和教室内的条件进行绿化。可在阳台的矮墙上固定各种种植槽，槽内可种植适宜阳台绿化的植物，如温室凤

仙（玻璃翠）、旱金莲、矮牵牛、香雪球、半枝莲等花卉。另外，天冬草、垂盆草是阳台绿化的观叶植物，比较容易栽培。

在楼道不妨碍师生活动的角落里，可以摆设盆花。每个教室门口，放置一盆各不相同的“标志树”，帮助识别教室，也可以作为班级的代表。例如选用杜鹃、茉莉、桂花、石榴等。阳光照射不够的楼道里，要注意选用耐阴植物，如果植株矮小，可以放在支架上。

中学的操场一般较大，体育运动设施较多，体育活动也较为频繁。因此，运动场的绿化首先要考虑与教室及实验室的隔离。教室与运动场之间的隔离带应当不小于15米，使运动场上的声音和骚扰不致影响教室内的教学活动。隔离带应由乔木、灌木及常绿树组成。运动场中的活动区不种树，更不要种植灌木，不然要妨碍学生的运动。运动场周围可种植大树。

教室是上文化课的地方，应该怎样布置才算美呢？

作为教室，最基本的要求就是卫生。清洁、卫生的环境，不但给人们清新、舒适的感觉，而且更重要的是可以预防疾病，保证健康。因此，在做值日的时候，一点不能马虎，必须做到窗明几净。

作为教室，还应该是整洁的。“整”，就是井然有序，整齐规矩、有条不紊，桌椅横竖成行；“洁”就是清洁、简洁。整洁给人以愉悦的感受。

作为良好的学习环境，必须创造一种浓厚的学习空气。

在一所普通中学里一个班的学生有自卑感，有的胸无大志，只求混张毕业证。有的怕苦怕难，学习上缺乏毅力和恒心。为此，班主任老师在领着学生布置教室的时候，就在靠讲台的一面墙上，贴上了八个大字：“刻苦学习，振兴中华”，意在督促大家树立雄心壮志。两边墙上，分别贴了“人若志趣不远，虽学无成”、“业精于勤荒于嬉，行成于思毁于随”，“少年辛苦终身事，莫向光阴惰寸功”、“人生百年几今日，今日不学真可惜”等六张条幅。由于教室里贴上了这几条与学生思想、学习、生活密切相关的条幅，学生抬头可见，久而久之，不少学生铭刻在心，时时以此督促自己，因而起到了潜移默化的教育作用。

一个原来只想混张毕业证的学生，在一篇作文里写道：“每当我抬起头看见这些条幅，就想到：如今我们正年轻，如不树立雄心壮志，生活又有什么意义？从现在起，我要奋起！我要拼搏！我要牢牢记住‘少年辛苦终身事，莫向光明惰寸功’。”

如果是实验室，或者音乐、美术教室，可以悬挂中外著名科学家、或音乐家、画家的头像，以及中外名人的格言警句。

大凡有作为的人，总是力求在自己周围造成高尚热烈的气氛。

据说欧洲有这样一些名言：“当你走入失败者群的时候，你会发现，他们之所以失败，都是因为他们从来不曾走进以兴奋鼓励人前进的环境。”“一个人要善于从迟疑、消极、烦闷中自拔出来，而进入奋发激励者的环境，这种环境是无价之宝。”

是的，从一个环境，可以反映出主人的内心世界。人美，环境也美。我们既是美的追求者，就理当把美带到校园，带到教室，带到自己生活的各种环境。

## 花儿为什么这么美

世上谁人不爱花？

在高楼的阳台上养着花，在农家院子里种着花；新娘子出嫁，头上要插几朵花……

花儿的确是美的，无论是它的形态，还是它的神韵、风姿和色彩。菊花傲霜凌雪，飘逸雅致，被誉为“花中君子”；牡丹雍容华贵，委婉多姿，生命力强，被视为人间富贵吉祥、繁荣幸福的象征，被誉为“国色天香”、“花中之王”；杜鹃花富丽热烈，妩媚动人，被誉为花中的“西施”……

花儿为什么这么美？难道仅仅因为它好看？仅仅决定于它的自然属性？

事实并非如此。花儿给人以美感，一是花儿本身具有的美；二是人们自己的领略和联想。也就是说，既有自然属性，也有社会属性。它作为人类社会生活美的一种特殊表现形态而客观地存在着。比方说，梅花风姿高雅，挺拔秀丽的形象，正好与不畏强暴、光明磊落的人的形象相类似，为此，梅花才历来被人赞美。

同样的道理，鲜花戴在劳动模范、战斗英雄的胸前，这是光荣之花，标志着贡献、荣誉；鲜花开在恋人之中，这是爱情之花，标志着爱情的纯洁真挚；鲜花出现在舞台上，这是祝贺之花，标志着艺术的成功；鲜花献到朋友的手上，标志着同志兄弟的深情厚谊。如果花儿不与人类社会生活中的这些美好事物相联系，它能这么美么？

古往今来，关于花儿的故事不少，几乎每一个故事都在回答一个问题：花儿为什么这么美？

请先听一个玫瑰的故事。

第二次世界大战，破坏了欧洲人民和平安宁的生活。法国园艺家弗兰西斯向美国寄出了一包珍贵的玫瑰新品种。它终于避免了法西斯糟蹋，经美国园艺家培耶的精心培植，在美国大地上自由地竞相开放。为了庆祝这一胜利，1945年4月29日，在太平洋月季协会举办的展览会上，特为他举行命名仪式，使它获得了一顶桂冠，叫“和平玫瑰”。这天正好是法西斯覆灭的日子。联合国成立的时候，美国玫瑰协会向每位代表赠送一束“和平玫瑰”，花束上还附着一张纸条：“我们希望和平玫瑰能影响人们的思想，给世界以持久的和平。”从此，“和平玫瑰”誉满全球，在世界各地广为培植。

“和平玫瑰”也与我国人民结下了不解之缘。那是1944年，作为抗日盟军的美国飞行员欣斯德尔等人，因座机被击，流落在山海关一带。后来又辗转到达延安。毛主席还请他们吃饭，一起为盟军的胜利而干杯。回国以后，欣斯德尔一直盼望着再来中国，畅叙友情。可是，后来中美上海公报签订了，他却离开了人世。欣斯德尔的夫人遵循丈夫的遗愿，带着两株凝结着友谊的玫瑰，分别赠给了毛主席和周总理。1978年，邓颖超同志在接见前美军驻延安观察组成员访华团时，深情地说：“这几年，这株和平玫瑰每年都开得很茂盛，今天我特意摘一枝花带来给朋友们，这是一枝中美人民的友谊之花。”

从自然属性来看，“和平玫瑰”是一枝花，和所有的花一样；从社会属性来看，“和平玫瑰”又不是一枝花，是和平与友谊的象征。

我再讲个串红的故事。

串红实在是极其普通的花儿，然而却很美。尤其是当它和人们的生活美有了联系以后。有个叫张海英的初中生，向好朋友要来了花秧——一株只有两片嫩叶、却葱绿可爱的串红，栽在花盆里，放在门前的小溪旁，每天给它浇水、松土……后来，因为门前的小溪要掘成大渠，她只好把串红“迁移”

到房子东边的空地上。这时串红又冒出了第三片叶芽儿。不久，因为邻居要在空地上盖餐馆，她只好又把串红“迁移”到北山坡下一个人迹罕至的地方。这时，串红又长出了第四片叶芽。谁知刚给串红安上第三个家，又得“乔迁”了，因为北山坡下要修公路了。这一次，当张海英双手端起花盆，端详着串红的时候，一股幸福的暖流撞击着她的心扉。她似乎看到了清清的渠水在滚滚流淌，看见了个体餐馆前的彩幌在空中飘荡，看见了满载的汽车奔驰在笔直的公路上……当她把串红端回自家的旧草房时，爸爸兴奋地告诉她：“咱这房子要拆了！”几个月以后，她家便分到了新房，两室一厅，宽敞明亮的红砖瓦房。

搬家那天，张海英把开得红艳艳的串红捧进屋里，大声地嚷道：“爸爸，妈妈，美不美？”爸爸笑了，连声说：“美，美！”

是串红美吗？自然，串红是美的，但串红为什么这么美？那是因为它作为一种吉祥、如意的象征“添”在我们生活的“锦”上。

### 把美带进教室

高尔基说：“照天性来说，人都是艺术家，他无论在什么地方，总是希望把美带到他的生活中去。”老师，就是这样的“艺术家”。

老师，“总是希望把美带到他的生活中去”。在初次见面的时候，老师们就以各种各样的方式介绍自己，一开始就给学生留下美好的印象。同学们在作文里写到老师的时候，总是忘不了老师留给他们的第一印象。

——她的头发又黑又亮，瀑布般地飘洒在身后。当她穿着一件白色的连衣裙，迈着轻盈的步伐走进教室的时候，使人感到在她身上有一种飘逸洒脱的气质。她用令人羡慕的普通话笑着对我们说：“我叫叶莹雪，我相信我能成为一个称职的班主任。不过，你们可别欺负我年轻啊！”风趣而自信的开场白，引来了善意的哄笑和热烈的掌声；

——头一次见到他，我们都愣住了！只见他头发有寸把长，一律向后背着，乌亮。一套蓝料子中山装笔挺；袖头上戴着旧蓝套袖，黑皮鞋锃亮。如果你不看他脸上的皱纹，鼻梁上架着的老花镜，决不会相信他是60岁的人。

“我叫孙效中。”他抬手把三个字写在黑板上，然后又笑着解释说，“效中，就是报效中华民族的意思。”

这两位老师的第一次“亮相”，就给人一种情态美。既风趣幽默，又严谨庄重。

情态是感情和姿态的综合。老师在教学过程中，把喜怒哀乐的真挚情感，通过面部表情、眼神和姿态，传递给学生，以加深学生对知识的领会和理解。

在面部表情中，眼睛最为重要，它是“心灵的窗户”。在课堂上，师生相互注视，可以交流感情，传递无声的语言以维系双方思维的线索。有经验的老师，总是不时地扫视全班，使学生感到不存在“被遗忘的角落”。

请看老师的眼睛，在学生看来是多么美：

——历史老师是一位60多岁的老

人，满头秋霜，脸上有许多皱纹，但那一双眼睛还闪着热情的光；

——周老师忘情地叙说着，宽额下的大眼睛漾着奕奕的神采，就像灵感光临的作家，面对绚烂的朝霞；

——“樱花一开就一片一片的，像云霞一样，什么颜色都有。”每当讲



到这些，老师的眼里就会放出光彩来，就像真的看到了樱花一样；

——杨老师从不发怒，有时装作把脸一沉，但那双含笑的眼睛却遮掩不住她对我们的喜爱……

从每一双眼睛里，我们都可以看到老师那颗心：像阳光一样明朗，像水晶一样透明！

身体的造型、手势、动作，同样能给有声的语言以补充。老师站立的位置，应处于讲台的“黄金分割”点。老师站立的姿势，应给人以挺拔、稳健、激越、活跃之感。

老师在教学中举手抬臂的动作，都应该是美的造型：

——他在黑板上画了一个符号，我们觉得很新奇，不知道是什么意思。张老师看出了我们的神色，就指着那个符号对我们作了解释，还告诉我们，在画这个符号的时候，不要把它画得太胖了，应该画得像他一样又瘦又高。同时用双手从下到上一比划，接着爽朗地笑了。同学们也跟着笑了。可就在这笑声中，我们永远记住了这个符号；

——他的粉笔字写得那么漂亮，钢笔字写得那样流利，毛笔字写得那样潇洒。他能给你画一幅维妙维肖的肖像画，能用口琴给你吹奏一支优美动听的曲子，能在课堂上绘声绘色地讲课。他一举手、一投足，都给人以一种自然得体的感觉。于是，他成了我们模仿的对象。一下课，我们就跑到讲台上学他讲课。有一次，我学着老师那种深沉、浑厚的声音在讲台上背古文，恰巧被他发现。我吃了一惊，以为他会生气，不料，他却笑了起来，并且连声说：“不错，不错，还真像一个小老师呢！”我听了，心里美滋滋的。而且，这事竟使我高兴了好几天。

老师自然、柔和、协调的举止和各种美的情态，对学生有着多么深刻的影响啊！

有时候，连老师的微笑，也能缩短师生之间的感情距离，能开启学生心灵的窗扉。

美，是有魅力的。但愿每一个老师在上每一堂课的时候，都能把美带进教室……

### 愿老师打扮得漂漂亮亮

老师应该是什么样儿？

也许有人会说，老师嘛，就得像个老师的样儿：走起路来挺着腰杆，不紧不慢；干起事来慢条斯理，不慌不忙；鼻梁上架一副黑框眼镜；男女老师都一样，一律穿着干干净净的普通制服。即使是在炎热的夏天，也把靠下巴的那个钮扣扣上。既朴素又严谨。这，才像个老师的样儿。

可是，也有这样两位老师，不太像老师的样儿，可是，照样受到学生欢迎。

这又是为什么呢？让我们一个一个地说。

有个班级的老师病了，由一位年轻的女老师代课。

这个班是全校闻名的尖子班，学习成绩没说的，而且思想活跃，花花点子很多。

原来的老师虽说经验丰富，在学校工作了几十年了，却常常被班上的新花样搞得措手不及。谁知道这位女老师会遇到什么局面呢？

在一个初夏的午间，阳光已有些的人。她脱去了罩在外面的茄克衫，静下心来，构思她的“上任演说”，等待上课的铃声。

她穿着白短袖T恤衫，淡绿荷叶边百褶裙，一双白凉鞋。铃声一响，她便笑吟吟地走进教室。教室里很静，几十双眼睛射出新奇的目光注视着她。突然，一个男生惊喜地叫道：“Oh, necklace!”（啊，项链！）这时候，女老师才蓦然意识到，她脱去了茄克衫，无意间，一条金灿灿的项链显现出来。

“How beautiful our teacher is! You are welcome!”（我们的老师真漂亮，欢迎你）。

随着一阵欢呼声，全班同学热烈鼓掌。

女老师被他们欢快的情绪感染了，激动地开始她的上任演说：“从今天起，我们要合作了。作为师生，我希望我们教学相长；作为朋友，我希望我们心灵相见；作为同代人，我希望我们携起手来去开拓。同学们，我衷心希望，当结束我的任职，等你们的老师康复时，我和你们可以自豪地说，我们的合作是成功的！”又一阵掌声，把她的话音淹没了。这是一堂语文课，教学效果极佳。同学们显示了他们独特的见解，敏捷的思维，强烈的求知欲望。这一切，使年轻的女老师不断产生充实自己、更新知识的冲动。课堂上始终弥漫着清新的、热烈的气氛。她真想大声地对他们说：我爱你们！

因为心灵沟通了，于是有了情感的交流。

课后，同学们悄悄地把一幅莫奈的《印象·日出》画片压在她办公桌的玻璃板底下。反面则是一封热情洋溢的短信：

戴项链的老师——我们的老师：

您知道吗？老师，我们希望老师和我们一样，每天看见的都是太阳，我们交付出心，得到的也是心；我们由衷地希望，和您的合作不是短期的。

我们还有一个请求：我们愿意老师打扮得漂漂亮亮，戴着金灿灿的项链给我们上课。当您甩动着一头短发，当您戴上项链走上讲台，我们嗅到了青春的气息。当然，还决不仅仅是这些……

女老师和同学们相处的时间并不太长，但很快就建立了深厚的感情。后来，当同学们得知老师快要做新娘的消息以后，特意为她准备了一份奇特的礼物，在一次晚上献给她。主持人是这样宣布的：“听说，老师要做新娘了，我们准备了一份薄礼——五彩珠链。这是我们用42颗大小不一、颜色不同的珠子串起来的，它来自42颗深深祝福的心！

我们希望老师从内心到外表都美丽。”

还有一位男老师，原先穿的是“标准化”的老师服装。随着时代的变化和生活水平的提高，他的服装也随着发生变化，并且连连升级，土布的、化纤的、毛料的……

一天，他的服装可谓登峰造极：烟色的条纹西装，裹住了他修长的身躯，不肥不瘦，不长不短，十分合体。雪白的衬衣翻领分向两边，中间垂下一条红白相间的缎子领带，脚登崭新的半高跟男式皮鞋，还擦得锃明瓦亮。乌黑发亮的头发向后背着，不时散发出发蜡的香气。

当他风度翩翩地走进教室的时候，同学们先是一愣，紧接着，教室里爆发出一阵从来没有过的热烈的掌声。几个没有来得及鼓掌的同学，顿时张大了嘴，瞪圆了眼，愣愣地端详着老师的这一突然的变化，这一“伟大的创举”。

很显然，同学们的热烈的掌声，是赞许，是兴奋，是为老师喝彩！

契诃夫说得好：“人的一切都应该是美好的；心灵、面貌、衣裳。”  
老师也是普普通通的人，又岂能例外？

### 读书的美感

一本好书，能把读者带到一个美好的境界。

书里描绘的自然美，常常使人感到悦耳娱目，心情舒畅，以至“其喜洋洋”，“心旷神怡、宠辱皆忘”（范仲淹：《岳阳楼记》）；书里描绘的社会事物的美往往使人敬佩、赞叹和感奋，以至激动不已，热泪盈眶；书中的艺术美则能打动人心，使人“喜则欲歌欲舞，悲则欲泣欲诉，怒则欲杀欲割”（黄周星：《制曲枝语》）。难怪高尔基说，“我扑在书籍上，就像饥饿的人扑在面包上一样”，“书籍使我变成了一个幸福的人，使我的生活变成轻快而舒适的诗，好像新生活的钟声在我的生活中鸣响了”，“当书本给我讲到闻所未闻，见所未见的人物、感情、思想和态度时，似乎手里每一本书都在我面前打开了一扇窗户，让我看到一个不可思议的世界。”

高尔基在他的《人间》里，曾这样绘声绘色地描绘过他初读普希金诗集的美的感受：

那是普希金诗集。我一口气就把它读完了，心里满是如饥似渴的感觉，就像一个人无意间来到一个以前没有见过的、美丽的地方，总想一下子把这个地方都跑遍似的。一个人在沼泽地带的树林中，在那长满青苔的土墩上走了很久，突然有一片干燥的林边草地在他的眼前展开，那里满是鲜花和阳光，他就会生出这样的心情。一时间他如醉如痴地瞧着它，然后就满腔幸福地跑遍整个这块地方。他的脚每一次碰到这块肥沃的土地上那些柔软的青草，都会使他感到宁静的喜悦。

在这里，高尔基用形象的语言细致地描绘出了普希金诗集给他带来的美感，这种美感不是单一的，而是由各种成分组成的。这里有迫切感，有新鲜感，有陶醉感，有幸福感，有喜悦感，正是由于这些因素和侧面交织成了高尔基此时的美感。

我们读茅盾的名篇《白杨礼赞》的时候，所获得的美感也是多层次的，而且是由浅入深，层层深入的。

首先，我们看到的是一株株普普通通的白杨树：它们有丈把高笔直的树干；丫枝一律向上，而且紧紧靠拢；叶子宽大，片片向上；光滑而有银色晕圈的树皮，微微泛出谈青色。白杨的这种形象，引起了我们一种“倔强挺立”的感受。随着作者一连串的联想和想象，我们的美感便一步步向纵深发展。从傲然挺立的白杨树想到婆娑多姿，横斜逸出的树木，比较了两种不同的美，从比较中赞颂了树中的“伟丈夫”白杨树：从白杨树想到广大农民，想到守卫家乡的哨兵，想到中华民族不畏强暴，英勇顽强的战斗精神和革命意志……随着这一连串的联想和想象，美感越来越深化，越来越丰富。

有位叫刘剑梅的中学生，读了方志敏的《可爱的中国》以后，就曾获得了一种雄伟的美感，并且树立了一个不可磨灭的信念，那就是我们的祖国实在太可爱了！打那以后，她走到天安门前，看到宽阔的广场和雄伟的建筑，想起了《可爱的中国》；走在立体交叉桥上，看到新建的楼群，想起《可爱的中国》；走进公园，看到美丽的湖光山色，看到古老的文化遗迹，想起《可爱的中国》……她说：“方志敏烈士的《可爱的中国》，不知不觉地化成了

我的血内，我的灵魂，它给我一种伟大的爱，对于祖国的爱，对于母亲的爱。”因此，她在给好朋友写信时，也不忘向她推荐这本书，希望她也获得这种崇高的美感。

读书有着怎样的美感呢？培根的一段名言作了科学的概括：“读史使人明智，读诗使人灵秀，数学使人周密，科学使人深刻，伦理使人庄重，逻辑修辞之学使人善辩，凡有所学，皆成性格。”

### 诗歌是美的花朵

在美的百花园里，诗歌是鲜艳夺目的一朵。诗美在意境、美在情感、美在节奏、美在色彩、美在……

从诗歌这朵美的鲜花，我们可以领略到无穷无尽的美。

中学生正处在人生的黄金时代，中学生的似锦年华，本身就是人生的瑰丽诗章。

也许正是这个原因，在我们当代中学生当中，涌现了一大批小诗人。田小菲就是其中的佼佼者。让我们从她的一首《伞的故事》，来欣赏诗歌的美。

朋友送我一把手小巧的红伞，  
就要分手，我们彼此无言。  
汽车拉长了那一声“珍重”，从此它就长留在我身边。

春雨洒在了街道上，  
雨中开放了粉红色的花瓣。  
我把它举在手里不停地旋转，  
像撑开一片浅红色的天。

我爱护它，像爱护我们真挚的友谊，  
我珍爱它，像珍爱我们美好的情感。  
看见它，我就想起彼此的思念，  
莫不就像雨丝一样悠长，缠绵？

哪怕人生路上坎坷艰难，  
它总给我力量，给我温暖。  
那红色像一团燃烧的火，  
把我心中希望的火种点燃。

在这首诗里，就创造了一个美的意境：绵绵的春雨，淅淅沥沥地洒在绿荫掩映的街道，沙沙沙、沙沙沙……一个天真烂漫的少女，“叭”地一声撑开了朋友送她的“一把手小巧的红伞”，就像在雨丝中开放的“粉红色的花瓣”。当她“把它举在手里不停地旋转”的时候，她抬头看到的小红伞，“像撑开一片浅红色的天”……

如果说这是画意，那么，这画意中蕴含着的则是一种诗情：是“我”对伞、对友谊的珍爱，是“像雨丝一个悠长、缠绵”的思念。

这诗的意境、情感是美的，节奏和色彩也是美的。

节奏平和舒缓，色彩和谐瑰丽……确是一首美丽的诗篇。

著名诗人臧克家把中学生诗歌喻为“诗的幼林”。在这“幼林”里，还真不乏美丽动人的诗篇。让我们再来欣赏中学生歌真写的《小树的歌》。

记不清了，是哪一个孩子  
吃下那个红红的苹果，  
一粒乌亮的黑籽倏然滚落，  
那——就是我。

闪电般的惊讶呵，  
短暂的快活；  
突然，一只沉重的脚踏在我身上，  
跟着，是一片漆黑的恐惧与寂寞。在潮湿的拥挤中，  
我哭泣，战栗，沉默，  
艰难地迈出生命的第一步，  
黑暗让我学会承担负荷。

啊，我是如此瘦弱，  
泥土又是如此苦涩！  
我的出路只有一条：  
在沉闷中开拓自己的王国！

攫取每一点养料充饥，  
汲取每一滴春雨解渴。  
压抑积蓄着我的忍耐，  
挫折锻铸着我的性格。

在一个静寂无声的夜晚，  
我，冲破了坚硬的地壳。  
啊，多么神奇美妙的时刻！  
我沉醉于天的深邃，地的广阔。

冰雪的尖刀割裂过我的肌肤，我冷，我疼，却不曾腰弯骨折，  
心是温暖的呵！  
——多少夏的热吻，春的抚摸。

叶脉间奔流着绿色的血液，  
根须伸向地下的清波，  
挺直我丰满、秀颀的身躯，  
向着太阳，唱出自己的赞歌！

终于呵，那是哪一年？  
枝头挂满红绿相间的苹果，  
——幸福、希望、失败、痛苦，  
回想起来真是一样大一样多。

我不吝惜人们的采摘、修剪，  
只想在泥土中汲取，结果。  
虽然我只是一棵矮矮的小树，  
却也在天地间大喊：你已属于我呵  
——生活！

这首诗通过对一粒苹果籽滚落土地，终于逐渐发芽、秀苗、长成为一棵小树的描绘，歌颂了一个生命的成长。我们从诗里看到的，是一个坚忍不屈的性格：从生命迈开第一步，就遭到沉重的践踏，“学会承担负荷”。

第四节和第五节，写得形象、含蓄、整齐、协调。它是一颗种籽在泥土中的经历，可又概括了我们这一代青年初临人间时，所遭遇的那个可诅咒的岁月。泥土呵，是如此苦涩；空气呵，是多么沉闷！在压抑中学会忍耐，在挫折中锻铸性格。正因为此，这一代的青年不同于往常，他们趋向早熟，他们深沉，他们自幼学会了思考。

多灾的岁月，也可造就出人才来。《小树的歌》在最后四节中，作了更进一步的抒发：尽管经受各种磨炼，甚至尖刀割裂肌肤，但绝不折腰，因为人世间毕竟还有温暖，那夏的热吻，春的爱抚。我丰满、我秀颀，我赞颂太阳，但我更需要植根大地；我向往成熟，我向往结果，我愿意向人们贡献一切，因为我原是大地的儿女。虽然我现在只是一棵小树，“却也在天地间大喊：你已属于我呵——生活！”

这是多么可贵的品格，多么值得钦佩的志向！作者写《小树的歌》，乃是借小树来抒发自己的情怀，展示自己的内心世界。

然而，我们从诗中所感受到的，绝又不仅仅是作者个人的情怀，诗中的“我”，完全可以读作“我们”。作者的思想感情，同时代和人民，同这一代青年统一起来了。因此，《小树的歌》才具有了时代精神，才能激起读者的共鸣。

《小树的歌》是一支拼搏之歌，是一支时代之歌，也是一支美的歌。

中学生不但能欣赏诗的美，而且能写出美的诗。

诗人臧克家预言：“随着对生活的日渐深入，表现能力的逐渐提高，肯定地说，在这群无名的青少年诗人中，一定会产生一些知名诗人，著名诗人来。”

我对诗人的预言置信不疑。中学生正处在美的时代，又有美的心灵和美的追求，又何愁写不出美的诗篇？

### 小说中的美和丑

小说中的美，集中体现在作家塑造的典型人物上。小说中的典型人物是作家对生活的独特发现，是生活真理的体现者，具有深刻的教育意义和高度的审美意义。成功的典型人物能够从正面或反面帮助人们掌握真理，热爱真理，明辨是非、善恶、美丑，能在潜移默化之中诱导和鼓舞人们积极向上。

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著名革命家季米特洛夫回忆说：“我还记得在我少年时代，是文学中的什么东西给了我特别强烈的印象，是什么榜样影响了我的性格？我必须直接地说：是车尔尼雪夫斯基的书《怎么办？》。我在参加保加利亚工人运动的日子培养起来的那种坚持力和我在莱比锡法庭上所采取的那种一贯的坚定信念和坚定精神——这一切都无疑地同我在少年时期读过的车尔尼雪夫斯基的艺术作品有关……”显而易见，给季米特洛夫以巨大

影响的是《怎么办？》中的典型人物拉赫美托夫。

无产阶级艺术画廊中丰富多彩的典型人物，不知道给了多少人以力量和启迪。

作家在创造美的典型人物的同时，往往也创造了一些丑的形象。

为什么要塑造丑的形象呢？因为这些丑的形象，不仅可以作为美的陪衬，使美显得更为鲜明突出；而且丑的形象本身，也能构成艺术形象，作为审美的范畴之一。法国作家雨果说：“丑就在美的旁边，畸形靠近着优美，丑怪藏在崇高背后，美与丑并存，光明与黑暗相共。”雨果在自己的许多作品中，就塑造了一些外貌奇丑而心地善良或外表上很美而心灵却十分丑恶的人物。如《巴黎圣母院》中的加西莫多和克罗德。加西莫多尽管独眼、驼背、跛脚，却是一个“忠诚”、“勇敢”，具有“自我牺牲”精神的人；副主教克罗德则恰恰相反，外表上如“完人”，实际上是魔鬼。

小说中创造的正面人物固然能给读者以美感，小说中创造的反面人物，同样能给人以启发。车尔尼雪夫斯基说：“了解丑之为丑，那是一种愉快的事情。我们既然嘲笑丑态，就比它高明。”

现实中的丑恶的事物，本来是使人厌恶和反感的，无论如何也不会使人产生美感，可是通过艺术的表现，却能使人觉得这是“一种愉快的事情”。

在生活中，是非善恶美丑，本来就是同时存在的，怎么能把它们分割开来呢？没有假恶丑，何来真善美？

有个叫韩晓征的文学新苗，在上中学时就悟出了这个道理。她创作的短篇小说《鹅黄的窗纱》不但在《儿童文学》杂志上发表并获奖，而且被中国作家协会的《小说选刊》破例选登。

在这篇小说中，韩晓征写了两个中学生：一个是“我”，一个是“她”——“我”的同桌。

“我”这个人物，写得很美，真是天真无邪，心地善良。在自己向同桌诚诚恳恳借数学复习提纲，而对方却因为私心作怪，总是虚情假意，千方百计进行推脱的时候，“我”却连想都想不到，一直蒙在鼓里，而只想到要把自己的语文复习提纲主动借给“她”，因为“我”的数学成绩虽然不如“她”，语文成绩却比“她”好。当“她”推托说“把提纲放在家里了”，“我”却信以为真，还跟着“她”到“她”家去取。“她”被“我”无意中“逼”到家门前，实在无计可施了，就忽然对“我”说，“忘带钥匙了”，“我”仍然没有察觉“她”是欺骗，反而担心她等家里人回来一定寂寞，因而舍命陪君子，“想陪她一会儿”，直到后来“她”无意中把钥匙掉在地上，使事实真相暴露无遗，她才感到伤心，并且哭了。

在这篇小说里“她”的虚假，正是衬托了“我”的忠诚，“她”心灵深处的丑，正好衬托了“我”内心的美。

## 戏剧的魅力

戏剧是通过演员表演故事来反映社会生活中的各种冲突的艺术，它有着迷人的魅力，因为它是以表演艺术为中心的文学、音乐、舞蹈等艺术的一种综合，是各种美的荟萃。

欣赏戏剧，能欣赏到文学语言的美，表演技巧的美，以及音乐、舞蹈、绘画和雕塑的美。

可不是吗？当你坐在台下，看到的不仅仅是演员的精采表演，而且，你还能从舞台布景上看到绘画和雕塑；从唱腔和乐队伴奏感受到音乐之美；从演员的动作、身段以及戏曲中的武打，欣赏到迷人的舞蹈；从语言、唱词，领略诗意美……

说起戏剧的魅力来，能使人想起许多趣闻轶事。

美国著名演员威廉·巴支在《奥赛罗》中扮演反派角色雅果，他以精湛的表演将这个无耻、阴险、狡诈的恶棍刻画得栩栩如生，使台下的观众常常发出咬牙切齿的痛骂声。他最后一次登台是在纽约。当演到奥赛罗误中雅果的奸计，掐死了苔丝德蒙娜时，台下的一位军官怒不可遏，竟对着台上的雅果开了枪，把“雅果”当场打死。当这位军官清醒过来以后，已后悔莫及，也当场自杀。这件事震动了全球。纽约的市民们怀着敬意将两位戏剧艺术的牺牲者合葬在一起，并立下了一块刻有“最理想的演员与最理想的观众”字样的墓碑。

在欣赏艺术中，这位军官的行为固然是不可取的，但这件事情却足以证明戏剧艺术的魅力！

在我国解放前后，歌剧《白毛女》也曾轰动一时，在演出中，经常出现扮演黄世仁、穆仁智的演员被群众怒骂、打伤的事件。因为他们的成功表演，常常使一些观众忘记是在看戏，误把他们当作生活中的坏人，情不自禁地咒骂他们，用石头打他们，乃至向他们开枪。因此，在解放区，曾经有过战士看《白毛女》禁止带枪的规定。

在抗日战争时期，由党直接领导的抗敌演出队，由于演出了大量的反对日本帝国主义侵略、宣扬爱国主义思想和振奋民族自尊心的话剧，因而在演出中也曾出现过许许多多生动感人的场面。譬如当时有许多为募捐而演出的剧，他们把街头作为舞台。群众看完了演出，有的捐钱、有的献书，甚至把花生、大红枣都扔向临时舞台。真是有钱的出钱，有力的出力。

戏剧的魅力是经久不衰的。例如老舍在1957年创作的话剧《茶馆》，就是一部不朽的作品。它不但在我国久负盛誉，而且在《茶馆》剧组应邀访问西德、瑞士、法国时，也同样受到西方观众的热情赞扬。他们总的评价是：“第一流的剧本，第一流的演出”。甚至被誉为戏剧艺术的精华”、“远东戏剧的奇迹”。之所以如此是因为《茶馆》这个剧本不管是语言的运用，结构的安排和立意的深度，都达到了炉火纯青的境地。

这个剧本从头到尾没有一个完整的事件，故事发生的时间从清末到解放前夕长达半个世纪，靠什么来抓住观众呢？靠人物。全剧70多个人物，哪怕是仅有一两句台词的陪衬人物，全都是有血有肉的活人，他们有思想、有感情、有个性。

全剧就是通过这些人物的活动，以及他们之间的相互关系，描绘出特定时代的社会情况以及时代的变迁的。《茶馆》是导演、演员、舞台美术家们用各自独特的艺术手段，共同努力完成的。他们把各种美荟萃于一台，使《茶馆》成了我国话剧园地上的奇葩。

戏剧种类很多，按内容分有悲剧、喜剧、正剧；按表演手段分有话剧、歌剧、舞剧；按题材分有历史剧，现代剧；按容量分有独幕剧、多幕剧等。

不同剧种，有不同的艺术魅力，不同的美。

中学生朋友，到剧场去吧！那是艺术的殿堂，那是美的天地！



## 海阔天空的散文世界

散文，是个海阔天空的世界。

著名散文作家秦牧说：“我爱看那些警辟的散文。这个领域是海阔天空的，不属于其它文学体裁、而又具有文学味道的一切篇幅短小的文章都属于散文的范围。它也许是文艺性的政治、社会论文，和‘社会科学’隔壁居住，然而一墙之隔，使之‘杂文’仍然是文学的子女，它或者是个个人抒情气氛很厚的东西，和‘诗歌’隔壁居住，然而一墙之隔，使这些抒情文和它的堂姐妹那叫做‘诗歌’的性格嗓门，大有分别。它或者是包含着一个故事，和‘短篇小说’隔壁居住，然而这‘小品文’的声音笑貌，又和它的堂兄弟大有不同。它也许如实记事，也许夹叙夹议，也许气势万千，也许三言两语……样子虽然很多，它们却都属于‘散文’这个家族。”

这个“家族”人丁兴旺，品种繁多：如叙事、记人抒情、状物、写景、议论、说明、特写、速写、小品、回忆、访问、杂感、演讲、随笔、书信、故事……

老舍曾在《散文重要》一文里说过：“看起来，散文实在重要。在我们的生活里，一天也离不开散文。”

著名散文作家韩少华也说：“也许，再没有比散文更自由、更能为众多的作者得心应手，挥洒自如的文学样式了。”

他认为，散文同小说相比，虽然并不那么注重情节的编织和人物形象的完整塑造，都总要更着力于情愫的抒发，气氛的渲染，意境的创造。

散文和诗歌相比，虽然并不那么注重音韵、节奏，也不大追求思路和形象在时间空间维系中的积极跳跃，却在探索更近于口语的自然、质朴的过程中，仍留意于语言的音乐美；在尊重时空的客观连续性和延展性的同时，仍积极领受在选材、构思及遣词练句上的更大的自由性。

韩少华所谈及的正是散文之美：它包括情愫、气氛、意境以及题材、寓意……等诸多方面所特有的美感。

让我们以韩少华创作的一章散文《王府井漫步》为例，来领略一下散文世界的美。王府井，历来是以北京的经济生活与文化生活的“橱窗”而著称于世的。所以，文章起笔写道：

这大街，像是画廊；每面橱窗，都是一幅画。而每当我在这街上漫步，总觉得迎面扑来的是一幅幅动着的图景。透过这些画图，我仿佛触到了历史留在我心头的痕迹……

一条大街，在作家的眼里，变成了一个“画廊”；一个个橱窗，变成了一幅幅画，而且，这静止的画面，竟向作家“迎面扑来”，变成了一幅幅“动着的图景”。作家漫步街头，捕捉到了生活中的诗意美。并以此生发开去，为我们展示了两幅历史的画面。第一幅画面描述了30多年前他偶遇北京这条大街上倚窗而立的一个卖笑女子的情景：

她的发型、面貌，似乎都溶在暮色里：只有那身进口“玻璃丝”裙服，在时明时灭的霓虹灯影里闪烁着。忽然。她停下来，倚在橱窗边，像等待着谁；一瞬间，分明看见她头上倏地亮起一条弧形的放着光的发

带，就像那广告霓虹灯，也一明一灭的——啊，那竟是一串手电筒上用的小灯泡；微光下，依稀可见的，是她的一抹惨笑……这是一幅旧北京的剪影，从“进口‘玻璃丝’裙服”和卑贱的女子，让我们看到的是半殖民地的

社会背景。这画面本身并无美感，然而，透过这灰暗的图画，却把眼前的画面衬托得更为光彩夺目。

第二个画面（20年以后），这样写道：

……我在这街旁正看刚贴在一面橱窗上的“中央文革首长讲话”。猛然，随着一阵从南往北涌来了的人群的骚动，缓缓开来一串大“解放”。头一辆上，立着位老人：光着头，大睁着两眼；双臂倒剪着，五花大绑；而紧贴着后颈，插了根窄长的白纸标——那是只在戏台上才看得到的，死囚出斩，经朱砂笔圈定的“招子”。上面，赫赫写着：“彭德怀”！

这是一幅悲壮的图画！令人触目惊心！

两个画面，题材都不大，却再现了历史，作者巧妙地将它们一并摄取到王府井这个“窗口”来了，且让两者相互对照——旧时代那个弱女子的遭遇，虽可悲，却易于理解，因为，那毕竟是旧时代；而新时代这位大英雄的遭遇，则悲壮而又惨烈，却更难于理解，因为这毕竟是新时代了。这幅图画，留给人们的是深沉的思索。

前一幅画，让作家感到“隐痛”，后一幅画，则让作家感到“痉挛”。接下来，写到了现实：“在今天，在这条举世闻名的大街上，生活给予人们的是什么呢？”

作家激情满怀地地写道：

瞧啊，迎面而来的，是捧红腊梅、紫罗兰的姑娘，托着《自然辩证法》、《瞿秋白文集》的青年；是提着装了麦乳精、弹力呢的大小网兜的母亲，抱着布娃娃、塑料长颈鹿的孩子……

这一幅幅飘散着花香、油墨香、奶香和糖香的活泼泼的画面啊，正透露着每个普

通劳动者对智慧、对美和幸福的追求……

这是一幅多么美的图景啊！这真挚感人的情愫，这欢腾喜悦的气氛；这如诗如画的意境，这飞扬华美的辞采，这生气盎然的细节，还有深沉隽永的寓意……

作家结尾写道：“哦，王府井大街，虽然生活里还存在着成万个缺憾，上万种不足，可你这长长的画廊正启示着我：历史的隐痛和痉挛，在消失；人们心头，已呈现出沉思的静谧，创造的喧腾！”

我们不正处在这既有“沉思的静谧”、又有“创造的喧腾”的时代么？我们何不拿起笔来，在时代的“画廊”中漫步，并写出文情并茂的散文来呢？

## 梦幻般的童话王国

孩子在摇篮里听妈妈哼催眠曲：

摇摇摇，  
摇到外婆桥……

于是，孩子在朦胧中进入了一种梦幻的世界。这，便是童话王国。孩子在妈妈的怀抱里，听妈妈望着月亮唱歌谣：

月亮走，

我也走，  
我给月亮背箩筐……

于是，孩子在想象中飞上星空，跟着月亮往前走。孩子进入的也是童话王国。

富于幻想的孩子，可以在自己的想象中升上天空，钻进蚁穴，潜入海底……他们理所当然的是童话王国的“公民”，并且乐于与花鸟虫鱼、珍禽异兽交朋友。

卖火柴的女孩，木偶匹诺曹，还有白雪公主……早就超越了时空，成了几代人的好朋友。他们却永远也长不大，永远属于全世界的小朋友。

今天，不知道又有多少孩子和米老鼠和唐老鸭交上了朋友！

梦幻般的童话，富有一种梦幻般的美。这种美往往是自然美、生活美和艺术美的和谐统一。

优美的童话作品，不但能以它所特有的艺术魅力征服孩子幼小的心灵，而且还能博得成年人的喜爱。例如安徒生的童话，就能超越时空的限制，受到世界各国儿童的喜爱，也能给成年人以美的享受。他的名篇《海的女儿》，就以奇特的幻想，动人的诗情和美丽的想象，把我们带到了梦幻般的童话王国。

海的女儿生活在海王宫殿里。宫殿在很深很深的海底，“要想从海底一直达到水面，必须有许多许多教堂尖塔一个接着一个地连接起来才成”。这宫殿就有一种梦幻般的美：“它的墙是用珊瑚砌成的，它那些尖顶的高窗子是用最亮的琥珀做成的；不过屋顶上却铺着黑色的蚌壳，它们随着水的流动可以自动地开合。这是怪好看的，因为每一颗蚌壳里有亮晶晶的珍珠。随便那一颗珍珠都可以成为皇后帽子上最主要的装饰品”。

好一座珠光宝气的宫殿啊！

生活在这里的海公主更是美的化身，尤其是六个孩子中的那个最小的，“她的皮肤又光又嫩，像玫瑰的花瓣；她的眼睛是蔚蓝色的，像最深的湖水。不过，跟其他的公主一样，她没有腿；她身体的下部是一条鱼尾”。

这小人鱼的心灵更美！

当大船沉没，王子落水以后，是她“从那些漂着的船梁和木板之间游过去，一点也没有想到它们可能把它砸死。她深深地沉入水里，接着又在浪涛中高高地浮起来，最后她终于到达了那王子身边……她把他的头托出水面，让浪涛载着她跟他一起随便漂流到什么地方去”。

王子得救了。

小人鱼“忘不了那个美貌的王子，也忘记不了自己因为没有他那样的不灭的灵魂而引起的悲愁”。为了得到王子和一个不灭的灵魂，她宁可让巫婆割掉舌头，变成一个哑巴；见到王子以后，“她觉得每一步都好像是在锥子和尖刀上行走。可是她情愿忍受这痛苦”。

当王子和邻国国王的一个女儿快要结婚的时候，姐姐们把巫婆的一把刀子交给她，叫她“刺死那个王子”，以保全自己的性命，她却“把刀子远远地向浪花里扔去。刀子沉下的地方，浪花就发出一道红光，好象有许多血滴溅出了水面。她再一次把迷糊的视线投向这王子，然后她从船上跳到海里，她觉得她的身躯在融化成为泡沫”。

结果，美丽的小人鱼没有死，她“跟其他的空气中的孩子们一道，骑上

玫瑰色的云块，升到天空里去了”。

这些孩子“无形无影”，“飞进人类的住房里去”，寻找好孩子，“幸福地对着他笑”……

这如诗、如画、如梦的境界便是梦幻般的童话王国。

海的女儿就把我们带到了梦幻般的童话王国；

其他优秀的童话，同样能把我们带到梦幻般的童话王国。

奇特的幻想，强烈的夸张，优美动人的故事情节加上明快的儿童语言和鲜明的节奏，以及浓重的抒情色彩，共同构成了童话所特有的梦幻般的美感。

## 美在画中

画中有美，美在画中。

请看达·芬奇的杰作《蒙娜丽莎》：这个温柔善良而端庄的年轻妇女，脸上掠过一丝刚刚可以觉察出的微笑。这微笑揭示了人物的内心的喜悦，体现了青春的活力。画家用半明半暗的手法，把蒙娜丽莎的脸画得非常柔和，甚至使人感到她颈部的血管在跳动。她的双手没有任何装饰，交叉着放在安乐椅的扶手上，是那样纤细、自然、耐人寻味。她两眼凝视着前方，对前途充满信心和希望……

画家本人对这幅肖像十分珍爱，因为舍不得离开它，甚至借口说这是一件尚未完成的作品，始终把它留在身边。

这幅画现在陈列在法国卢佛尔美术馆。几百年来，在《蒙娜丽莎》前面总是挤满了欣赏的人群，他们久久地凝视着，仿佛忘了时间的流逝。

据说有个英国人把这幅画的复制品挂在墙上，早晚都望着她，始终没有解开蒙娜丽莎的微笑之谜。日长月久，他结果发了疯，用手枪击穿了自己的心脏，把命送掉了。

还有个故事，比这更富有传奇色彩。据说 1911 年的一个仲夏之夜，在巴黎的一间小咖啡店里，忽然来了一个非常美丽的姑娘，简直是绝代佳人。人们都情不自禁地望着她。不料咖啡店里突然发生了一起骚乱，这个姑娘被人刺倒在地。在混乱中，一个青年挺身而出，把她抱起来，向门外走去。有人问她：“这是你的什么人？”他竟然这样回答：“我不认识她，可是我要把她叫‘蒙娜丽莎’。”原来这个少女的容貌很像“蒙娜丽莎”。后来，少女因为伤势过重死了。在同年的 8 月 22 日，巴黎传出了一个震惊世界的消息：罗浮宫的名画《蒙娜丽莎》被盗了。偷这幅名画的，就是上面提到的那个青年。他是意大利人，名叫比鲁吉加。自从那个酷似蒙娜丽莎的少女死后，他深深地眷恋着她，天天都到卢佛尔宫去看名画《蒙娜丽莎》，从她的微笑中寻找安慰。后来，竟然把这幅名画偷回自己的家里，后来，《蒙娜丽莎》总算再一次返回了罗浮宫，可这个青年却被判了一年的徒刑。

在我国举办的一次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绘画展览会上，《蒙娜丽莎》同样使许许多多的观众倾倒。他们不但久久地欣赏，而且还不住地议论。有的说，不论从哪个角度看上去，蒙娜丽莎好像总是在朝着你微笑；有的说，她的微笑好像清澈的泉水，既透明又深沉；也有的说，她的微笑好似醇酒一般，甜美、醇厚；还有的说，她的微笑洋溢着神秘感，令人不可捉摸，简直是个谜。

如果真是“谜”，那也是美之谜。要解开这个谜并不难。蒙娜丽莎

的微笑之所以美，是因为她的微笑洋溢着时代的精神。她的微笑告诉人们：中世纪把人体艺术视同洪水猛兽的时代过去了，人的美远远胜过神的美。在艺术上，蒙娜丽萨的微笑，给人们留下了无限遐想的空间。那柔和明亮的眼神，仿佛在饶有兴趣地欣赏一件美的东西，又仿佛显现出十分悠闲自得的神情，那闭着又微微翘起的嘴角，含羞地表露了自己的喜悦心情，又好像有几句动听的话要开口告诉你。

蒙娜丽萨是一代新人——资产阶级妇女的典型形象。她的秀婉美是划时代的。这，正是蒙娜丽萨微笑的奥秘。

让我们欣赏一幅我们时代的肖像：《父亲》

这是一幅高达二米多的油画。画面上，是一个纯朴、憨厚、善良、勤劳的老农。在金黄的酷热的晒谷场上，老农双手捧着一大碗水，半张着仅剩下一段牙齿的嘴。他满面皱纹，一头汗珠，嘴唇干裂，手指上捆扎着棉线，淤血的指甲沟清晰可见。望着画，人们仿佛看到了一个真实的人站在那里，听到他咕噜咕噜的喝水声，听到他们诉说苦难、欢乐和饱经风霜的一生。这就是“父亲”——几千年来支撑我们民族大厦，养育我们民族后代的“父亲”！

面对这栩栩如生的油画，许多农民都说：“画上的人就是我们村的一位老农”。——这是艺术真实和生活真实相结合而产生的美，一种时代的美。

这种美可以陶冶人们的情操，提高人们的思想境界。

在美国作家欧·亨利的小说《最后的藤叶》中，曾讲了一个艺术作品挽救一个人的生命的故事：有个年轻的艺术家琼珊患了肺炎，她的身体和精神都很衰弱。医生诊断以后，认为她的病情严重，只有十分之一的康复可能性，而这一丝希望，则决定她自己有没有活下去的信心。如果失去了这种信心，心理因素将使医药失效。遗憾的是，琼珊并不留恋生命，她数着窗外那秋风吹落的藤叶，心里想着，叶子落光的时候，她的生命也该完结了。

琼珊的伙伴苏艾把琼珊的情况和想法告诉给楼下的一个60开外的老画家贝尔门。

一天夜晚，风雨大作，但是，第二天早上，琼珊发现长春藤上还顽强地挂着最后一片藤叶。琼珊从藤叶上得到启示，病情终于好转，而后脱离危险。然而他哪里知道，这片“挂”在藤上的最后的、不落的叶子，正是老贝尔门冒着凄风苦雨用颜色和心血画出来的杰作。

画中之美，有着怎样的魅力呢？请看蒙娜丽萨的微笑、“父亲”的肖像和最后的一片“藤叶”……

## 看电影的诀窍

看电影有诀窍吗？

有的。那就是要知道电影是怎么回事，是一门怎样的艺术。简单地说，电影高度逼真地再现了客观世界的本来面目，最大限度地吸收了文学、绘画、雕塑、建筑、音乐、戏剧等艺术的特点，它是一种时间艺术与空间艺术完美结合的综合性视听艺术。

我们应该怎样欣赏电影艺术呢？怎么去领略银幕上的美呢？

作为电影，它们的银幕形象却是通过下面这几种基本的表现手段显示出来的。

第一种叫视觉造型，包括对人的行为的展现，对环境、物体的再现以及对光和色彩的运用。其中，对人的行为的展现是主要的，因为人是我们艺术

创作的核心内容，电影自然不例外。任何一部故事片，都要在银幕上“立”起有血有肉的人物形象。自然，人是生活在各种环境中的，这势必要再现各种环境中的各种物体。至于光，这可是电影艺术的“雕刻刀”。要是没有它，电影胶片上什么影像也留不下来。有了它，有的光的明暗、层次、对比，拍摄对象便有了立体感，有了景的深度与空间感。电影艺术家就是凭着这把“光”刀，刻画人物，描写环境，处处离不了它。白天、黑夜、早晨、傍晚、晴天、阴雨……不都要靠“光”来体现么？特殊的典型环境，更需要光来描述、体现。比方说，光对人物心理的体现就很巧妙。在影片《大桥下面》里，当高志华得知他相爱的秦楠有个五岁的孩子以后，他默默地把台灯关上，一人在屋子里静静地思索、斗争。此时真是无光胜有光。视觉造型也离不开色彩。赤橙黄绿青蓝紫，五光十色的色彩成了电影艺术家创造典型环境、塑造人物的又一有效的手段。一部影片有一种基本色彩，如同是绿色，《红色娘子军》是深绿，因为它的主要环境是海南的椰林；《早春二月》和《祝福》分别是浅绿和翠绿，因为它们的主要环境是江南水乡。色彩的处理也与人物心理有关。如苏联影片《牛虻》中的主要人物亚瑟，在年轻时，服装颜色以浅色为主，衬托出他青春的活力。经过一番坎坷磨炼以后，服装色调偏黑，与他那张严峻、带着疤痕的黝黑的脸，形象地表现出他的老练和革命家的神态。最后英勇就义的时候，上身那件虽破却又洁白的衬衣，又是他纯洁心灵的写照。

第二种是音响，包括对人声、环境声和音乐的综合运用，各种音响作为一个整体与银幕画面相配合，成为电影表演空间、时间、塑造艺术形象、抒发表现情感的重要手段。

第三种是表演，就是演员的表演艺术。拿大家熟悉的青年演员方舒来说，她六岁时，在影片《在烈火中永生》里饰演的“小萝卜头”，就令人难忘。他瘦弱的身子，大大的脑袋，大大的眼睛。用一双精瘦的小手抓住监狱的铁窗，稚声稚气地叫着：“江阿姨、江阿姨。”他捉到一只小蛾子，高高地举起小手，嘴里喊着：“你飞呀，你飞呀”……还是这个方舒，长大以后，在电影《日出》里扮演的陈白露，也给人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在高雅华丽的卧室里，殷红如血的玫瑰花环绕四周，她平静地撕下花瓣，纷纷扬扬地撒在床上，为自己准备葬礼。太阳就要出来了，穿着洁白曳地长裙的陈白露，最后依恋地环顾一下四周和那条可爱的小狗，然后安详而又倔强地吞下了药片……一个年轻漂亮的女子就这样被黑暗的旧社会吞噬了。

第四种是蒙太奇，这是电影艺术最独特的表现手段。蒙太奇在法语里是装备、构成的意思，即按照总的设计要求，把个别的建筑材料组装到一起，构成一个完整的建筑物。电影“蒙太奇”，就是按一定的创作意图，根据剧情发展的逻辑，把不同的镜头加以剪辑和联接。这种剪辑和联接，并不是两个镜头数的增加，而是质的变化，是由此产生出一个新的景象来，造成连贯、对比、联想、衬托、悬念等等各种不同的艺术效果，产生出原来画面所没有的哲理、情节、情绪、含义。举一个最常见的例子，就是一个英雄与敌人同归于尽了，银幕上便出现了挺拔的青松、壮丽的山川，使观众得出烈士虽死犹生，他的光辉形象与山河共存的结论。

如果熟悉了电影艺术的这些表现手段，再去欣赏电影，就可以从一部影片中获得更多的美的享受。

这，就是看电影的诀窍。你不妨一试。

## 生活中的一股清泉

我国音乐家冼星海说过：“音乐，是人生最大的快乐；音乐，是生活中的一股清泉；音乐，是陶冶性情的熔炉。”

正因为音乐有着摄人心魄的魔力，古今中外不知道有多少人为它所陶醉。

一天晚上，革命导师列宁听了一位钢琴家演奏的贝多芬的几支奏鸣曲，被深深地感动了。他说：我不知道还有比‘热情交响曲’更好的东西，我愿意每天都听一听。这是绝妙的、人间没有的音乐，我总带着也许是幼稚的夸耀想：人们能够创造怎样的奇迹啊！”

音乐的这种魔力，有时甚至会导致某种罕见的群众性狂热场面。例如，1824年5月7日，在维也纳举行贝多芬的《D调弥撒曲》和《第九交响曲》的第一次演奏会，获得了空前的成功，盛况之热烈几乎带有爆动的性质。当贝多芬出场时，受到群众五次鼓掌欢迎。在如此讲究礼节的国家，对皇族的出场，习惯上也只用三次的鼓掌礼。因此，警察不得出面干涉。交响曲引起狂热的骚动，许多人哭了起来。贝多芬在终场以后，也被感动得晕了过去。大家把他抬到朋友家中，他朦朦胧胧地和衣睡着，不饮不食，直到次日早晨。

托尔斯泰1875年在莫斯科音乐学院听了柴可夫斯基的《如歌的行板》，他被淳朴优美、婉转凄测的音乐声感动得流下了眼泪，他说：“我已经接触到忍受苦难的人民的灵魂深处了。”

托尔斯泰这种感受，说明音乐可以扣触人们情感的琴弦，使人心灵震动，达到灵魂的净化，道德的升华。

作家茅盾把这种艺术效果叫做“灵魂的洗澡”。他在谈到第一次听冼星海的《黄河大合唱》的感受时说：“对于音乐，我是十足的门外汉，我不能有条有理地告诉你：‘黄河大合唱’的好处在哪里，可是他那伟大的气魄全然使人鄙吝全消，发生崇高的情感，只是这一点也就叫你听过一次就象灵魂洗过澡似的。”

当然，音乐并非对每个人都能产生这种效果。

马克思说：“正如只有音乐才能唤醒欣赏的感官，对于不懂音乐的耳朵，最美的音乐也没有意义，就不是它的对象。”马克思这段话，科学地说明了“音乐”与“音乐的耳朵”，即美与美感的关系。优美的音乐必须碰到知音，才能感受到它的美。

相传2000多年前，楚国有位名叫俞伯牙的琴师，停船汉阳龟山下，抚琴消遣。隐士钟子期虽是樵夫，却很会欣赏音乐。伯牙弹琴时想到高山，钟子期就在旁赞道：“美哉！巍巍乎若高山。”伯牙弹琴时想到水，钟子期又赞道：“美哉！荡荡乎若江河。”在欧洲，也流传着这样一个传说：在一个月夜，贝多芬曾为莱茵河边一个穷皮鞋匠的瞎妹妹弹奏了一曲月光曲。这个盲姑娘尽管看不见美丽的月华，但从乐曲声中却仿佛看到月亮从大海里升起，海面上顿时撒满了银光，耀眼通亮。过了一会儿，仿佛海面上又狂风骤起，巨浪滔天，大有千军万马之势。盲姑娘的眼睛睁得大大的，完全被乐曲陶醉了。

音乐是可以陶冶人的性情的。从音乐陶冶人们思想情操的趣事中，我们也可以窥见音乐的美。

一天，德国音乐家梅耶贝尔和妻子发生了争吵。争吵之后他很后悔，不知用什么样的语言能使妻子平息怒气。屋里静悄悄的，没有一丝声响。悔恨和怜爱交加的梅耶贝尔在钢琴旁边坐下来，悄悄打开琴盖，弹奏起大音乐家肖邦的《小夜曲》。清丽、美妙的音乐如怨、如慕、如泣、如诉，象倾吐着缠绵的情话，像叙说着温柔的歉语。他的妻子坐在一旁，开始心绪很乱。听着、听着，她心中的怨气和怒气好像被清清的溪水冲洗着，卷走了。她仿佛看见天上的乌云被风吹散，皎洁的月儿浮游在蔚蓝色的天幕上……她把视线转向梅耶贝尔的背影，凝视着他那挥动着的优美而又有节奏的手臂，想起了他们美好相爱的日子。如同有一种无形的磁力，她心中的怨恼云迷雾散了。音乐连通目光，目光连通了心灵，他们终于和好如初了。

一曲轻歌的魅力，不但可以消除夫妻间的隔阂，还可以减轻病人的痛苦。

有位中学生，小提琴拉得不错。当他得知有位患者听了他演奏的曲子以后能减轻痛苦，他就在患者最痛苦的时候，为他演奏。琴声果然赛过灵丹妙药，他白天听了琴声，能忍受痛苦的煎熬，夜晚听了琴声，能安详入睡。

我们中学生谁不爱音乐呢？上海市曾有人对某中学的 144 名高中生做过调查，当问他们“对音乐有无兴趣”的时候，明确表示“无”的仅有一个，有兴趣的占 99% 以上。这是因为，在音乐所创造的意境里，有无穷无尽的美。

一天，北京的一所中学的学生，听说中国歌剧舞剧院的部分声、器乐演员要上门举办音乐会，他们高兴得手舞足蹈，居然穿着整齐的校服夹道欢迎。在音乐会上，更是盛况空前，同学们对每一个节目都报以热烈的掌声。

音乐之声，是美之声。

美之声，是生活中的一股清泉。

## 美的瞬间

摄影，是瞬间的艺术。“咔嚓”一下，按动快门，就把人间的美摄入了镜头。

别看这“咔嚓”一声，时间只有一瞬间，需要的却是长期的磨炼，甚至是一辈子的功夫。

就拿人像摄影来说，要抓住一个美的瞬间，不但要看一定的摄影知识和一定的摄影技巧，而且要有美的修养，只有如此才能摄出优美的人像作品来。

老摄影家吴印咸，在人像摄影方面，积累了大量的经验。他认为，要把人像拍得生动，摄影者对于被摄形象要有一定的构思，要善于对被摄形象进行创造性的艺术处理，而不能纯客观地、机械地去对待创作。要知道按动一下照像机的快门是非常容易的，但经过周密考虑，把形象处理得生动感人却是要费力气的。

对被摄人物的形象处理，可以说主要是通过外部形象体现人物的精神面貌，或者说，使照片表现得更加真实自然。人的思想感情，主要是通过表情、动作表达出来。它包括面部表情，手的动作和身体的姿态三个方面，所以，这三个方面就成为了人像摄影进行形象处理的中心内容。

要做到能够在生活中摄取生动的人像，摄影者必须要熟悉生活，深入生活，用自己的一双敏锐的眼睛去及时发现生活中人物的美。

要摄出理想的头像，必须注意被摄者手的动作。因为手的动作能够帮助人们表达感情，是进行人物形象处理时不可忽视的一个方面。手的动作与面



部表情、眼的神态、嘴的形状、身体的动态共同传达出被摄者内心的思想情感。如果说人的眼睛是心灵的窗户，那么手的动作也是思想情感的一种表露。例如，人们精神振奋时，手的动作特别频繁而有力；而情绪紧张时，两手往往又不知所措。假若在人像摄影中很好地表现出手的动作，使它与面部的表情、身体的姿态等协调一致，就有利于表现出被摄者的内心情感。

在人像摄影中，身体的姿态在表达内心情感上虽然比手要差一些，但我们也不能忽视这一方面。有时身体的姿态对于表达人的情感也有重要的作用。我们要善于表现出那些与内心的情绪协调一致的姿态变化，使人物形象更加生动，更富有艺术表现力。

要端起照像机来，摄取生活中瞬间的美，虽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但是，也并不神秘。

我们中学生不但能拍摄人像，而且能拍出形神兼备的佳作来。

有个叫王瑶的中学生，在她上小学五年级的时候，就拍出了一张很有水平的照片。

在开学的一天，她身穿校服，背着书包来到学校，心情是多么兴奋啊！

校园里洒满欢声笑语，红白紫绿，各色秋菊争芳斗艳。忽然，一队身穿崭新校服的小同学，手拉着手，兴高采烈地跨进了校门口。

啊，一年级新生！王瑶顿时想起自己五年前也是这样来到学校的，那是一种多么自豪而又充满神奇感的心情啊！

她急忙从书包里取出照像机，迅速地目测了一下距离，熟练地调好焦距，光圈和速度。她决定在校门外从侧面拍。又一队新生走来了，这是两个女孩和四个男孩，他们全背着双背式书包，亲热地说笑着，兴冲冲地往校门里跨。在这短暂的一瞬间，王瑶屏住了呼吸，稳托像机，当小学生们在琥珀色的聚焦屏上露出微笑的一刹那，她抢下了这个别致的镜头。

这张儿童新闻照片，以浓郁的儿童情趣，真实、自然的画面，受到新闻界的赏识。英文版《中国日报》，以第三版头条的位置，首先发表了这幅六寸的大照片。接着，《中国青年报》将这幅照片放成八寸，以第一版的显著位置予以转载。

王瑶升入北京师范大学附属中学以后，成了北京中学生通讯社的摄影记者。课余时间，她经常背着照像机出现在校内校外，出现在各种社会活动中。她拍摄的照片，有的发表在首都和外地的报刊上，有的在各种摄影比赛中获奖。

假期里，她还曾和其他小记者一起，去过贵州、上海……拍摄过许许多多的好照片。她曾对一位采访她的记者说：“我还想去西藏、去长白山、去西双版纳，我渴望着能自由飞翔！”

多么宏大的气魄，多么宽广的胸怀！

这，就是我们时代的小摄影家。

## 舞蹈是流动的美

舞蹈和音乐有许多相似之处，它们都有节奏感和旋律感，都擅长于表现人的内心情感，并通过情感表现来反映生活。

歌与舞在情感的表达上可以相互补充，民间舞蹈一般都是采用载歌载舞的表演形式的，由于舞蹈在音乐的伴奏下增强了节奏感，因而更富有感染力。

舞蹈与音乐的区别在于音乐以流动的音乐为手段，而舞蹈则以人体动作为主要表现手段。舞蹈中的人体动作是规范化了的有组织有节奏的人体动作和姿态。

这种变化万千的动作和姿态，便是舞蹈所特有的流动着的美。

舞蹈的审美特点在于通过稳健奔放、轻柔舒展、刚柔相衬的人体动作来表达人的内心感受，抒发富有诗意的幻想。在舞蹈中，所有的动作都是一种特定的语言，即舞蹈语言。

18世纪法国舞蹈理论家诺维尔认为，舞蹈比所有美丽的语言更优美。他说：“人类的感情达到了语言不足以表达的程度，情节舞蹈就会大大奏效，一个舞步，一个身段，一个动作，能够说出任何其他手段所不能表达的东西，要描绘的感情越强烈，就越难用语言来表达它。作为人类感情的顶峰的喊叫，也已显得不够，于是喊叫就被动作所取代。”正因为舞蹈的世界是情感的世界，我们欣赏舞蹈的时候就要抓住表达情感的舞蹈语言——有组织、有节奏、有变化的人体动作和姿态，欣赏者不仅要用眼睛看那优美的形象，而且要调动一切感受，从表演者的动作姿态中体验它内在的丰富情感。

欣赏芭蕾舞是这样，欣赏我国民间舞蹈也是这样。

芭蕾是舞蹈艺术最完美的体现，是舞蹈世界的佼佼者，是文艺百花园中的艳丽奇葩。

人体线条的流动美感在芭蕾舞中得到完美的展现。优美的芭蕾舞是线条的流动与感情的流动的统一体，它的舞姿的造型很富于诗情画意。女子的芭蕾短裙和男子的芭蕾紧身裤就是为了体现人体线条的美感而设计出来的。在许多国家芭蕾已成为广大群众的业余爱好，不仅舞蹈学校林立，而且有的大学还没有选修课，他们把舞蹈作为美育教育的一项重要内容。

芭蕾舞的代表作品《天鹅湖》。《天鹅湖》是柴可夫斯基依据德国的民间传说创作的。据说由于舞剧编导没有理解舞剧音乐内涵的深刻思想性和艺术性，致使首场演出流于形式而告失败。20年后，由舞蹈编剧大师伊万诺夫导演的《天鹅湖》问世了。伊万诺夫着意于发掘柴可夫斯基创作《天鹅湖》的真意，以音乐作为舞剧的灵魂，使演出获得了巨大的成功，从此以后，《天鹅湖》的艺术魅力经久不衰。它告诉人们：邪压正是苦难之源，而善与恶的斗争则是希望之光。

如果要欣赏我国的民族舞蹈，我们可以谈谈风靡一时的《丝路花雨》，看看它究竟美在何处。

首先美在剧情：它别开生面地以座落在甘肃而驰名中外的艺术宝库——莫高窟和穿越甘肃的友谊通道——“丝绸之路”为背景，通过老画工神笔张和女儿英娘高超的技艺，悲欢离合的命运，以及他们和波斯人伊努思之间的深厚情谊。热情地歌颂了我们祖先的创造才能和中外人民的传统友谊。这优美的剧情能使观众在享受艺术美的同时受到爱国主义和国际主义教育。

其次，《丝路花雨》还美在立意和构思。它不但通过丰富的艺术想象力，塑造了勤劳、智慧的敦煌壁画的创造者神笔张和美丽、善良、聪明伶俐的英娘这两个人物，用艺术形象地向观众介绍了“世界上一切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都是人民创造的”这一颠扑不破的真理，而且让人看到了一幅色彩浓烈的画卷：沙漠故道，驼铃叮咚，红柳城碟，洞窟“飞天”，把人们引入了“丝绸之路”的特定环境，而隆盛的27国联谊会，还使人们看到了盛唐之“盛”和“丝绸之路”当年的繁华景象，使观众在对过去美好的回顾中产生了建设

美好未来的信心和力量。

当然，最重要的还是《丝路花雨》的舞蹈也美。它始终以“敦煌式”舞蹈为主体，被人赞誉为“复活了的敦煌壁画”！

欣赏美、挖掘美吧，中学生朋友！你会发现：舞蹈确是流动的美，确是美的流动。

载歌载舞吧，中学生朋友！用优美的舞蹈来表达我们对生活的热爱和对艺术的憧憬。

## 美的小世界

有个美的小世界，你知道是什么吗？

是篆刻，是篆刻艺术。

这是个怎样的世界呢？我国现代艺术家丰子恺说：“在不满方寸的小空间，布置、经营，用自己的匠心，造成一个最理想的，完美无缺的具足小世界。”

在这个小世界里，我们可以欣赏到篆刻的书法美，章法美和刀法美。

篆刻的书法美，主要是指篆书之美。篆书有大、小之分，大篆广义的说来是先秦的甲骨文、金文、籀文、古文等；小篆是指秦统一以后，当时推行和使用的文字。大篆和小篆各有其美，如甲骨文笔画锐利、瘦硬道劲；金文笔画圆匀厚重，古朴生动；籀文形体齐整，饶有古趣；古文结体奇诡，富于变化。与大篆相比，小篆形体更趋简化，笔画粗细划一，字呈纵势，显得庄重秀丽……

篆刻的章法美，主要是指印章的布局、构图。这是表现篆刻作品气韵和形式美的重要一环，是根据篆字的多少、体式、印材形状来表现整体的美。平稳、对称、舒适、美观，是篆刻在章法方面的追求。

疏密虚实的安排是构成章法美的重要因素。所谓疏密虚实就是利用印文笔画的繁简不同，把印文安排得疏密得当，虚实相生！这种章法可造成对比强烈的艺术效果，但要做到疏不散漫，密不杂乱。此外，线条变化也是构成章法美的因素之一。印文的笔画通过长短粗细、方圆刚柔和形断意连等不同变化，使章法变化多姿。还有的是通过字形大小、聚散、斜正来造成参差不齐，错落有致。也可以使印文和印面空隙（印章的留红或留白处）造成上下左右和对角的对称呼应。或者是把印文某些笔画穿插交错，把一些字的位置挪移，这是打破平均板滞的一种方法。在篆刻作品中还会看到印文笔画有时增损或合并，这是在处理章法时，为了避免比例失调或是填补空白。还有的篆刻章法是讲求平正匀称的，印文字形、点画很方正，字的大小也均等，这种质朴端庄的布局看起来似乎简单，但要做到“平正中求神奇，规矩中求变化”也不是很容易的事。不少印章有边栏或者界格，在篆刻时巧妙利用借边、逼边，对边栏做残破处理或是加以粗细的变化，来求得章法的平衡协调。在异形和不规则的印材上制印，又要随形布局，根据印材的不同形状，如圆形、菱形、椭圆形、曲展形或不规则形状等，对印文做变形处理，以适应印形，安排得当，章法十分灵巧生动，总之这种章法是以不削足适履和拘谨造作为佳的。只要不落俗套、不狂怪、和谐统一，就能创造出各种不同的章法美。

篆刻的刀法美，就是指通过篆刻过程中落刀、行刀、收刀、复刀的运刀方法所创造的美。例如冲刀运用得好，就能把印文线条的遒劲挺拔和圆转流

利的笔意很好地表现出来。又如切刀运用得好，笔画气势连贯，纯任自然，能取得刚健苍劲的艺术效果；冲刀和切刀还可以结合使用，使刀法更富于变化，韵味更加酣足。

篆刻是我国的一门传统的独特艺术，许许多多的中学生都对它产生了浓厚的兴趣。

例如有个叫钟诚的中学生，发现一些同学把名字刻在橡皮上，而且以此炫耀自己。他却不以为然，偏要用刀把名字刻在一颗石章上。

开始虽然刻得不好，但因为是头一次和篆刻结缘，他高兴得跳了起来。

篆刻艺术很快就使他着了迷。他刻的印章，和他的年龄一起增长，越刻越多，只是那些印章的“身材”却越来越短，因为往往一方印章刚刚刻完没几天，就被他磨掉重刻了。那时候，他的所有的书的封皮都成了印谱，印满了大大小小的红块块。

同时，他还刻苦钻研篆字。因为篆刻无非包括写与刻。学习篆刻不能光顾刻，而忽视写。其实，写篆字在篆刻中是至关重要的。评定一个人治印水平高低，首先要看印文的字如何。如果不会写篆字，甚至不识篆，把字写错了，即使你的刀工再精，刻出的印也不会有什么艺术价值。钟诚不到一年的功夫，常用的汉字，他都可以毫不费力地“翻译”成篆字了。

后来，他又参加了少年宫篆刻班，成了小小篆刻家，《中学生》杂志不但发表了他学习篆刻的事迹，而且发表了他的篆刻习作《青春》、《勤能补拙》和《志在千里》等。

谁想在篆刻这美的小世界里施展自己的才华，创造篆刻艺术所特有的美，也不妨一试。

## 立体的图画凝固的舞蹈

当人们来到天安门广场，瞻仰人民英雄纪念碑的时候，常常久久地在它的四周流连。碑座四周镶嵌着的十幅汉白玉大型浮雕，在人们面前展现了一幅幅壮美的历史画面：虎门销烟、金田起义、武昌起义、“五四”运动、“五卅”运动、南昌起义、抗日战争、人民解放军胜利渡长江……

这些雕塑内容精炼概括，造型严谨完美，而且与周围环境、空间融为一体，有着很强的艺术感染力，给人一种雄浑悲壮的美感。

在幽静的公园，游人一见雕塑就停住了脚步，或凝视着一位手不释卷的少女，仿佛听到了琅琅的读书声；或抚摸着—个吹笛的牧童，宛如耳旁正回响着悠扬的旋律。

这些雕塑恰到好处地利用了环境气氛，并用借景的手法，使雕塑和环境形成有机的整体，不但起到了美化环境的作用，而且给人以美的艺术享受。

人们走向体育场馆的时候，首先映入眼帘的是运动健儿矫健的身影。这些雕塑由于环境和视觉的关系，具有一定的强制效果，让人一目了然。

以上这些雕塑都是在室外，可以把它们分为纪念雕塑、园林雕塑和建筑装饰雕塑三种类型。

还有不少小巧玲珑的雕塑，或陈列在书架、写字台，或放在卧室、客厅，供人欣赏。这些都是室内雕塑。

雕塑是一种立体空间造型艺术，它以可视可触的直观形象诉诸于观众。雕塑在整个人类文明史中有着独特的艺术价值。从古希腊的“掷铁饼者”、

“维纳斯”到中国古代的“云岗石窟大佛”、“马踏飞燕”，以及与近代文明相适应的城市大型雕塑，都以无声的语言感化着人们，陶冶着人们的情操。

我们应该怎样欣赏雕塑的美呢？

首先要理解雕塑艺术的基本塑造对象是人体，它所展示的是人的形体美和精神美。这一点与舞蹈很相近，舞蹈动作的凝固便走向了雕塑。

大家熟悉的维纳斯雕像，是美和爱的女神。在雕像的肌肉里，似乎跳动着真实的生命。法国雕塑艺术大师罗丹说“这是真的肌肉”，“抚摸这座像的时候，几乎会觉得是温暖的”。人们从这尊雕像的庄重、典雅、丰腴饱满的造型中，仿佛感受到了青春的健美和旺盛的生命力。

在我国英雄辈出的国土上，到处都有为国捐躯的仁人志士的雕像，每当人们看到他们的雄姿，无不感到一种莫大的艺术享受，无不被一尊尊雕像的形体美和精神美所感染。

要欣赏雕塑艺术的美，还要理解雕塑造型的简洁、明快和完整的特点。

雕塑因其有限的体积和空间，不可能表现出复杂、烦琐的背景关系，而只能以简洁明了的艺术手法体现出凝炼、集中、强烈的艺术感受，使欣赏者很快获得鲜明的形象，整体的感受到雕塑的形象，而不是它的背景或者它的某一部分。

关于雕塑的这一特点，人们常常容易联想到罗丹的杰作——巴尔扎克雕像。

这尊雕像有个奇怪的地方：巴尔扎克是伟大的文学家，一生写了大量的作品，然而，这尊雕像却没有手。他的手呢？是被罗丹用斧头砍去了。

原来，在一个深夜里，罗丹好不容易完成了巴尔扎克的雕像，他非常满意，竟连夜叫醒了他的一个学生，来欣赏他的作品。这位学生惊喜地叫起来：“多美的雕像啊！”他把雕像反复地看了个够，接着，目光渐渐地集中在雕像的手上。那双手叠合起来，放在胸前，十分逼真，他不禁连声说：“好极了，老师，我可从来没有见过这样一双奇妙的手啊！”

罗丹脸上的笑容消失了。一会儿，他急匆匆地又找来两个学生，说：“你们好好地看看雕像吧。”学生看后，又一致地称赞雕像的双手。

“手、手、手……”罗丹吼叫起来。突然，他走到工作室的一角，提起一把斧头，直奔雕像，砍掉了那双“完美的手”。他见几个学生莫名其妙，就对他们说：“这双手太突出了！它们已经有了自己的生命，已不属于这个雕像的整体了。你们记住：一件真正完美的艺术品，任何一部分，都不应该比整体更重要、更突出……”

## 领悟和创造书法美

书法是一门艺术，是一种美。

中国的书法艺术素有“美妙无比的绘画”之称，是世界艺术宝库中的瑰宝之一。有人把书法艺术比拟为“无声的音乐”，“纸上的舞蹈”。

那么，书法究竟有哪些美呢？

书法可以通过结构的疏密、点画的轻重、行笔的缓急来创造出一种特有的意境美。比方说，欣赏晋代大书法家王羲之的《兰亭集序》时，就可以从中领略到它那种清新俊逸的风格和潇洒脱俗的意境。

汉字是写在一个方块里的。豪放与谨严、雄伟与秀丽，都要在这个“框

框”里表现出来。因此研究它的结构，首先要注意空白分布适当。大书法家邓石如曾经告诉仓世臣说：“字画疏处可以走马，密处不使透风，常计白以当黑，奇趣乃出。”这个“奇趣”，即体现出一种空间美。

各种不同的字体，有不同的空间美。例如草书，虽然龙飞凤舞，但仍要点画分明，脉络清晰，既要严格分辨点画与体势，又要快速流走而不滞。把这两者统一起来，就显出了一种结构奇崛，章法新颖的艺术美。楷书则显得方正稳健、肥瘦适中、笔法谨严、气韵高逸。

汉字的笔画变化多端，有起有落。一个字就像一座建筑，有楼梁椽柱；一个字又像一节音乐，有强弱、高低、节奏、旋律。错落有致，起伏得当，让人感受到一种节奏美。

欣赏书法艺术，能增添生活的乐趣，获得美的享受。

怎样领悟书法美呢？开始要从“大”看到“小”，即从整体看到局部，注意整幅作品表现出的气势和风貌。对整幅作品有了初步印象以后，再进一步地去观察书法作品的章法布局，如首尾的呼应，行与行之间的照应、字与字之间的联系等等。前人对章法布局的要求是“违而不犯，和而不同”，并且生动地比喻为“大小（字）颇相径庭者，如老翁携幼孙行，长短参差而情意真挚，痛痒相关”。这就是说，书法作品的章法布局要错落有致，变化多端，但看起来又要有统一感。一般说来楷书要求工整而不呆滞，行书要求流畅而不轻滑，草书要求飞舞而不飘浮，即“楷如立，行如走，草如奔”。

领悟书法美，还要着重看看这幅作品是否有新意，是否有独具一格的创造。总之，要领悟书法美，必须有美的修养，并掌握一定的文学、历史、绘画知识，最好还能从事书法艺术的实践，经常写一写，就能更好地领悟到书法的神韵和奥妙。由于书法是一门艺术，是一种美，所以，要学习书法，要创造这种特有的美，非下一番苦功夫不可。

晋代书法家王羲之的儿子王献之，就下过一番苦功夫。他从小就非常喜欢书法，七八岁的时候就动笔练字了。

一次，王献之正伏在桌子上写字，他父亲王羲之走进屋来，偷偷地走到他的身后，突然抓住笔杆用力向上一提，但是，由于王献之写字时笔杆握得太紧了，所以，王羲之竟然没有把笔提起来。王羲之对此不觉大吃一惊，并认定“这个孩子将来必定有大名”。

王献之废寝忘食地向父亲学习书法，用的纸成了堆，用的墨成了缸。过了一段时间，献之觉得自己练得差不多了。有这么一天，他心血来潮，提笔写了个“大”字，自我感觉良好，左右端详都觉得不错，于是高高兴兴地把它拿给父亲看，自然是想得到他的夸奖。谁知父亲一看，二话没说就拿起笔来在“大”字底下加了一个点，变成了一个“太”字，然后还给他。

献之不解其意，就拿给母亲看。她母亲拿起这个“太”字，仔细地揣摩了很长时间，然后对他说：“孩子，字练的功夫还不够，整个字只有底下的一个‘点’像你父亲写的。”说完，提笔在这个字的旁边题了两句诗：

学书用了三缸墨，  
只有一点像羲之。

献之看了母亲的题字，感到十分羞愧，因为这一“点”并不是自己写的。他这才深深感到自己的字还远远赶不上父亲。

当他问父亲：“怎样做才能把字写好？写字的秘密在哪儿？”

王羲之听了儿子的问话，就把儿子领到家里的 18 只水缸跟前，指着水缸对他说：“写字的秘密就在这缸里边，把这 18 只水缸的水用完了，你就知道了！”

王献之照父亲说的去做了，后来果然成了中国历史上的一位大书法家。在我们同学当中，也涌现了一大批小书法家。有的举办了个人书法展览；有的在各种比赛中连连获奖；有的已经有作品多次东渡日本……如果问一问他们：“写字的秘密在哪儿？”他们的答案只能是一个：勤学苦练。

一点不错！勤奋是点燃智慧的火花，它可以变笨拙为灵巧，变愚钝为聪慧，变平庸为非凡。要领悟和创造书法美，又何尝不是如此。

## 美哉，邮票上的大千世界

邮票，以其小巧玲珑、设计精美、内容丰富的特点，赢得了许许多多的美名：“国家的名片”、“形象的百科全书”、“认识世界的窗口”、“珍贵的文物”、“传播友谊的使者”……

集邮册是一个窗口，从窗口望出去，视野十分开阔，上下五千年，纵横数万里，大千世界，尽在方寸之间。集邮册是“一座包罗万象的博物馆”，是“一部浩瀚的历史文献”，“一个琳琅满目的美术展览”。

邮票上的大千世界，是一个美的世界！在这个世界，不但可以增长知识，陶冶情操，还可以获得美的享受！因此，集邮爱好者遍及世界。据说集邮活动已有 100 多年的历史。现在，世界上大约有一亿以上的人爱好集邮。世界上的许多政治家、科学家、文学家和一些国家的元首都喜爱集邮，如达尔文、爱因斯坦、巴甫洛夫、高尔基、季米特洛夫、尼赫鲁、罗斯福、皮克、英国女王伊丽莎白、还有我国的鲁迅、夏衍、老舍等都是有名的集邮爱好者和支持者。

邮票上的世界，真有如此的魅力，如此的美？

让我们一起来漫游这个世界，认识这个世界，去发现这个世界的美。

如果翻开一部按时间线索排列的集邮册，我们就像走进一座历史博物馆。你看，从“全世界无产者联合起来”、“五四运动”，到“毛泽东同志和朱德同志在井冈山会师”；从“革命圣地——延安”、“平型关大捷”，到“热烈欢呼抗战胜利”；从“解放南京”，到“开国大典”……这难道还不是一部活生生的历史吗？这一张张纪念邮票，难道不是一幅幅壮美的历史画卷吗？

集邮册可以使我们安坐在斗室之内而能周游全世界的名胜古迹。在埃及的邮票上，我们可以看到“金字塔”、“狮身人面像”；在匈牙利的邮票上，我们可以看到“阿泰密丝神殿”、“巴比伦的空中花园”；在我国的邮票上，可以看到原始社会的“四羊尊”、闻名世界的“敦煌壁画”……我们随着一张张邮票探胜寻幽、目不暇接、美不胜收。

邮票还向我们展示了各国的奇风异俗。翻开集邮册，我们看到了非洲的各种各样的鼓和千奇百怪的面具。我们可以从五张一套的西班牙斗牛邮票上，看到“野牛入场”、“第一步斗牛”、“状若舞蹈”、“主角斗牛士入场”、“最后刺杀野牛”，真是惊心动魄；在瑞典邮票上，我们可以看到“穷汉的圣诞节”；在新加坡邮票上，我们可以看到他们的新年习俗，也像我国

民间一样舞狮子、舞龙灯；在我国从1980年开始发行的12生肖邮票上，可以看到淘气的猴子、神气的鸡、可爱的小狗，以及大肥猪、小老鼠，还有牛、老虎和小白兔……

谁要是喜欢动物的话，那么，邮票上可有个“动物园”。在邮票上，我们不但可以在我国的邮票上看到我国的特产、举世瞩目的珍贵动物“熊猫”，还可以在毛里求斯的邮票上看到已经绝迹的“多多鸟”以及西班牙邮票上的“翻斗鱼”。更有趣的是可以在新加坡的邮票上看到一种“射水鱼”，它能够喷射“水弹”，打落停在水草茎叶上的昆虫，在一米距离以内，有根高的命中率。靠着这种奇异的本领，它终年不愁美味佳肴。

大家知道巴黎的罗浮宫是世界上著名的美术馆，里面收藏着大量的世界名画。遗憾的是，能有多少人有幸去那里参观呢？但是，只要有了集邮册，就等于有了自己的“罗浮宫”，照样可以收藏各种“世界名画”，如达·芬奇的自画像，米开朗基罗的《大卫像》、伦勃朗的《失明的老托比尔》、列宾的《伏尔加纤夫》、莫奈的《印象·日出》、毕加索的《手持调色板的自画像》以及我国的齐白石、徐悲鸿等许多国画家的名画，也通过邮票传播到世界各地。

邮票还可以使我们与世界名人会面，一睹他们迷人的风采。在邮票上，我们可以看到各国的音乐家，如德国音乐家韩德尔、奥地利的海顿、波兰的肖邦，苏联的柴可夫斯基以及我国的聂耳；我们还可以看到各国的文学家和科学家，如英国的莎士比亚、德国的席勒、俄国的契诃夫、丹麦的安徒生以及瑞典的诺贝尔、美国的爱迪生，还有我国的张衡、祖冲之……

邮票为我们打开了一个多么美妙的世界啊！但愿每一个求真、求善、求美的中学生，都能有一本集邮册，都能拥有这样一个美的世界！

### 给书籍穿上“时装”

人穿时装，方显得潇洒、风流、漂亮！

书籍呢？也要穿上“时装”，才能显得和谐、美观、大方！

书籍的“时装”，就是指书籍的装帧，包括封面设计、图文安排、装订形式和材料选择等。不过，这里说的“时装”，主要是指一本书的封面设计。

封面设计的作用，主要是为了提示书籍的内容，引起读者的注意和装饰美化。

书籍是离不开装帧的。装帧不仅有以上作用，它还是书籍的造型，是书籍存在的形式。也就是说，没有装帧也就不成其为书了。

一本书出版以后，发行到读者手里，给予读者的第一个印象，就是形式的好坏，也就是说，读者首先见到的是它的“时装”——装帧设计。因此，装帧是赋予书籍外形美的艺术。

一本书的封面设计，可以有各种各样的表现手法。

有的封面设计直截了当，让人一目了然。如叶圣陶的著名童话《稻草人》一书，封面上画的就是一个“稻草人”，即用稻草扎成的“人”，绑在一根木棍上。背景是太阳、月亮和云彩。这就告诉读者：“稻草人”不分白天黑夜，都一动不动地站在这里。这种封面设计给人以清新明快的美感。

有的封面设计含蓄委婉，如《冰心作品选》一书的封面，一片蔚蓝：蔚蓝的天空、蔚蓝的大海，海天之间飞翔着几只海鸥。画面十分简洁洗炼，却



让人浮想联翩，想到老作家那大海般博大的情怀和远在异国他乡时的那种炽热的爱国主义情感。这样的封面设计蕴含着一种令人回味无穷的含蓄之美。

有的运用比喻的手法，如《散文选》一书的封面上画了一簇鲜花，其寓意显而易见，不言而喻；有的则用象征的手法，如一本中篇小说集《诱惑》，封面、封底是一样的构图和相同的色彩，只是画面形象迥异，封面是金鸟、白金龙、太阳群和人的组合；封底是太极图，蟾蜍、月亮、鯤和人构成。这个“人”无性别、无年龄、无种族，是一个抽象的人。他面对众多的图像，好像在追溯历史。这样的封面设计，能给人一种深沉隽永的美感。

有的封面设计别具一格，如《钓猴》一书的封面上，画着一根细细的白线拴着一块面包似的钓饵，自天头垂下，像是在逗引一只小猴，想把它钓起来。有趣的是，封面下端只画了一只猴头在翘首以待；而封底的上端却出现了两只猴脚和一条弯曲的尾巴，荡在空中。这猴头与猴脚两个形象的组接，仿佛是“进行时”的“正在钓”与“完成时”的“钓起来”的连续，使静止的画面超越时空移动起来，就像动画一般，也像是生动有趣的视觉游戏，引起读者的好奇和联想——为什么要“钓猴”呢？是闹着玩儿，还是为了别的什么？这就巧妙地调动了读者的阅读兴趣，能把他们领进其中的故事……

还有本题为《友谊与爱情》的书，在封面设计上也用了这种类似电影“蒙太奇”的手法。本来，友谊和爱情是可以感知的，却又是难以形象表现的主题，而两个不同的概念又怎样作合一的概括呢？封面设计巧妙地突破了构思的难点，画出了新的意趣。封面上画的两只手，一只向下，一只向上，中间隔着一行书名。这欲联又隔的手，仿佛是友谊的呼唤，爱情的追求，仿佛是人们对美好和幸福的期待与向往。封底上，仍然是这两只手，却紧紧地相握了。这一“蒙太奇”的组接，把许多要说的话都表现在不言之中了。

总之，封面设计的表现手法是无穷无尽的。封面的“天地”虽然是窄小的，封面设计者却可以无止境地进行美的探索和创造，让书籍穿上新潮“时装”，给读者以美的享受。

中学生朋友，现在你也许还没有为书籍设计“时装”的机会，但你可以先为你的笔记本、日记本等制作“时装”，这同样可以施展你的才华，给人给自己以美的享受。

### 美，需要知识和智慧

有一对青年在听贝多芬的《第九交响乐》时，有这样一段对话：

男：“今晚的节目肯定错不了！我排了好长时间的队，才买到这么两张票。”

女：“开头可不怎么好，一大帮人早就上台了，各吹各的调，乱七八糟。怎么演员还不上场？”男：“快了！你没听刚才报幕的说，是贝多芬唱九支歌？”

女：“贝多芬是中国的，还是‘老外’？”男：“没听说过，可能是港台歌星。”

……………

这是多么可笑的对话！可是，这两个青年怎么会闹出这种笑话呢？显然是由于无知。

美，与无知的人无缘；无知的人，本身就不美。只有以自己的知识和智

慧造福人类，为社会做出贡献、推动社会前进的人，才是美的；一个人如果没有知识和智慧，他就不可能发现美，更不可能创造美，因而他就不可能是美的，至少是不完美的。因此，被马克思称为“英国唯物主义和整个现代实验科学的真正始祖”的培根，提出了“知识就是力量”的口号。这个口号一经提出，便不翼而飞，不胫而走，响彻全球，影响千秋。它鼓舞人们去掌握知识、增长知识，为造福人类而奋斗！

知识之力是美的，智慧之力是美的，美就美在它既能改造自然，美化自然，又能改造社会，美化社会。早在欧洲中世纪的时候，神学统治着一切，科学成了神仙的婢女。只是到了16世纪，按照恩格斯的说法，近代科学以1543年哥白尼发表《天体运行》为标志才发布了自己的独立宣言。

从此，人类的社会放出了美丽迷人的光芒，科学挣脱了神学的桎梏。

当时，教会向人们灌输的是埃及托勒玫的地球中心说：地球处于宇宙的中心，是整个天体中永恒的皇后，其它行星、恒星包括太阳在内，不过是地球发光的装饰品，都绕着地球运行。

教会所以推荐这一理论，是想证明上帝让地球作为宇宙的中心，而教皇和教会在地球上代表着上帝的意志，因此便拥有主宰宇宙的至上权力。谁如果不相信这一理论，就会被视为异端。

就在这种背景下，哥白尼经过细心观察，发现“黑夜的眼睛”——月亮和群星，都各自循着自己的轨迹，在寥廓的天穹上，以不同的时间节拍周天环游，并不存在地球是宇宙的中心这样的情境。而且，地球不仅不那么至尊，它倒是绕着太阳旋转的。由此，他冒着生命危险提出了“日心说”，以与“地球中心说”相抗衡。

在那种宗教氛围极为浓厚的时代，如果不是知识的力量，哥白尼能提出这一惊世骇俗的见解吗？

高尔基说：“人的知识愈广，人的本身也愈臻完美。”

在知识的掌握和智慧的积累上，应该是多多益善。

马克思之所以能创立科学社会主义学说，是与他的博学分不开的。为了无产阶级革命斗争的需要，他博览群书，曾阅读了许多国家的哲学、历史、政治经济学及文学作品，批判地吸取了人类历史的文化成果；他学习过许多国家的语言，达到能用德文、英文、法文熟练地进行写作的水平。正是这些勤奋学来的知识，帮助了马克思，为他的巨著，为他的革命理论和革命实践，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郭沫若也是因为博学多才，有着雄厚的知识基础，才使他不仅是政治家、革命家、社会活动家，而且是文学家、史学家、剧作家，同时还是考古学家、书法家、诗人。

我们不也盼着自己早日成才么？那好，成才之路就在你的脚下。

人们之所以把中学时代比作人生的黄金时代，首先是因为这段时间是读书求知的最佳时期。科学研究表明，一个人在30岁以前脑力最好，其间从14岁到20岁又是学习能力发展的最高峰。因此，列宁夫人克鲁普斯卡娅说：“人的知识是力量，青年应当是知识上很有力量的人。”

风华正茂的中学生朋友，让我们振起奋斗之楫，撒开刻苦之网，用人类的全部科学文化知识武装自己，成为知以上有力量的人。只有这种人，才是真美的。

## 美的创造者

美，是人类自由创造的结晶。

青年，是创造美的主力军。

在科学创造方面，我们可以列举历史上一些著名人物获得创造成果的年龄：伽利略 17 岁发现钟摆原理。伽罗华 17 岁创立群论。牛顿 20 岁创立微积分，24 岁提出万有定律。爱迪生 21 岁取得第一次专利，30 岁发明留声机，32 岁发明白炽灯，33 岁发明电车。爱因斯坦 26 岁提出狭义相对论，37 岁提出广义相对论。徐霞客 22 岁开始周游各地，进行地理考察。冯如 27 岁制造飞机，成为我国第一个飞机设计师和制造者。茅以升 37 岁承担建设钱塘江大桥的重任。34 岁的杨振宁与 30 岁的李振道共同发现了宇称不守恒，荣获诺贝尔物理奖。新中国成立以后，像彭加木、陈中伟、陈景润、杨乐等科学家也都是在年轻时期便作出了卓越的贡献。

在艺术创造方面，我们同样可以列出青年时期便有作为的文学家和艺术家，泰戈尔 14 岁开始写剧本，15 岁写诗，20 岁前出版诗集。车尔尼雪夫斯基 16 岁学会七种外语。歌德 25 岁发表《少年维特之烦恼》。王维 17 岁写了《九月九日忆山东兄弟》、白居易 16 岁写了《赋得古原草送别》。郭沫若 27 岁出版诗集《女神》，闻一多 24 岁出版诗集《红烛》，曹禺 23 岁写出多幕话剧《雷雨》……我国教育家陶行知说：“像屋檐水一样，一点一滴，滴穿阶沿石。点滴的创造固不如整体的创造，但不要轻视点滴的创造而不为，呆望着大创造从天而降。”我们中学生要创造，也得从“点滴的创造”做起，而不能“呆望着大创造从天而降”。

广大中学生正在创造中成长，而且涌现了一大批富有创造精神的人才。在全国各地，中学生的创造和发明层出不穷，中学生当中的小作家、小诗人、小画家、小歌手不胜枚举。

在首都北京，更是人才济济。

在 1987 年度的“希望之星”评选活动中，就评出了十名“希望之星”。他们分别在数学、写作、摄影、书法、演讲、音乐、体育等方面显示出才华，在品德、意志、知识、智慧和体力等方面，创造了我们时代的美。

事实证明，我们中学生不但有感受美、欣赏美和评论美的能力，而且有创造美的本领。

辽宁有所铁路中学的学生，曾经开展了一次“寻找抗联的踪迹”的活动。他们在熟悉情况的向导带领下，走进大森林，用了两天一夜的时间，专门寻找当年抗联战士留在山里的踪迹。

于是，他们终于见到了高高的石岩壁上的标语“打倒日本帝国主义！解放全东北！解放全中国！”那些字被风剥雨蚀，已经看不清了，但有的笔画刻得深深的，就像抗联战士用刺刀蘸着鲜血刻成的。他们终于见到了抗联战士住过的已被风雨淋塌的窝棚，还有抗联战士从熊瞎子那里争夺过来的树洞……他们找到的是抗联的踪迹，他们感受到的是一种爱国之美和奋斗之美。

扬州是个美丽的城市，扬州中学生不但善于发现扬州的美，而且善于创造美，有所中学的同学，在“我为扬州添花插柳”的活动中，为绿化美化扬州做出了贡献；在“做经济建设小帮手”的活动中，自己动手培植蘑菇获得成功，最大的一株重达 1.74 斤，直径达 44 厘米。他们还还为市、区和各厂矿企业的建设提出了许多合理化的建议；在“长知识、学本领、比创造”的活

动中，学习朱自清《绿》、《匆匆》，从中体会到时间的重要。然后走上社会，调查一分钟可以干些什么。回校后再开展一分钟竞赛，看谁在一分钟内记的英语单词多，看谁运算快。科技小组的同学还自己动手制作了一台小天文望远镜，观察星象。开展“哈雷，我们欢迎你”活动，决心要像哈雷那样，去发现天空的无穷奥秘，让中国人的名字更多地出现在无穷的天际中。这一系列活动，不都是美的创造么？

在无锡的一所中学，居然冒出个“健美乐”公司，他们对同学们喜爱的音乐艺术、阅读欣赏、衣着装饰、生活消费等问题，给予及时的、科学的指导。

电视里播放武打片，许多同学看得入迷，作业完不成，上课打瞌睡，“公司”就发起《怎样看电视》的征文，引导大家从武打“热”中冷静下来，进行一番思考，然后再因势利导地成立了“少年武术研究会”，自编“少年健身拳”。“公司”发现大家对“美”非常感兴趣，他们就帮助大家树立正确的审美观念。比方说，举办“生活艺术鉴赏会”，用“TPO”服装穿着公式指导同学们穿美观大方的服装；从报刊上剪下自己欣赏的发型，让大家进行评比，从中“筛选”出适合中学生的发型，如稚气可爱的“娃娃式”，机灵活泼的“刷子辫”和朴素文静的“长辫子”以及使人精神焕发的“运动式”等等。为了满足同学们进一步了解美的愿望，他们还搞了“美的天使”专题节目，介绍美的知识，举办“健美乐舞蹈训练班”，教学古典舞、现代舞、民族舞等舞蹈基本知识和动作组合，自编了“踏浪”、“少年友谊圆舞曲”等集体舞……

好一个“健美乐”公司！这难道不是当代中学生热爱美、追求美、创造美的一个缩影么？

朋友，美的时代在呼唤美的创造者。你行动了吗？

## 后记

我曾结合工作的需要，写了一本《语文课本上的美》。该书出版以后，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文学读物编辑室的同志建议我从语文课本上“跳”出来，从学校的一切教育教学活动中、从学生的全部生活中谈美。因为美无处不在、无时不在。美育的天地是广阔的。

于是，我从一种大美育的观念出发，写了这本《和中学生谈美》。书中的46篇文章，谈到了德、智、体、美、劳各个方面；谈到了学校、家庭、社会各个领域；谈到了社会美、艺术美、自然美各个范畴。当然是紧密联系学生的思想、学习和生活实际谈，而不是说教。

我是一边学习一边写作的，在学习中摘录了不少资料，并引用到各篇文章之中，谨此说明，并向有关书籍的作者表示谢忱。

著名美学家王朝闻在百忙中为本书作序，在此表示最诚挚的谢意。

由于水平所限，缺点和错误在所难免，敬祈读者不吝指教。

刘谦

